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QINGHAI XIAOXINIU BIOLOGICAL DAIRY
INDUSTRY CO.,Ltd.

(住所：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北段 10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八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产品质量管理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产品面向最终消费者，且属于日常消费品，因此有效的质量管理是企业的生命线。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生产经营的重中之重。未来若任何质量管理发生问题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质量问题，将对消费者的健康产生较大的影响，不但会使公司产生赔偿风险，而且将直接损害公司的产品信誉度和市场形象进而影响产品的销售。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乳制品生产商，一直本着为广大消费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公司多年来已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切实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在 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中，公司产品在经过各级政府部门严格检验后，证明不含有任何违规成分。公司已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诚信管理体系等资质认证，在企业硬件和软件方面均达到了乳制品行业安全生产的要求。公司质量控制部门负责组织质量检验标准和质量、计量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监督与指导工作。公司从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成品检验入库、冷链运输和产品召回等环节严格控制公司产品的质量安全。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出现过质量安全事故。尽管如此，公司仍存在由于产品质量管理出现失误或其他原因而带来的风险。

二、动物疫病风险

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在国际、国内养殖业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如果爆发大规模的动物疫病，将会对公司及养殖户的奶牛养殖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自产及外购原料奶等业务。

中国内地若大规模爆发任何牛类疫病，消费者可能会担心乳制品的质量问题，并直接影响到对乳制品的购买量。从历史上来看，中国部分地区曾经发生过该类

疾病案例。有关该类事件的负面报道，不论其是否属实，都会影响消费者对于乳制品的购买，对公司甚至整个乳制品行业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由于出现疫病而带来的潜在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区域性的乳品企业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结构、奶源控制、营销网络、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展望未来乳制品行业的发展趋势，高品质、特色鲜明的乳制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青睐。此趋势将给公司进一步快速发展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但是公司可能因生产规模偏小、融资渠道单一、缺乏增能扩产的资本等原因未能充分把握此机遇。如果本公司未能在竞争中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提高市场地位，从长期来看可能将会给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存在市场竞争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产品质量管理风险.....	2
二、动物疫病风险.....	2
三、市场竞争风险.....	3
目录.....	4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信息.....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2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40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公司业务概况.....	42
二、公司组织结构.....	45
三、公司业务流程.....	46
四、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50
五、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72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2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情况的评估.....	10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5

四、公司独立性.....	105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6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10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108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1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2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15
二、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1
三、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4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90
五、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5
六、资产评估情况.....	195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97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7
九、风险因素.....	19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2
第六节 附件.....	20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7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207
三、法律意见书.....	207
四、公司章程.....	20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7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小西牛、小西牛股份、母公司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小西牛有限、有限公司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
小西牛乳品	指	青海小西牛乳品饮料有限公司
吴忠小西牛、子公司	指	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鼎恒瑞吉	指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
上海杉蓝	指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青海宁达	指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君翼博星	指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
天图兴苏	指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民生证券、主办券商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	指	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术语		
QS 认证	指	QS 是食品“质量安全”（Quality Safety）的英文缩写。根据《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实施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管理的食品，出厂时必须经检验合格并加印（贴）QS 标识，没有该标识的不得出厂销售。
ISO9001 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颁布的关于质量管理系列化标准之一，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三农	指	农民、农村和农业
原料奶	指	挤奶之后所收集的未经杀菌消毒的牛奶，又称生奶、鲜奶、生鲜乳、原料乳。
液态奶	指	由健康奶牛所产的鲜乳汁，经有效的加热杀菌方处理后，分装出售的饮用牛乳。根据国际乳业联合会（IDF）的定义，液体奶（液态奶）是巴氏杀菌奶、灭菌奶和酸奶三类乳制品的总称，但国内部分产业政策中液态奶仅包括巴氏杀菌奶和灭菌乳。为方便分析公司产品结构，本招股说明书中液态奶包括巴氏杀菌奶和灭菌奶，酸奶单独列示。
发酵奶	指	以生牛（羊）乳或乳粉为原料，经杀菌、发酵后制成的 PH 值较低的产品。
巴氏杀菌	指	将乳加热到沸点以下的温度，以全部杀死致病菌及大幅度杀死微生物、延长货架期为目的的杀菌方式。该方式有不同的温度时间组合，通常分为低温长时间（温度 62-65℃，保持 30 分钟）或经高温短时间（温度 72-76℃，保持 15 秒；80-85℃，保持 10-15 秒）的处理方式。

巴氏奶、巴氏杀菌奶、低温奶	指	以生鲜牛（羊）乳为原料，经巴氏杀菌制成的液体产品，俗称保鲜奶、鲜牛奶。
UHT、UHT灭菌	指	英文 Ultra High Temperature treated 的缩写，将乳加热至 135-150℃，时间在 0.5-5 秒之间，经过超高温处理，可消灭乳中的全部细菌和耐热芽孢，使乳达到商业无菌要求的灭菌方法。
超高温灭菌奶	指	以生牛（羊）乳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复原乳，在连续流动的状态下，加热到至少 132℃并瞬间灭菌，再经无菌灌装等工序制成的液态奶制品，俗称常温奶、UHT 奶、灭菌奶、纯牛奶。
开菲尔	指	是由数 10 种的乳酸菌及酵母菌所形成的复合型发酵乳。
酸奶	指	即乳酸菌奶，是发酵产品，含有大量的对人体有益的乳酸菌和乳酸菌有益代谢产物。
凝固型酸奶	指	原料乳在经过均质、杀菌、冷却、接种（乳酸菌）、灌装、发酵后制成的酸奶制品。该发酵过程在包装容器中进行，从而使其保留了凝乳状态。
搅拌型酸奶	指	原料乳在经过均质、杀菌、冷却、接种（乳酸菌）后放置在大型的发酵罐中发酵，在发酵成型后，将其胶体轻微搅拌，得到平滑且有黏性的可流动凝胶，然后装入杯或其他容器内，再经冷却得到的酸奶制品。其制作过程还可以添加果料，果酱等来调味。
含乳饮料	指	以乳或乳制品为原料，加入水及适量辅料经配制或发酵而成的饮料制品，还可称为乳（奶）饮料、乳（奶）饮品。
无菌枕	指	由纸、铝、塑料（或多层塑料复合）组成的复合包装，能够隔绝空气、光线和细菌，包括砖包、枕包、袋包等多种包装形式。
利乐砖	指	利乐包装是目前发达国家，乃至国内都普遍采用的一种乳品包装形式。该类包装是将鲜奶经过 135℃超高温瞬间灭菌后在密封无菌的条件下，用 6 层纸铝塑复合无菌包装材料灌装、封合而成。

百利包	指	Prepack, 是一种较新的低成本无菌复合膜包装形式。
乳酸菌	指	发酵糖类主要产物为乳酸的一类无芽孢、革兰氏染色阳性细菌的总称。凡是能从葡萄糖或乳糖的发酵过程中产生乳酸菌的细菌统称为乳酸菌。乳酸菌是一种存在于人类体内的益生菌。
冷链运输	指	在运输全过程中, 无论是装卸搬运、变更运输方式、更换包装设备等环节, 都使所运输货物始终处于低温环境的运输方式。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QINGHAI XIAOXINIU BIOLOGICAL DAIRY INDUSTR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王维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2 年 9 月 13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4,200 万元人民币
住 所	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北段 10 号
邮 编	810016
联系电话	0971-7175300
公司网址	http://www.xxnry.com/
董事会秘书	周莹珠
电子邮箱	qhxxngf@163.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中的乳制品制造。
主营业务	乳制品生产与销售
经营范围	乳制品、饮料生产、加工、销售、鲜奶收购、奶牛养殖；牧草种植、牧草收购；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组织机构代码	71043359-9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小西牛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2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半年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之日起6个月以内卖出，或者在卖出之日起6个月以内又买入的，由此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6个月时间限制。

除上述限制转让情形外，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票做出其他限售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未超出上述规定的限制转让情形。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股份权利限制的承诺》，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票挂牌时持股股东及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股份数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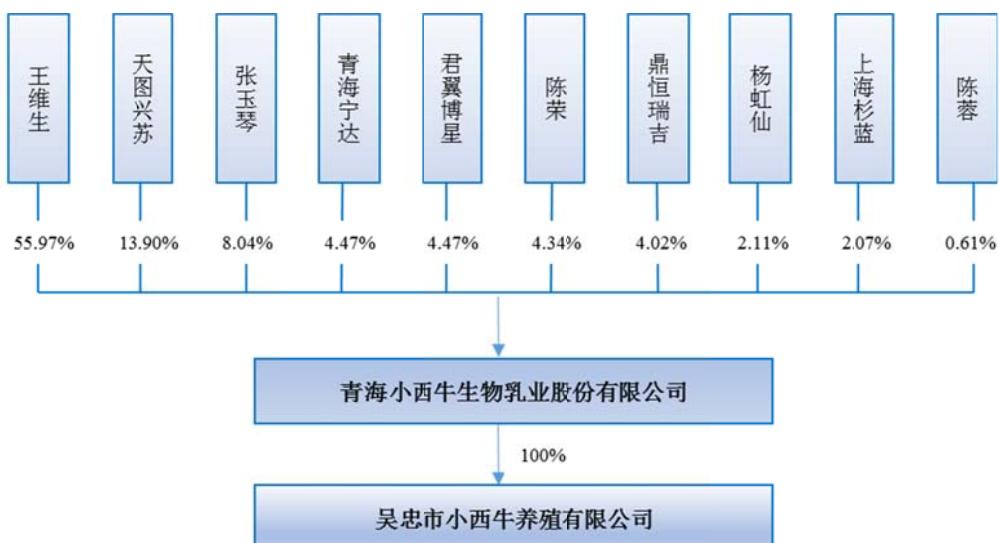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 (股)	可转让股份数量 (股)	可转让股份比例
1	王维生	23,509,372	55.97%	17,632,029	5,877,343	13.99%
2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40,000	13.90%	-	5,840,000	13.90%
3	张玉琴	3,375,000	8.04%	2,531,250	843,750	2.01%
4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0	4.47%	-	1,875,000	4.47%
5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	4.47%	-	1,875,000	4.47%
6	陈荣	1,821,420	4.34%	-	1,821,420	4.34%

7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87,500	4.02%	-	1,687,500	4.02%
8	杨虹仙	888,166	2.11%	-	888,166	2.11%
9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871,416	2.07%	-	871,416	2.07%
10	陈蓉	257,126	0.61%	-	257,126	0.61%
合计		42,000,000	100.00%	20,163,279	21,836,721	51.99%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争议情况
1	王维生	23,509,372	55.97	境内自然人	无
2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40,000	13.90	境内合伙企业	无

3	张玉琴	3,375,000	8.04	境内自然人	无
4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0	4.47	境内法人	无
5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	4.47	境内合伙企业	无
6	陈荣	1,821,420	4.34	境内自然人	无
7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87,500	4.02	境内合伙企业	无
8	杨虹仙	888,166	2.11	境内自然人	无
9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71,416	2.07	境内合伙企业	无
10	陈蓉	257,126	0.61	境内自然人	无

1、控股股东情况

王维生持有公司股份 23,509,372 股，占股本总额的 55.97%，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维生、张玉琴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维生基本情况见本节“三、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发生变化情况”。

张玉琴基本情况见本节“三、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发生变化情况”。

2、其他法人股东情况

(1)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天图兴苏持有公司股份 5,84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3.90%。基本情况如下：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940002690066；主要经营场所为苏州工业园区凤里街 345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2C105；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杭州天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永华）；合伙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经营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3 日至 2020 年 06 月 12 日。

天图兴苏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
1	杭州天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500	3.30
2	杭州天图兴杭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100	48.12
3	国创元禾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	18.83
4	拉萨开发区陆捌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2.82
5	北京天地兴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2.82
6	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0	1.88
7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1,500	1.41
8	张平华	1,000	0.94
9	邵卫刚	1,000	0.94
10	李振明	1,000	0.94
11	曹妮娜	2,500	2.35
12	王彤	2,000	1.88
13	张哲铭	2,000	1.88
14	秦建明	1,500	1.41
15	张大明	1,100	1.04
16	冯奕	1,000	0.94
17	季雪梅	1,000	0.94
18	罗纪湘	1,000	0.94
19	彭亚迪	1,000	0.94
20	尚洪才	1,000	0.94
21	温春梅	1,000	0.94
22	王永华	1,000	0.94
23	赵建东	1,000	0.94
24	张建华	1,000	0.94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25	褚视民	1,000	0.94

(2)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宁达持有公司股份 1,87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47%。青海宁达基本情况如下：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33100100003327；住所为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纬一路 18 号办公楼 403 室；法定代表人为华彧民；注册资本为 5,889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服务，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4 日至 2017 年 8 月 3 日。

青海宁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3,003.39	51
2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85.61	49
合 计		5,889	100

(3)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君翼博星持有公司股份 1,87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47%。君翼博星基本情况如下：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5001268784；主要经营场所为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280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郭芃）；合伙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16 日至 2015 年 8 月 15 日。

君翼博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	普通合伙人	100	0.85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孙小丹	有限合伙人	700	5.93
3	万利	有限合伙人	700	5.93
4	冯涛	有限合伙人	700	5.93
5	叶嫣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6	朱昱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7	朱海毅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8	杨丽萍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9	严健军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0	武舸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1	桑卫峰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2	唐伟国	有限合伙人	600	5.08
13	胡跃	有限合伙人	300	2.54
14	雷屏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5	楼微禹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6	魏星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7	叶志华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18	赵虹	有限合伙人	800	6.78
19	桂昌厚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20	郑军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21	王玮瑜	有限合伙人	500	4.24
22	蔡虹	有限合伙人	300	2.54
23	胡建华	有限合伙人	200	1.69
24	江玉玲	有限合伙人	200	1.69
25	曹卫前	有限合伙人	200	1.69

(4)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鼎恒瑞吉持有公司股份 1,687,5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02%。鼎恒瑞吉基本情况如下：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5602234798；主要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 11 号金融科技大厦 A 座 23 层 A04 单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鼎恒瑞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邓大悦）；合伙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以下不含证券业务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

鼎恒瑞吉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深圳市鼎恒瑞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8.2710
2	谢先兴	有限合伙人	5,870	48.5530
3	龚惠祥	有限合伙人	1,000	8.2710
4	何纪英	有限合伙人	1,170	9.6780
5	屈龙奎	有限合伙人	1,000	8.2710
6	韩燕雷	有限合伙人	1,000	8.2710
7	徐韬	有限合伙人	550	4.5490
8	杨林	有限合伙人	500	4.1360

(5)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杉蓝持有公司股份 871,416 股，占股本总额的 2.07%。上海杉蓝基本情况如下：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5001237063；主要经营场所为浦东新区临港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 A0201 街坊 12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曹华；合伙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资产经营管理；合伙期限是 2010 年 5 月 21 日至 2030 年 5 月 20 日。

上海杉蓝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曹华	普通合伙人	43.51	1.00
2	刘颩	有限合伙人	607.49	13.96

3	聂新勇	有限合伙人	2600	59.76
4	刘琴琴	有限合伙人	600	13.79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勇教育基金会	有限合伙人	500	11.49

3、其他自然人股东情况

(1) 张玉琴

张玉琴持有公司股份 3,37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8.04%。张玉琴基本情况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2) 陈荣

陈荣持有公司股份 1,821,42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34%。陈荣基本情况如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1022519581027****，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林路。

(3) 杨虹仙

杨虹仙持有公司股份 888,166 股，占股本总额的 2.11%。杨虹仙基本情况如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14263119810723****，住所为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新开路三元新村。

(4) 陈蓉

陈蓉持有公司股份 257,126 股，占股本总额的 0.61%。陈蓉基本情况如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21119760809****，住所为上海市黄浦区邵通路。

（三）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合规性分析

1、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合法合规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先后引入了 5 家机构投资者，其中上海杉蓝、天图兴苏、君翼博星、鼎恒瑞吉等是有限合伙企业，青海宁达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与机构投资者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增资协议》等，会计师

事务所出具了相应《验资报告》，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已履行必要的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参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与变化”），引入机构投资者合法合规。

2、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管理人登记、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5 家机构投资者，其中天图兴苏、君翼博星、鼎恒瑞吉、青海宁达等四家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其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分别为：杭州天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鼎恒瑞投资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海达阳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述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管理人均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具体登记备案情况如下：

天图兴苏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登记日期：2014 年 4 月 9 日。杭州天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00733），登记日期：2014 年 4 月 9 日。

君翼博星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登记日期：2014 年 3 月 25 日。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00667），登记日期：2014 年 3 月 25 日。

鼎恒瑞吉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登记日期：2014 年 4 月 23 日。深圳市鼎恒瑞投资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01275），登记日期：2014 年 4 月 23 日。

青海宁达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登记日期：2015 年 1 月 29 日。乌鲁木齐海达阳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07685），登记日期：2015 年 1 月 29 日。

3、上海杉蓝不需办理私募备案的原因

上海杉蓝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设立的合伙企业。上海杉蓝不是私募基金类或资产管理计划类公司；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计划或安排，且上海杉蓝不是利用集合信托计划、证券投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等认购小西牛的股份，其所认购小西牛股份的资金系上海杉蓝的自有资金。

因此，上海杉蓝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办理登记备案。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王维生与张玉琴是夫妻关系，其中王维生持股 55.97%，张玉琴持股 8.04%。

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王维生先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王维生持有公司股份 23,509,372 股，占股本总额的 55.97%。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维生、张玉琴夫妇。

王维生先生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张玉琴女士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 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1、2002年9月，青海小西牛乳品饮料有限公司成立

青海小西牛乳品饮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13 日，由王维生、李海勤和张玉琴三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王维生出资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李海勤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张玉琴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其中李海勤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维生的姐夫。

2002 年 9 月 5 日，青海华翼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青华翼验[2002]第 15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2 年 8 月 30 日小西牛乳品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2 年 9 月 13 日，小西牛乳品在青海省西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63010022077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小西牛乳品成立时登记的股权结构为：

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维生	25.00	50.00
2	李海勤	20.00	40.00
3	张玉琴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7年3月，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 万元

2007 年 3 月 6 日，小西牛乳品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决定小西牛乳品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200 万元，其中股东王维生以货币资金形式增资 75 万元，股东李海勤以货币资金形式增资 60 万元，股东张玉琴以货币资金形式增资 15 万元。

2007年3月19日，青海理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理会师验字[2007]第21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

2007年3月23日，小西牛乳品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办理变更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300002005100。增资后，小西牛乳品登记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维生	100.00	50.00
2	李海勤	80.00	40.00
3	张玉琴	20.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3、2008年5月，青海小西牛乳品饮料有限公司变更名称

2008年5月5日，小西牛乳品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王维生、李海勤、张玉琴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8年6月13日，小西牛有限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6331001000002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10年4月，小西牛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13日，经小西牛有限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李海勤将其持有的小西牛有限的4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王维生。

2010年4月14日，王维生与李海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李海勤将其持有小西牛有限40%的股权转让给王维生，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为1000万元。上述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小西牛有限于2010年5月14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李海勤不再持有小西牛有限的股权，小西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维生	180.00	90.00
2	张玉琴	20.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5、2010年5月，小西牛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5月17日，小西牛有限自然人股东王维生分别与自然人王维军、王维喜、王英荣、王银花、张顺成、周莹珠、莫国荣、李桂莉、杨冬、房建、李军贵、王鹏、李飞、贺永利、程丽、李军、刘彦林、秦大鹏、马成明、李芳、魏海珍、李晓妍、高飞、张海鹏、王万荣、董宏、杨建宁签订《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与王维军约定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2.6316%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 万元；与王维喜约定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1.3158%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50 万元；与王英荣约定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0.7895%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30 万元；与王银花约定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0.7895%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30 万元；与张顺成、周莹珠、莫国荣、李桂莉、杨冬、房建、李军贵、王鹏约定分别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0.5263%的股权，转让价款均为 20 万元；与李飞、贺永利、程丽约定分别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0.1316%的股权，转让价款均为 5 万元；与李军、刘彦林、秦大鹏、马成明、李芳、魏海珍、李晓妍、高飞、张海鹏、王万荣、董宏、杨建宁约定分别向其转让小西牛有限 0.0526%的股权，转让价款均为 2 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均以小西牛有限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每份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协商最终确定每份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9.00 元。

同日，小西牛有限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上述 27 名自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维生家族成员、小西牛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他们为公司多年来的快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通过股份转让，可将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更有利于促进企业可持续性发展。此次股权转让后小西牛有限股权

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维生	158.47	79.24
2	张玉琴	20.00	10.00
3	王维军	5.26	2.63
4	王维喜	2.63	1.32
5	王英荣	1.58	0.79
6	王银花	1.58	0.79
7	张顺成	1.05	0.53
8	周莹珠	1.05	0.53
9	莫国荣	1.05	0.53
10	李桂莉	1.05	0.53
11	杨冬	1.05	0.53
12	房建	1.05	0.53
13	李军贵	1.05	0.53
14	王鹏	1.05	0.53
15	李飞	0.26	0.13
16	贺永利	0.26	0.13
17	程丽	0.26	0.13
18	李军	0.11	0.05
19	刘彦林	0.11	0.05
20	秦大鹏	0.11	0.05
21	马成明	0.11	0.05
22	李芳	0.11	0.05
23	魏海珍	0.11	0.05
24	李晓妍	0.11	0.05
25	高飞	0.11	0.05
26	张海鹏	0.11	0.05
27	王万荣	0.11	0.05
28	董宏	0.11	0.05
29	杨建宁	0.11	0.05
	合计	200.00	100.00

6、2010年7月，小西牛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7月13日，小西牛有限自然人股东王维生与自然人刘桂英签订了《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维生将其持有小西牛有限0.2564%的股权转让给刘桂英，转让价款为10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以小西牛有限截至2010年5月31日未经审计的每份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协商最终确定每份出资额转让价格为19.50元。

同日，小西牛有限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于2010年8月5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小西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维生	157.96	78.98
2	张玉琴	20	10.00
3	王维军	5.26	2.63
4	王维喜	2.63	1.32
5	王英荣	1.58	0.79
6	王银花	1.58	0.79
7	张顺成	1.05	0.53
8	周莹珠	1.05	0.53
9	莫国荣	1.05	0.53
10	李桂莉	1.05	0.53
11	杨冬	1.05	0.53
12	房建	1.05	0.53
13	李军贵	1.05	0.53
14	王鹏	1.05	0.53
30	刘桂英	0.51	0.26
15	李飞	0.26	0.13
16	贺永利	0.26	0.13
17	程丽	0.26	0.13
18	李军	0.11	0.05
19	刘彦林	0.11	0.05
20	秦大鹏	0.11	0.05
21	马成明	0.11	0.0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2	李芳	0.11	0.05
23	魏海珍	0.11	0.05
24	李晓妍	0.11	0.05
25	高飞	0.11	0.05
26	张海鹏	0.11	0.05
27	王万荣	0.11	0.05
28	董宏	0.11	0.05
29	杨建宁	0.11	0.05
	合计	200.00	100.00

刘桂英为小西牛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通过股份转让，有助于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

7、2010年8月，小西牛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13日，小西牛有限自然人股东王维生分别与上海杉蓝、自然人陈荣和陈蓉签订了《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维生将其持有的小西牛有限4.5079%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杉蓝，转让价款为1,420万元；将其持有的小西牛有限5.3968%的股权转让给陈荣，转让价款为1,700万元；将其持有的小西牛有限1.2063%的股权转让给陈蓉，转让价款为380万元。

2010年8月16日，小西牛有限自然人股东王维生分别与鼎恒瑞吉、自然人张瑞海签订了《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维生将其持有的小西牛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鼎恒瑞吉，转让价款为1,575万元；将其持有的小西牛有限1.6%的股权转让给张瑞海，转让价款为504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价格均以小西牛有限截至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每份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20.97元作为基础溢价7.51倍，最终确定每份出资额转让价格为157.50元。

自然人房建受让公司股东王维生持有的0.5263%股权后，一直未支付股权转让款，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公司股东王维生同意房建退回其已受让的股权。

2010年8月20日，房建与王维生签订了《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10年9月2日，房建所持股权转回王维生的工商登记手续完成。

2010年8月20日，小西牛有限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2010年9月2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小西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维生	123.59	61.79
2	张玉琴	20.00	10.00
3	陈荣	10.79	5.40
4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10.00	5.00
5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9.02	4.51
6	王维军	5.26	2.63
7	张瑞海	3.20	1.60
8	王维喜	2.63	1.32
9	陈蓉	2.41	1.21
10	王英荣	1.58	0.79
11	王银花	1.58	0.79
12	张顺成	1.05	0.53
13	周莹珠	1.05	0.53
14	莫国荣	1.05	0.53
15	李桂莉	1.05	0.53
16	杨冬	1.05	0.53
17	李军贵	1.05	0.53
18	王鹏	1.05	0.53
19	刘桂英	0.51	0.26
20	李飞	0.26	0.13
21	贺永利	0.26	0.13
22	程丽	0.26	0.13
23	李军	0.11	0.05
24	刘彦林	0.11	0.05
25	秦大鹏	0.11	0.05
26	马成明	0.11	0.0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7	李芳	0.11	0.05
28	魏海珍	0.11	0.05
29	李晓妍	0.11	0.05
30	高飞	0.11	0.05
31	张海鹏	0.11	0.05
32	王万荣	0.11	0.05
33	董宏	0.11	0.05
34	杨建宁	0.11	0.05
	合计	200.00	100.00

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引入家族成员和公司员工之外的新投资者，优化了小西牛有限股权结构，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为小西牛有限从家族化向公众化、社会化的转型奠定基础。

(二) 股份公司阶段

1、2010年9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0年8月25日，经小西牛有限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小西牛有限截至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1,938,929.85元为基础，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10日，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决定由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小西牛有限截至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1,938,929.85元按照1:0.8047的比例折成33,750,000股。此次整体变更发起人的出资已经中准所出具的中准验字[2010]1025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于2010年9月26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6331001000002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王维生	20,856,180	61.79
2	张玉琴	3,375,000	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3	陈荣	1,821,420	5.40
4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1,687,500	5.00
5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521,416	4.51
6	王维军	888,165	2.63
7	张瑞海	540,000	1.60
8	王维喜	444,083	1.32
9	陈蓉	407,126	1.21
10	王英荣	266,456	0.79
11	王银花	266,456	0.79
12	张顺成	177,626	0.53
13	周莹珠	177,626	0.53
14	莫国荣	177,626	0.53
15	李桂莉	177,626	0.53
16	杨冬	177,626	0.53
17	李军贵	177,626	0.53
18	王鹏	177,626	0.53
19	刘桂英	86,535	0.26
20	李飞	44,415	0.13
21	贺永利	44,415	0.13
22	程丽	44,415	0.13
23	李军	17,753	0.05
24	刘彦林	17,753	0.05
25	秦大鹏	17,753	0.05
26	马成明	17,753	0.05
27	李芳	17,753	0.05
28	魏海珍	17,753	0.05
29	李晓妍	17,753	0.05
30	高飞	17,753	0.05
31	张海鹏	17,753	0.05
32	王万荣	17,753	0.05
33	董宏	17,753	0.05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34	杨建宁	17,753	0.05
	合计	33,750,000	100.00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未引起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变化，也未对公司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2010年10月，注册资本增至3750万元

2010年10月12日，小西牛股份分别与青海宁达、君翼博星签订了《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75万元，即增加股本375万股普通股，每股票面价值1元，以2010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按照增资前每股净资产的7.5109倍，确定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9.3333元。青海宁达和君翼博星分别认缴187.50万股，各占增资后小西牛股份股本的5%，双方各支付增资价款1,750万元，其中187.50万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1,562.50万元计入小西牛股份的资本公积。

2010年10月25日，小西牛股份召开2010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增资事宜。

2010年10月26日，中准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0]1033号)，验证各增资股东认购资金均已到位。2010年11月9日，公司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办理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75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王维生	20,856,180	55.60
2	张玉琴	3,375,000	9.00
3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0	5.00
4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875,000	5.00
5	陈荣	1,821,420	4.86
6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1,687,500	4.50
7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1,521,416	4.06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合伙)		
8	王维军	888,165	2.37
9	张瑞海	540,000	1.44
10	王维喜	444,083	1.18
11	陈蓉	407,126	1.09
12	王英荣	266,456	0.71
13	王银花	266,456	0.71
14	张顺成	177,626	0.47
15	周莹珠	177,626	0.47
16	莫国荣	177,626	0.47
17	李桂莉	177,626	0.47
18	杨冬	177,626	0.47
19	李军贵	177,626	0.47
20	王鹏	177,626	0.47
21	刘桂英	86,535	0.23
22	李飞	44,415	0.12
23	贺永利	44,415	0.12
24	程丽	44,415	0.12
25	李军	17,753	0.05
26	刘彦林	17,753	0.05
27	秦大鹏	17,753	0.05
28	马成明	17,753	0.05
29	李芳	17,753	0.05
30	魏海珍	17,753	0.05
31	李晓妍	17,753	0.05
32	高飞	17,753	0.05
33	张海鹏	17,753	0.05
34	王万荣	17,753	0.05
35	董宏	17,753	0.05
36	杨建宁	17,753	0.05
	合计	37,500,000	100.00

通过本次增资，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股权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

治理。同时，本次增资为公司筹集资金3,500万元，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公司从而有能力进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投入。

3、2012年12月，莫国荣、张顺成等26名股东将其持有公司7.09%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王维生

根据2012年12月23日召开的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莫国荣、张顺成等26名股东将其持有本公司合计265.3192万元的股份转让给股东王维生的议案。

王英荣、王银花等2名股东分别将26.6456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71%）的股份转让给王维生，转让对价为人民币45万元；莫国荣、张顺成、周莹珠、李桂莉、杨冬、李军贵、王鹏等7名股东分别将17.7626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47%）的股份转让给王维生，转让对价为人民币30万元；李飞、贺永利、程丽等3名股东分别将4.4415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12%）的股份转让给王维生，转让对价为人民币7.5万元；李军、刘彦林、秦大鹏、马成明、李芳、魏海珍、李晓妍、高飞、张海鹏、王万荣、董宏、杨建宁等12名股东分别将1.7753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05%）的股份转让给王维生，转让对价为人民币3万元；刘桂英将8.6535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23%）的股份转让给王维生，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5万元；王维军将44.4082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18%）的股份转让给王维生，转让对价为人民币75万元。

上述转让均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王维生	23,509,372	62.69
2	张玉琴	3,375,000	9.00
3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0	5.00
4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875,000	5.00
5	陈荣	1,821,420	4.86
6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1,687,500	4.50
7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521,416	4.06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8	张瑞海	540,000	1.44
9	王维军	444,083	1.18
10	王维喜	444,083	1.18
11	陈蓉	407,126	1.09
	合计	37,500,000	100.00

4、2014年1月，注册资本由3,375万元增资至4,200万元

2014年1月16日“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变更的议案”，股东大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450.00万元，即新增股本450.00万股，由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450.00万股，每股价格为10.00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500,000.00元；以货币出资45,000,000.00元。此次增资事宜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海分所于2014年2月8日出具中准青验字[2014]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于2014年4月11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办理变更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633100100000272；注册资本：42,000,000.00元。

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王维生	23,509,372	55.97
2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10.71
3	张玉琴	3,375,000	8.04
4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0	4.46
5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	4.46
6	陈荣	1,821,420	4.34
7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87,500	4.02
8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21,416	3.62
9	张瑞海	540,000	1.29
10	王维军	444,083	1.06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1	王维喜	444,083	1.06
12	陈蓉	407,126	0.97
	合计	42,000,000	100.00

通过本次增资，公司为“日处理鲜奶300吨项目”筹集了建设资金4,500万元，加快了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公司发展步伐。

5、2014年3月，张瑞海、陈蓉等5名股东将其持有公司5.32%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2014年3月28日经股东之间友好协商，张瑞海将其持有的54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29%）股份，陈蓉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15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36%），上海杉蓝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65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55%），分别转让给天图兴苏，转让价格为10元/股。王维喜、王维军分别将44.4083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06%）的股份转让给自然人杨虹仙，转让价格为10元/股。

上述转让均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的比例(%)
1	王维生	23,509,372	55.97
2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40,000	13.90
3	张玉琴	3,375,000	8.04
4	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75,000	4.47
5	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	4.47
6	陈蓉	1,821,420	4.34
7	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87,500	4.02
8	杨虹仙	888,166	2.11
9	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	871,416	2.07
10	陈蓉	257,126	0.61
	合计	42,000,000	100.00

（三）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5月22日，由青海小西牛生物

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设立，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

2012 年 5 月 22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宁宏源验字(2012)55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12 年 5 月 22 日止，吴忠小西牛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东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

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吴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注册登记成立，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3000000022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吴忠小西牛股权结构与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吴忠小西牛成立以来一直是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尚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吴忠小西牛自设立至今，尚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

公司共有董事 9 名，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王维生	董事长	3 年
2	毛利军	董事、总经理	3 年
3	周莹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年
4	李康林	董事	3 年
5	刘桂英	董事、财务总监	3 年
6	赵侠	董事	3 年
7	陈晓筠	独立董事	3 年
8	张建祺	独立董事	3 年
9	程友海	独立董事	3 年

王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毕业于宁夏大学农学院微生物专业。曾任宁夏固原卫生学校教师，宁夏建筑一公司干部，青海奶业协会常务理事，西宁市城北区政协委员，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私营企业协会常务理事。曾荣获“青海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现任公司董事长。

毛利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西南财经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毕业，具有中级会计师职称。2010 年到 2012 年就读兰州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在职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总裁班，曾任四川省阆中市胶合板厂财务部会计、车间主任，巴中市民政下属企业财务科长；深圳豪恩电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矽感科技有限公司成本部经理；虎彩集团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为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莹珠：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曾任青海小西牛乳品饮料有限公司商超部主管，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销售部主任、行政部主任，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康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长江商学院 EMBA；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任东方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国金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深圳天图资本管理中心合伙人，现任公司董事。

刘桂英：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历任青海制胶总公司财务处会计员、副处长、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天津海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赵侠：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金融系、美国加利弗尼亚大学 MBA，曾在中国农业银行北辰支行任职，历任天津滨海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营业部经理、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海

明杏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天津海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晓筠：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1988 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学院，1989 年取得律师资格。1989 年至 1994 年在青海省海南州从事专职律师工作。1994 年调入青海民族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青海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青海弘川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建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 年毕业于青海大学文秘专业，1996 年毕业于青海广播电视台大学，会计学专业。1998 年取得会计师专业技术职称，1998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0 年取得证券、期货特许注册会计师资格。2000 年 12 月荣获“青海省优秀专业技术工作者”称号。曾任青海省机电设备总公司业务经理，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所长，北京诺衡投资集团财务主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青海华硅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友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青海省黄南州同仁县司法局科员，青海汇元律师事务所任律师、青海昆宇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青海夏都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及合伙人。

（二）监事

公司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股东委派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程丽	监事主席	3 年
2	刘飚	监事	3 年
3	张海龙	职工监事	3 年

程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曾在西宁市商业采购站任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内部审计部主管。

刘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07 年

取得武汉大学 MBA 学位。曾任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仪表公司机模车间副主任、仪表公司装备分厂技术室副主任、管理室主任，东风科技装备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东风科技仪表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东风科技金元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北宝鼎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上海众和创业投资管理公司（鼎鑫国际资本）投资管理总监。

张海龙：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在中
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和青海海西州人民政府驻西宁办事处任职。现为公司部门
经理、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5 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毛利军	总经理	3 年
2	周莹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年
3	张玉琴	副总经理	3 年
4	王鹏	副总经理	3 年
5	刘桂英	财务总监	3 年

毛利军：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一）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玉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曾任银川市第三毛
纺厂职工，2002 年起任青海小西牛乳品饮料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为公司副总
经理。

周莹珠：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一）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工程师，毕业于天津
轻工业学院食品工程系乳品工艺专业。2007 年 7 月 6 日参与研究乳酸菌发酵乳
系列产品开发科技成果项目并获得西宁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科技成果证书》。
曾任青海果洛州乳品厂生产副厂长，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
现任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桂英：财务总监，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一）董事”的基本情况。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末	2013年末
资产总额（万元）	36,556.06	36,284.27	28,519.50
股东权益（万元）	22,502.49	22,220.77	16,380.67
总股本（万元）	4,200.00	4,200.00	3,750.00
每股净资产（元）	5.36	5.29	4.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77%	38.11%	42.35%
流动比率	1.42	1.33	5.22
速动比率	0.81	0.67	4.52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049.63	18,948.63	18,982.69
净利润（万元）	281.72	1,340.10	1,99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7.98	1,258.28	1,437.00
毛利率（%）	25.86%	31.22%	29.12%
净资产收益率（%）	1.26%	6.33%	1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15%	5.94%	9.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18	38.97	56.36
存货周转率（次）	1.45	5.10	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32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7	0.32	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1,246.74	3,697.73	1,597.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0	0.88	0.43

注：本说明书计算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时：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5、净资产收益率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本年营业收入/[（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1	主办券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政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联系电话:	021-60453965
	传真:	021-33827017
	项目负责人:	王学春
	项目小组成员:	万晓乐、王岩磊、李凯、贾雪
2	律师事务所:	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陈岩
	住所:	青海省西宁市新宁路 32 号
	联系电话:	0971-6111958/968/998
	传真:	0971-6111123
	经办律师:	丁永宁、钟承兵
3	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田雍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	0971-6107152
	传真:	0971-6107152
	签字注册会计师:	翟鹏展、王富贵
4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5	拟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生鲜乳的生产、销售。作为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凭借现代化的技术工艺，长期致力于打造青藏高原地域特色乳制品，并已形成独有的乳品文化。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可以分为两个大类：乳制品和生鲜乳。乳制品主要包括液态奶、酸奶和含乳饮料三大类别；其中酸奶包括搅拌型酸奶、凝固型酸奶两个类别；生鲜乳即原奶，是乳制品的主要原料。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产品发展历史如下：

时间	公司主营产品
2002年9月至今	液态奶、含乳饮料
2003年7月至今	液态奶、搅拌型酸奶、含乳饮料
2008年5月至今	液态奶、搅拌型酸奶、凝固型酸奶、含乳饮料
2012年9月至今	液态奶、搅拌型酸奶、凝固型酸奶、含乳饮料、生鲜乳

1、主要产品

(1) 液态奶

液态奶是指由生鲜乳经有效的加热杀菌处理后，用于分装出售的饮用牛乳。

液态奶通常可以分为巴氏奶、灭菌奶和调制奶三个类别。

目前公司的液态奶有以下产品：

分类	品名	规格
灭菌奶	小西牛百利包纯牛奶	200ml

	小西牛利乐枕纯牛奶	227ml
	小西牛瓶装纯牛奶	243ml/486ml
	托伦宝百利包纯牛奶	200ml
	托伦宝利乐枕纯牛奶	227ml
调制奶	小西牛瓶装甜牛奶	243ml/486ml

多年来，灭菌奶市场的代表品牌主要是伊利股份和蒙牛乳业，这两个品牌的市场份额加起来约占 70%，成为市场集中度最高的品类。

（2）酸奶

酸奶是原料奶经过杀菌、发酵，制成的 PH 值较低的产品，含有大量对人体有益的乳酸菌和乳酸菌有益代谢产物。目前公司的酸奶产品主要分为搅拌型和凝固型两种。搅拌型酸奶是原料乳经过均质、杀菌、冷却、接种（乳酸菌）后放置在大型的发酵罐中发酵，成型后将其胶体轻微搅拌，得到平滑且有黏性的可流动凝胶状物质，装杯再经冷却得到的酸奶制品。凝固性酸奶是指原料乳在经过均质、杀菌、冷却、接种（乳酸菌）、灌装后再进行发酵而生成的酸奶制品。由于该发酵过程在包装容器中进行，从而最终保留了凝乳状态。

目前公司的酸奶有以下产品

分类	品名	规格
搅拌型酸奶	小西牛杯装原味酸奶	150g
	小西牛杯装红枣酸奶	150g
	小西牛六联杯原味酸奶	100g*6
	小西牛六联杯黄桃燕麦酸奶	100g*6
	小西牛六联杯青稞黑米酸奶	100g*6
	小西牛青稞黑米	170g*12
	小西牛黄桃燕麦	170g*12
	青藏人家原味酸奶	100g*3/140g
	青藏人家枸杞樱桃	100g*3/140g
	青藏人家青稞黑米	100g*3/140g
凝固型酸奶	青藏人家黄桃燕麦	100g*3/140g
	青海老酸奶	150g*12
	青海老酸奶（升级版）	150g*9

（3）含乳饮料

含乳饮料是指以乳或乳制品为原料,加入水及适量辅料经配制或发酵而成的饮料制品,还可称为乳(奶)饮料、乳(奶)饮品。

目前公司的含乳饮料有以下产品:

分类	品名	规格
含乳饮料	小西牛草莓味酸奶饮料	100ml*8
	小西牛果味酸奶饮料	100ml*8
	小西牛原味酸奶饮料	100ml*8

(4) 生鲜乳

生鲜乳是指挤奶之后所收集的未经杀菌消毒的牛奶,又称生奶、鲜奶、原料奶。公司于2012年投资成立了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奶牛养殖、生鲜乳生产、销售等业务。目前吴忠公司所生产的生鲜乳全部用于供给公司进行乳制品生产,是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2、主要产品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以及生鲜乳。生鲜乳主要用于满足自我供给,是公司各种乳制品的主要原料来源。液态奶、酸奶和含乳饮料等乳制品等则用来满足市场上广大消费者的日常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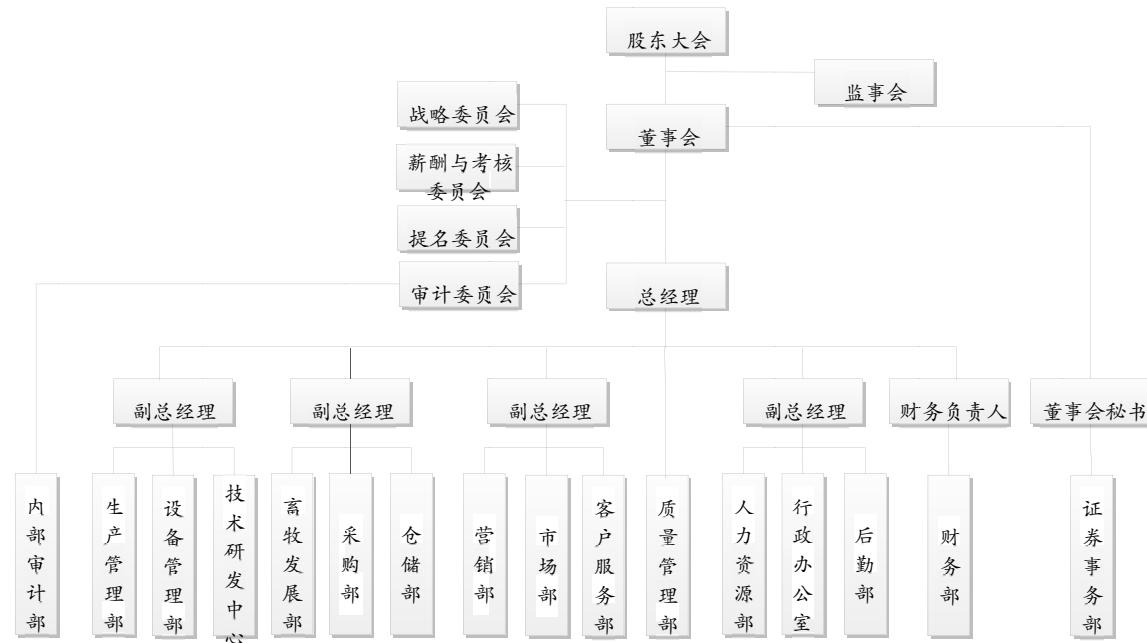
液态奶主要成分由水、脂肪、磷脂、蛋白质、乳糖、无机盐等组成,其食用方便,容易消化吸收,富含多种营养物质,是理想的天然食品。液态奶中的蛋白质主要是酪蛋白、白蛋白、球蛋白、乳蛋白等,所含的20多种氨基酸中有人体必需的8种氨基酸,液态奶中的脂肪是高质量的脂肪,其消化率可达95%以上,且含有大量的脂溶性维生素。液态奶中的乳糖也是最容易消化吸收的糖类。此外,液态奶中的矿物质和微量元素都是溶解状态,像钙、磷等各种人体必需的矿物质,都容易被消化吸收。

从产品用途和功能来看,基础性酸奶首先可以满足基本营养需求;果粒、谷物酸奶可以满足和实现美味休闲;而健康功能型酸奶,可以有助于提高免疫、增强美容、利于儿童成长。

含乳饮料通常口味丰富,与普通饮料相比含有丰富的蛋白质,具有一定的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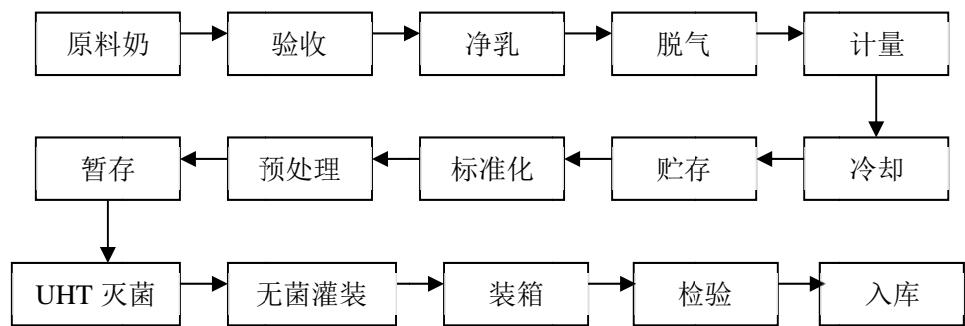
健功能，能够满足不同人群的需求。

二、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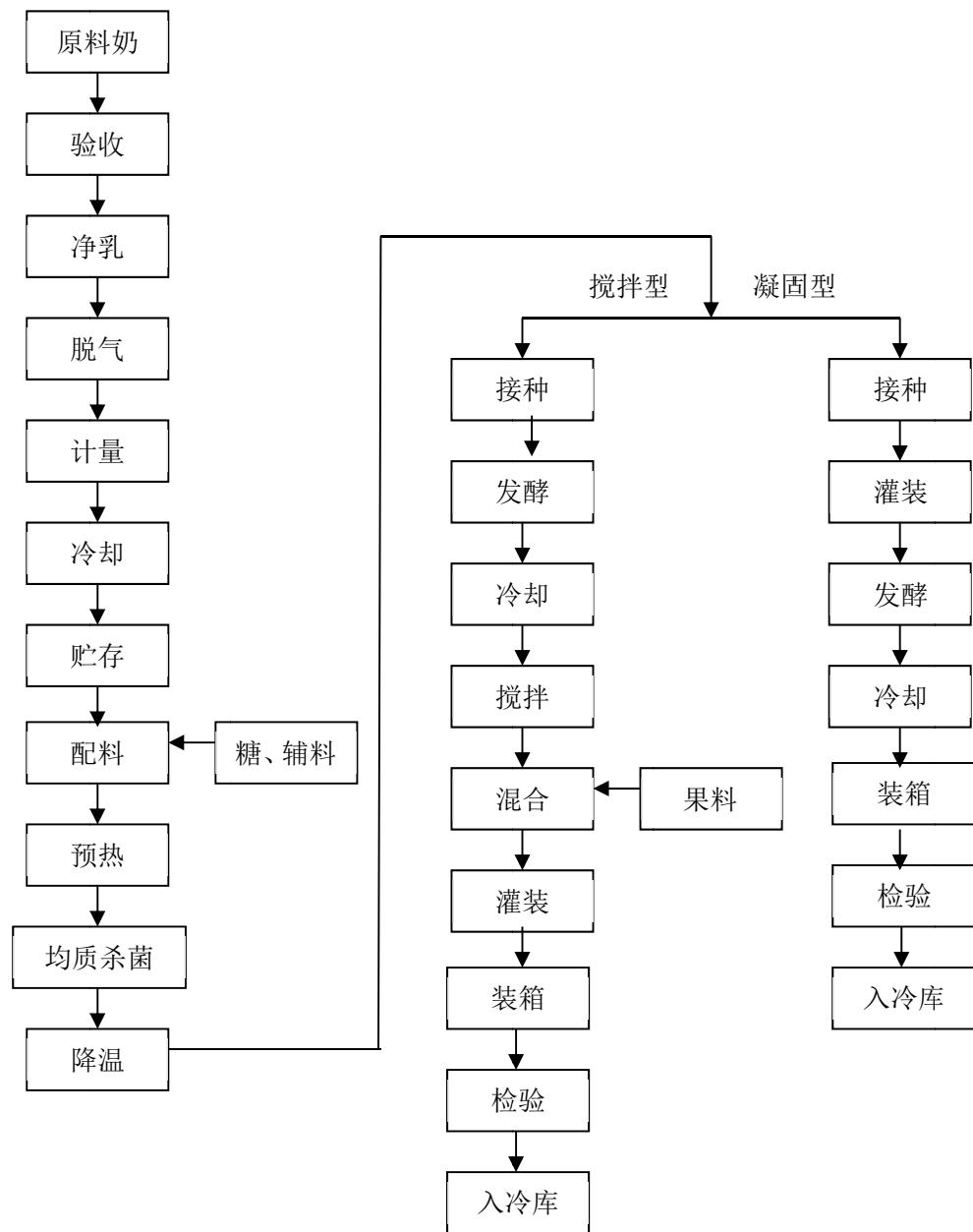


三、公司业务流程

（一）灭菌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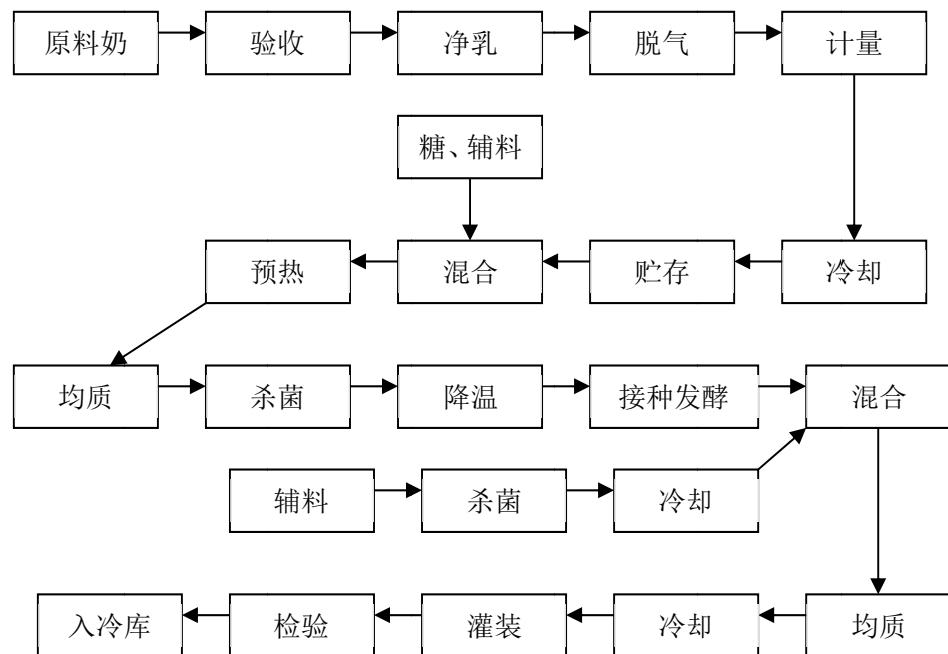


(二) 酸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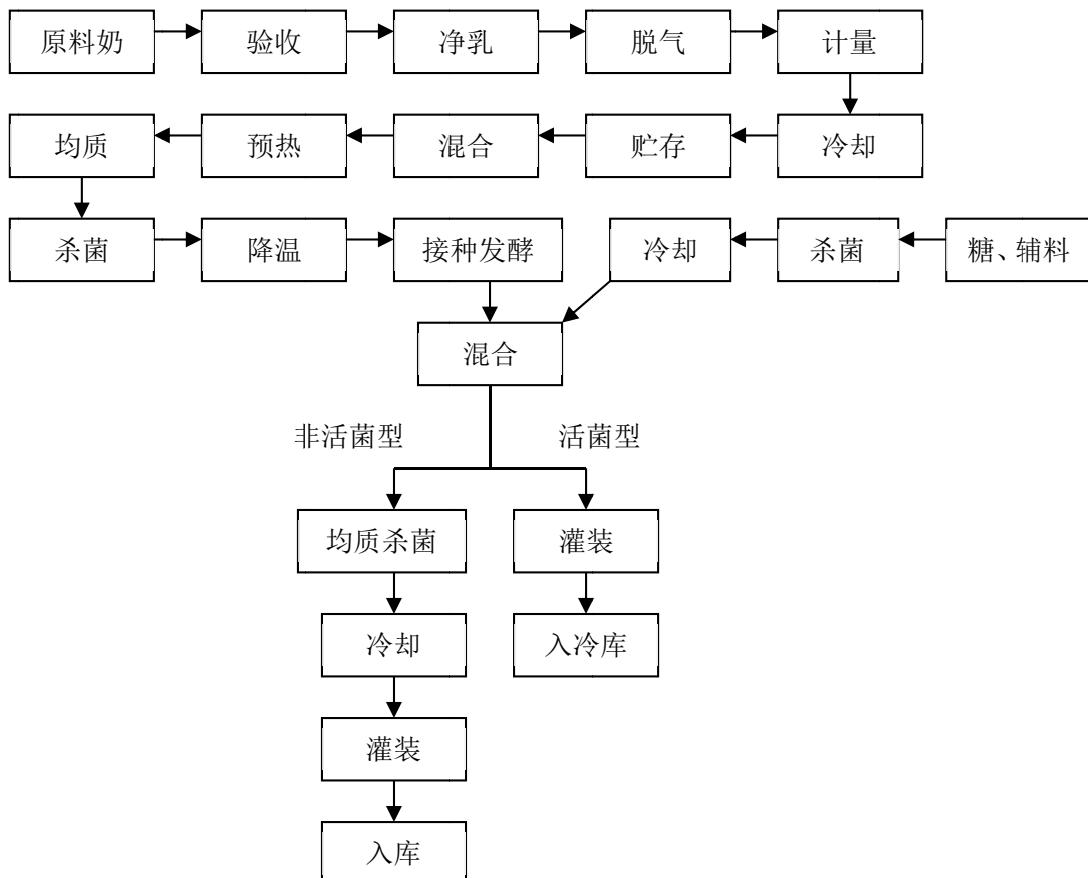


(三) 含乳饮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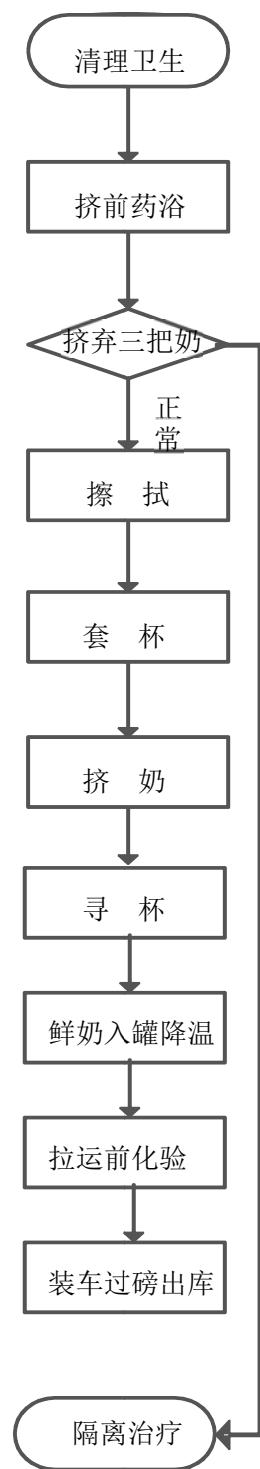
1、配制型含乳饮料



2、发酵型含乳饮料



(四) 生鲜乳(原料奶)生产工艺流程图



四、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取得的主要技术成果具体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主要内容	技术所处阶段
“青海老酸奶”研制开发	对乳酸菌选型、酸奶添加剂的研发	大批量生产
“青海老酸奶”枸杞红枣型研制开发	对乳酸菌选型、枸杞红枣混合添加剂的研发	大批量生产
“青海老酸奶”无糖型研制开发	对无糖型酸奶的研制开发	大批量生产
“托伦宝”纯牛奶研制开发	对商业无菌产品研制开发	大批量生产
小西牛青稞黑米酸奶的研发	对乳酸菌选型、酸奶稳定剂及谷物添加的研发	大批量生产
大红枣酸牛奶、原味酸奶等	风味酸奶的研发	大批量生产
草莓酸奶、果味酸奶、无糖酸奶、原味发酵、AD 纯酸奶	风味的含乳饮料稳定性的研发	大批量生产
青藏人家系列酸奶研制开发	对乳酸菌选型、酸奶稳定剂及谷物、果粒添加的研发	大批量生产
利乐枕研制开发	利用利乐技术对商业无菌产品研制开发	大批量生产
塑料（HDPE）瓶装奶研制开发	二次灭菌技术研制开发	大批量生产
自动化装箱、装筐研制开发	对成品自动化装箱、装筐研制开发	正常运行

公司主要产品采用的主要技术体现在以下方面：

1、菌种选择技术

在传统单一菌种如保加利亚杆菌、嗜热链球菌、嗜热链球菌的基础上，公司引进法国丹尼斯克公司、丹麦汉森公司等国际优秀菌种公司的菌种，通过比对、正交等一系列试验，公司筛选出复合菌种，该菌种分解乳糖产生乳酸和丁二酮、乙醛等风味物质，使公司酸奶具有独特的风味，深受广大消费者的喜爱。

2、发酵技术

不同于行业同类公司 42-45℃、发酵 3-4 小时的普遍做法，公司根据青藏高原特殊的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在传统酸奶生产工艺的基础上，结合现代生产工艺和公司实际生产情况，采取 37-40℃、发酵 6-7 小时的独特生产工艺，有利于降低产品废品率，提高产品风味，提升产品竞争力。

3、检测技术

随着“三聚氰胺事件”的发生，食品安全越来越引起行业的重视。公司引进一系列检测设备，在乳和乳制品杂质度的测定、乳和乳制品酸度的测定、菌落总数测定、大肠菌群计数、霉菌和酵母计数、乳酸菌检验、食品中污染物限量、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食品中黄曲霉毒素 M1 和 B1 的测定和原料乳与乳制品中三聚氰胺检测方法等方面，均符合国家食品高标准的要求。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分项说明如下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截止年限	土地座落位置
1	青生国用 (2010) 第 128 号	出让	9,228.48	2056 年 11 月 6 日	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
2	青生国用 (2011) 第 144 号	出让	80,000.02	2061 年 7 月 7 日	装备园区

2、注册商标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公司拥有的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及范围	有效期
1		6022469	第 29 类	2010.01.07-2020.01.06
2	托伦宝	6055923	第 29 类	2009.08.14-2019.08.13
3		7675053	第 29 类	2011.01.28-2021.01.27
4	奶酸老海	7253633	第 29 类	2011.01.14-2021.01.13

5		6022468	第 32 类	2010.02.07-2020.02.06
6		8316068	第 29 类	2012.04.21-2022.04.20
7		9224203	第 42 类	2012.03.21-2022.03.20
8		9224170	第 41 类	2012.03.21-2022.03.20
9		9224133	第 40 类	2012.03.21-2022.03.20
10		9224066	第 39 类	2012.03.21-2022.03.20
11		9224001	第 36 类	2012.03.21-2022.03.20
12		9223924	第 35 类	2012.03.21-2022.03.20
13		10624940	第 32 类	2013.07.21-2023.07.20
14		9223785	第 31 类	2012.04.14-2022.04.13
15		9223770	第 24 类	2012.03.21-2022.03.20

16		9223751	第 23 类	2012.03.21-2022.03.20
17		9223723	第 22 类	2012.03.21-2022.03.20
18		9218768	第 21 类	2012.03.21-2022.03.20
19		9218691	第 20 类	2012.03.21-2022.03.20
20		9218457	第 19 类	2012.06.14-2022.06.13
21		9218404	第 16 类	2012.03.21-2022.03.20
22		9218351	第 14 类	2012.03.21-2022.03.20
23		9218300	第 11 类	2012.03.21-2022.03.20
24		9218266	第 6 类	2012.03.21-2022.03.20
25		9218256	第 5 类	2012.05.07-2022.05.06

26		9218203	第 3 类	2012.03.21-2022.03.20
27		9218184	第 1 类	2012.03.21-2022.03.20
28	格桑卓玛	13519064	第 29 类	2015.02.07-2025.02.06
29	雪域圣纯	13519074	第 29 类	2015.02.07-2025.02.06
30		12310815	第 29 类	2015.03.21-2025.03.20
31		12317200	第 29 类	2015.03.28-2025.03.27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如下：

序号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商标内容	申请日期	申请类别
1	小西牛	7253634		2009. 03. 16	第 29 类
2	小西牛	13519167		2009. 03. 16	第 29 类
3	小西牛	12318942		2013. 03. 25	第 29 类
4	小西牛	16134101		2015. 01. 12	第 29 类
5	小西牛	16133936		2015. 01. 12	第 29 类

6	小西牛	16133954	慕拉	2015.01.12	第 29 类
---	-----	----------	----	------------	--------

3、专利技术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期限
1	一种纳米鹿茸微米桃花鹿蚁壮阳消疲酸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510050739.4	2005.07.15	20 年
2	酸奶包装盒（青海老酸奶）	外观设计专利	ZL200930106685.8	2009.03.28	10 年
3	青海老酸奶包装杯（谷物酸奶）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030032264.8	2010.01.06	10 年
4	青海老酸奶包装盒（谷物酸奶）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030107978.0	2010.02.11	10 年
5	青海老酸奶包装盒（青花瓷）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030157601.6	2010.04.28	10 年
6	青海老酸奶包装杯（青花瓷）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030157591.6	2010.04.28	10 年
7	一种三联杯酸奶包装盒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182667.3	2014.04.16	10 年
8	包装瓶（青藏人家牧场鲜牛奶）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388734.8	2013.08.14	10 年
9	包装瓶（青藏人家牧场酸牛奶）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388711.7	2013.08.14	10 年
10	包装瓶（青藏人家牧场酸牛奶）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388728.2	2013.08.14	10 年
11	包装瓶（青藏人家牧场酸牛奶会员专供）	外观设计专利	ZL201330388735.2	2013.08.14	10 年

4、承包经营权

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号	地块名称	面积（亩）	发包单位	承包期限	用途
吴利农地承包权（2011）第叁号	五里坡万头奶牛养殖基地	320	吴忠市利通区农牧局	2011 年 7 月 25 日至 2041 年 7 月 24 日	建设奶牛规模养殖场

（三）获得的资质、许可和备案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资质情况如下：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乳制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灭菌乳、发酵乳）]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换证取得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证书编号 QS6301 0501 0857 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为乳制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灭菌乳、发酵乳）]，证明公司从事此类生产符合相关要求，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3 月 17 日。

2、《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饮料（蛋白饮料类）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换证取得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QS6301 0601 4475 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为饮料（蛋白饮料类），证明公司从事此类生产符合相关要求，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6 日。

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换证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 00113Q22652R1M/6300。证明公司从事的乳制品及乳酸菌饮料的生产和服务符合 ISO9001:2008/GB/T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

4、《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序号	发证单位	证号	收购地域	取得时间	有效期
1	青海省西宁市湟源县农牧和扶贫开发局	青 630125 【2015】005	青海省西宁市湟源县波航乡纳隆村	2015 年 5 月 14 日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4 日
2	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	宁 640302 【2014】002	吴忠市利通区五里坡万头奶牛养殖基地	2014 年 1 月 11 日	2014 年 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月 10 日

5、《清真食品》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 日换证取得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标牌字[2015]第 08 号《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范围为饮料生产、加工、销售，鲜奶收购，乳制品加工、销售，证明公司从事清真食品生产符合相关要求，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1 日。

6、《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换证取得青海省西宁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宁环污字[2012]50 号的《青海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明公司从事生产符合相关环保要求，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

7、《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公司子公司吴忠小西牛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换证取得吴忠市利通区农牧局颁发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证书编号为 640302102130041，证明其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14 日。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目前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主要固定资产有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均为公司所拥有并已取得相关权属证明、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577.21	561.35	14,015.86	96.15%
机器设备	12,697.69	1,391.80	11,305.89	89.04%
办公设备	126.38	53.04	73.35	58.04%
运输设备	396.63	185.78	210.86	53.16%
原价合计	27,797.91	2,191.96	25,605.95	

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情况如下：

房屋所有权证号	坐落	规划用途	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宁)房权证 (城北区)字	城北区保安室 8 号纬 一路 8 号 5 号楼等 7	办公、车库、工业、 公用设施、住宅	总计: 5001.26 平方米	抵押

第 030136 号	幢楼		
------------	----	--	--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54 人，结构如下：

(1) 按工作岗位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26	7.34%
财务行政人员	43	12.15%
研发人员	55	15.54%
生产人员	131	37.01%
销售人员	99	27.97%
合计	354	100%

(2)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20 岁以下	21	5.93%
20-29 岁	149	42.09%
30-39 岁	99	27.97%
40 岁以上	85	24.01%
合计	354	1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1	0.28%
本科	52	14.69%
大专	58	16.38%
中专及以下	243	68.64%
合计	354	100%

2、核心技术人员

王维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对公司整个生产过程实行全面

质量管理、检测、跟踪，确保产品质量达到标准，对公司产品的设计和开发过程进行策划和控制。目前王维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50.9372 股，约占比例为 55.97%。

王鹏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生产过程的组织管理；生产技术的应用与指导；定型产品的改进及新产品开发的策划与组织实施；负责新型设备的选型与确定；设备及零配件的采购。王鹏先生曾参与研究乳酸菌发酵乳系列产品开发科技成果项目并获得西宁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科技成果证书》。目前王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薛芹女士：现任公司化验室主任，主要负责公司原奶、半成品、成品的检验、CIP 系统的检验。薛芹女士曾参与研究人工降雨冰核形成剂碘化银生产新工艺项目并获得青海省科技厅颁发的《青海省科技成果完成者证书》，参与研究钠浮选剂新产品研制开发项目并获得青海省科技委员会颁发的《省级科技成果证书》，参与研究纳浮选剂新产品研制开发项目并获得中国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国家科技成果完成者证书》，参与研究新型 QHS-2 型氯化钠浮选剂新产品研制开发项目并获得青海省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青海省科技成果完成者证书》，参与研究新型 QHS-2 型氯化钠浮选剂新产品研制开发项目并于获得中国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国家科技成果完成者证书》，参与研究钠浮选剂 1 型、2 型新产品研制开发项目并获得青海省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颁发的《青海省科技进步奖》，参与研究 QH3-3 钠、钙复合型浮选剂新产品试剂项目并于 2002 年 9 月获得青海省科技厅颁发的《青海省科技成果完成者证书》。目前薛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军贵先生：现任公司生产车间主任，主要负责制定生产计划、监督各类产品的生产、包装、生产过程以及监督生产设备的保养和维护。李军贵先生在本公司工作期间参与研究乳酸菌发酵乳系列产品开发科技成果项目并获得西宁市科学技术局会颁发的《科技成果证书》。目前李军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七) 研究开发情况

1、研究机构设置

公司目前设立了技术研发中心，主要由董事长王维生先生牵头，副总经理王鹏先生、化验室主任薛芹女士和生产车间主任李军贵先生等人负责具体运营。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研发人员数（人）	55	57	45
企业总人数（人）	354	347	380
研发人员占企业总人数比例（%）	15.54%	16.43%	11.84%

2、研发费用情况

(1) 公司研发费用支出概况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1,133,381.96	9,221,775.83	8,118,618.03
营业收入（元）	60,496,300.03	189,486,305.53	189,826,868.11
研发费用占企业销售收入比例（%）	1.87	4.87	4.28

公司 2013 年、2014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3%，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条件。

(2) 研发投入明细及资金来源

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按照产品明细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金来源
塑料瓶装常温产品	468,737.27	2,503,742.43		自筹
青藏人家系列	664,644.69	4,232,736.41		自筹
利乐枕		2,485,298.00		自筹
青海老酸奶			4,871,170.82	自筹
青稞黑米酸奶			3,247,447.21	自筹
合计	1,133,381.96	9,221,776.83	8,118,618.03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

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入	实际已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成果
青海老酸奶、青稞黑米酸奶质量、效率改善项目	900 万元	8,118,618.03 元	已完成	产品投诉率下降 70%，效率提高 30%
青藏人家系列、利乐枕、塑料瓶装常温产品研发项目	1000 万元	9,221,776 元	已完成	到达标准要求
塑料瓶装奶、青藏人家系列质量、效率改善项目	400 万元	1,133,381.96	持续投入中	产品投诉率下降 71%，效率提高 40%

(4) 报告期内及期后研发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以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在进行产品开发实施前会进行详尽的市场调研和技术预研，但研发最终基本能够得到消费者认可，由于公司产品的性质，新产品不会有较长的研发周期，可以及时根据消费者偏好、竞争对手的产品策略、市场的发展阶段等诸多因素进行推新和改善。公司目前已开发销售的产品品种达到 37 种，市场销售情况良好，即使个别新产品研发的方向出现偏差或研发失败，公司也可以对研发项目作出快速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流程为：采购部（负责原料奶、白砂糖、包装物以及辅助材料的采购）根据年度经营计划确定供应商，拟定采购参考价格。采购部根据每月下达的生产计划，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制订月采购计划，并据此向财务部申报当月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目前原料奶采购模式有两种，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奶站+农户”原料奶采购模式

① “公司+奶站+农户”模式简介

“公司+奶站+农户”模式是在公司的指导下，建立分散饲养、集中挤奶、全面服务的经营模式。具体是指，原料奶生产环节由签约的奶站经营者承担，通过奶站自行建设或租赁的生鲜乳收购站或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生鲜乳收购站，公司直接和签约奶站对接。这一模式既节约了公司的资金、人力等资源，又利用了农户现成的奶牛、人力、资金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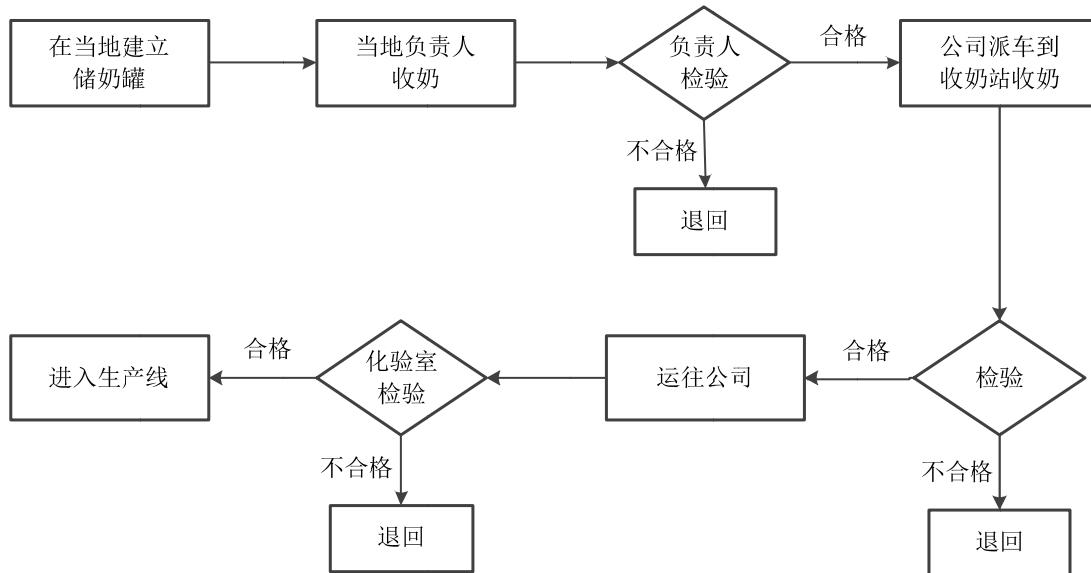
“公司+奶站+农户”原料奶采购模式下的生鲜乳收购站共有 6 个，其中公司与奶站经营者合建生鲜乳收购站有 5 个，公司向合建的生鲜乳收购站提供挤奶、收奶、贮奶等设备及相关技术服务，负责奶源基地的技术管理。上述 6 个生鲜乳收购站均依法申请开办并备案，取得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颁发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公司通过 6 个生鲜乳收购站与基地内奶农签订《鲜奶采购暨合作协议》，并通过生鲜乳收购站收购基地内奶农生产的原料奶。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生鲜乳收购站名单如下：

一、公司与农户合建的生鲜乳收购站	
1	湟源县波航乡纳隆村收奶站(罗生福)
2	大通县良教乡沙布收奶站 (杨占财)
3	湟源县大华镇阿家图村收奶站 (张宗英)
4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新庄镇台县庄村收奶站 (高生贵)
5	西宁市城北区二十里铺镇孙家寨村收奶站 (包占海)
二、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生鲜乳收购站	
6	湟源县申中乡立达村收奶站

②原料奶检验与收购流程

公司对原料奶收购采用严格的检验程序确保质量。原料奶由奶农经手推挤奶器或机械化挤奶器从所养奶牛上挤出后交至收奶站检验定级，此过程在 1 小时内完成，使挤出的原料奶及时得到冷却保存，大大提高了基地奶源的卫生与质量。原料奶检测方式采取“公司检收奶站、收奶站检奶户”层层把关的方式，即收奶站对原料奶进行初次检测、定级，公司对原料奶进行再次检测、定级。收奶站将原料奶冷却到 2-4℃后，由专用奶罐车到收奶站运回公司，交回公司生产的原料奶。

由公司化验室检验，检验合格后方能投入生产。该模式下的原料奶收购流程图如下所示：



(2) 奶牛养殖合作社和规模化养殖公司的原料奶采购模式。

① 奶牛养殖合作社模式简介

奶牛养殖合作社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的要求，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依法登记并领取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人营业执照的法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奶牛养殖合作社建有规模化奶牛养殖场、机械化集中挤奶厅(站)和收奶站，能为公司提供质量稳定的奶源。目前，公司与吴忠市富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吴忠市伊牛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宁夏合欣养殖专业合作社收购站、吴忠市孙家滩凯泰养殖专业合作社、青铜峡市耀成奶牛专业合作社、吴忠市利通区立祥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吴忠市德瑞同兴养殖专业合作社等 10 个奶牛养殖合作社保持原料奶供应关系，并签订了《鲜奶采购暨合作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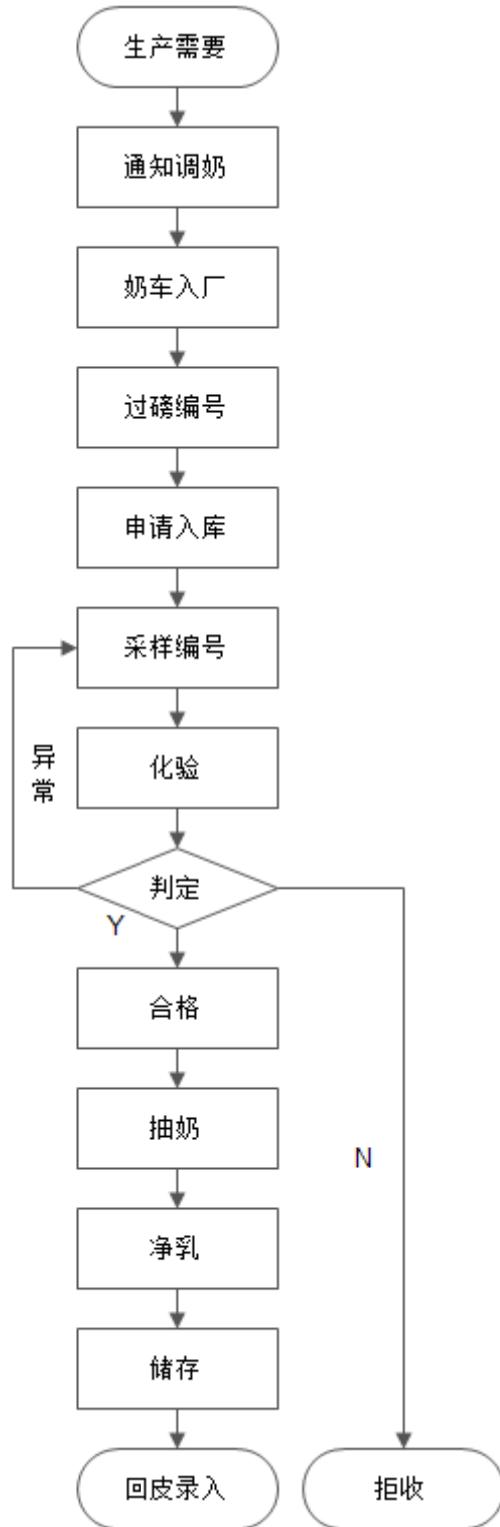
② 规模化养殖公司模式简介

为实现规模化养殖公司模式，公司投资成立了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自 2012 年至 2014 年先后在宁夏五里坡投资 4 千多万，新建、扩建标准化奶站两座、标准化牛棚 4 栋，约占地 330 亩，拥有荷斯坦奶牛 2800 多头，日生产鲜奶 45000kg。通过大力推进现代化牧场的饲养模式，引进国际一流的现场化全自动挤奶机和原奶质量检测系统，公司实现了奶牛饲养向科学化、规模化、集约化、

现代化的经营模式转变。目前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每日为公司提供原料奶数量占公司原料奶需求总量的 50%以上。除此之外，公司还与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保持了原料奶供应关系，并签订了《鲜奶采购暨合作协议》。

③原料奶检验与收购流程

由于“奶牛养殖合作社和规模化养殖公司”模式下的奶牛统一饲养，统一用药、统一管理，原料奶品质比较稳定，因此与“公司+奶站+农户”的原料奶收购流程有所不同，该模式下的原料奶收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的生产模式主要是自行建厂、自行生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即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目前通常是每周制定一次。这种运作模式是由产品特性决定的，可以有效降低产品库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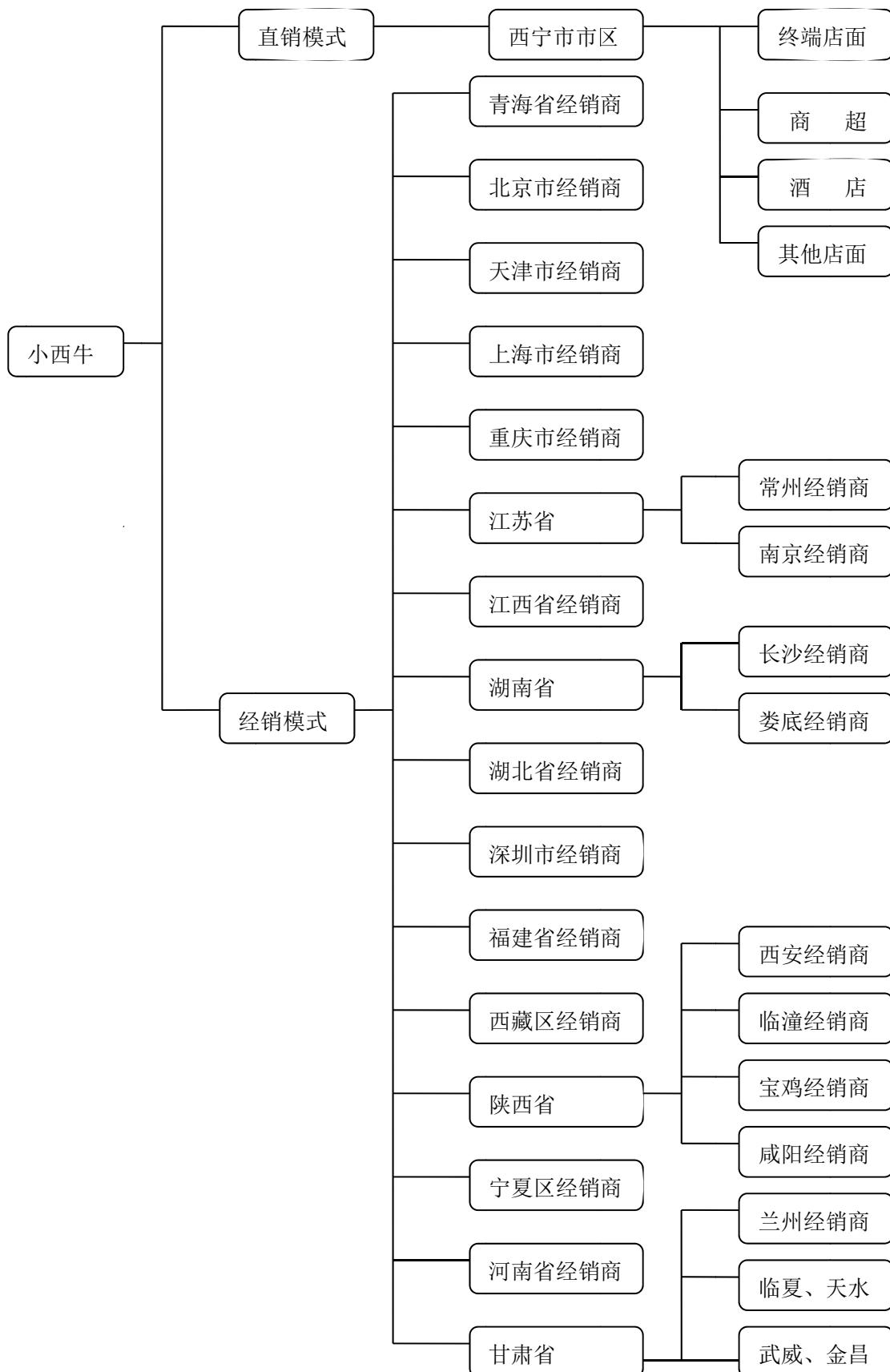
减少存货积压造成 的相关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公司制订的《产品生产配方、工艺》及《产品企业标准》等组织生产。液态奶生产过程中以生鲜乳为主要原料，经过巴氏杀菌或 UHT 灭菌分装到各种包装形式之中。另外，公司还主要生产酸奶产品，它由原料奶经乳酸菌发酵制成。在卫生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进出口食品要求来规范卫生制度。生产过程严格遵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写了公司质量手册，对收奶、配料、清洗、杀菌、发酵等各个工序给出了具体的检验标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对生产过程中每一道工序都进行严格检验，坚决杜绝不合格产品流入下一道工序。产品生产结束，最终经公司质检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按照产品的储藏要求分别入仓库贮藏或用于市场销售。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直销模式主要指公司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产品。经销模式主要是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公司通过在某一区域选取一个总经销商或多家经销商作为合作伙伴，通过经销商渠道将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

1、公司销售网络分布

公司目前在青海省西宁市市区采用直销模式，青海省 内其他区域和省外市场采用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全国 16 个省市自治区，销售网络的具体分布如下：



从公司直销模式来看，公司目前在西宁市市区的销售网络包括 2000 多家终端门店、近 20 家商超及其覆盖的 200 多家超市网点、10 多家酒店及其他单位，遍布西宁市城区的大小街道和社区，公司在西宁市的销售网络覆盖率接近 90%。

从公司经销模式来看，公司目前在青海省内地市场通过 32 家经销商覆盖了 2,300 多个终端销售网点，遍布青海省内的县市。公司在西北地区（除青海省）有 13 家经销商，分布西北地区的大中城市。除上述重点销售市场外，公司在华北、华东、中南、西南地区市场有 23 家经销商，分布上述区域的大中城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招商条件选择适合公司业务发展的经销商，并通过严格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进行管理。公司现有的所有经销商与公司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目前，公司可以通过西宁市区 2,000 多家终端门店、近 20 家商超及其覆盖的 200 多家超市网点、10 多家酒店及其他单位，全国 68 家经销商，便利地将公司产品输送到青海省以及省外市场。

2、公司的产品销售流程

（1）直销模式

目前，公司直销模式针对西宁市市区市场，并在销售部门内分设终端部、商超部和特通部，分别对终端门店客户、商超客户和酒店及其他单位客户进行管理。

①对西宁市市区终端门店销售

终端门店向公司销售部门提交订货单，经审核批准后，终端门店将货款全额划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公司根据终端门店的订货数量和金额开具发货通知单，终端门店的物流配送商到公司提货，运费由终端门店承担，物流配送商签字确认后提货。

②对西宁市市区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销售

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向公司销售部门提交订货单，经审核批准后，公司开具发货通知单，并由公司自有配送车辆送货上门，配送费用由公司承担，交付货物并取得对方的商品验收单。

双方根据合同约定的账期，核对商品验收单以确认送货数量和金额，由销售客户出具经确认的销售清单，公司据此开具发票，销售客户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将货款划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经销模式

公司目前的经销网络覆盖全国 16 个省市自治区，公司在销售部门内专设州县部和外埠部，分别对青海省内外经销商进行管理。

公司经销模式的业务流程具体为：经销商根据当地的市场情况通过电子订货系统向公司销售部门提交订货单，经审核批准后，经销商将货款全额划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公司根据经销商的订货数量和金额开具发货通知单，公司根据发货通知单开具发票。青海州县、甘肃、西藏经销商主要使用自有车辆或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自行到公司提货，运费由经销商承担；在青海和甘肃较偏远区域，公司运货到经销商委托的第三方物流公司在西宁的货运站，由该物流公司负责配送至经销商处，物流公司的运费由经销商承担；其他省外区域由公司自有物流车或第三方物流公司产品配送到各城市，运费或油费由公司承担。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主要分以下四个方面：①实施管理考核制度，公司营销部按销售区域分设州县、外省业务管理团队，对经销商经销业务指导与管理，为经销商设定年度、月度销量目标，并对完成目标的经销商给予返货奖励，未完成的可实施动态淘汰；②实施指导价格制度，公司业务团队指导制定各地销售渠道价格体系，明晰经销商、二批商和零售终端的利润空间，实施利益的有序分配；③实施保证金制度，经销商根据经销合同签订的区域大小向公司缴纳一定的“市场售后保证金”；④实施先款后货制度，有效控制经销商拖欠货款及收不回货款的风险。

公司针对经销商的产品定价原则为：公司根据产品成本、产品的市场定位、利润及运费制定出产品出库价和经销商到岸价；再根据销售区域、渠道指导经销商制定经销商发货价、二批商发货价和终端零售建议价等完善的渠道价格体系。

（四）子公司的商业模式

基于注重食品安全、加强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原因，公司于 2012 年在宁夏吴忠成立了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了现代化的养殖牧场，设立了标准化奶站，引进了国际一流的现场化全自动挤奶机和原奶质量检测系统，实现了奶牛饲养向科学化、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的经营模式转变。吴忠小西

牛的主营业务为生鲜乳的生产、销售，主要用于满足公司自身原料奶需求。

子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如下：

1、奶牛饲料的采购选取方面

牧场饲料采购设立了标准化的流程，首先根据不同饲料种类了解市场行情，比较质量与价格后挑选供应商，立项后签订采购合同。饲料通常是经吴忠小西牛研究后确定饲料配方，根据配方确定价格。饲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添加激素等违规物质。饲料验货达标后由饲喂主管、库管与采购员共同签收，进入原料库。饲料投放也通过自动化系统完成，饲料最终剩余量约为 3%-5%。

2、奶牛的选种及采购方面

牧场目前的奶牛品种源自荷兰，产地是宁夏。牧场通常采购青年牛（18 月到 22 月）和成年牛（怀孕后的牛），同时会根据产奶情况及市场情况调整奶牛结构。牧场奶牛主要通过自繁自养的途径获得，较少部分奶牛是通过外购的方式获得。吴忠小西牛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及卫生防疫，每天对牧场卫生防疫情况进行检查，认真观察奶牛的健康状况。每年定期对牛群进行全面检疫、免疫工作，通过定期注射疫苗和完善养殖环境等措施降低传染病的发生率；每年接受政府防疫部门、农牧部门对结核病、口蹄疫等常规疫病的检测和牧场的健康管理检测。同时，牧场每年都会为奶牛购买专项保险，以应对奶牛因疾病死亡而产生的损失。

3、生鲜乳的生产、保存、运输方面

针对生鲜乳的生产环节，吴忠小西牛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并在实际操作中落实到位。养殖牧场制订并实行了标准的挤奶流程，采用了国内先进的机械化采奶设备，整个过程控制实现了严格的卫生管理。挤奶流程大致可分为七步：赶牛—药浴—挤三把奶—检测—擦拭套杯—出奶—封签核对。通过挤奶前的消毒，结合迅速降温的技术，有效地抑制了细菌与微生物的繁殖。此外，牧场执行严格的原奶保存与运输标准，首先严格遵照前面所述的七步挤奶流程；其次做到每日监测以保证原奶质量；第三，挤奶后将原奶降温至 4 度以下，并做运输消毒，打封签，做记录，同时运输车辆安装了 GPS 系统，防止运输员倒换原奶；最后由母公司进行检测，保证原奶质量可靠。

4、生鲜乳的销售方面

目前吴忠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生产的原料奶全部用于供应母公司，即直接面向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销售。销售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由母公司与吴忠公司协商确定。只有在较为特殊的情况下，比如出现母公司因机器设备检修而停产等情况，牧场才会将原料奶销售给其他客户。

（五）公司与其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在业务分工上，公司负责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等乳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作为直接饮用的食品面向终端消费者市场；吴忠小西牛负责生鲜乳（原料奶）的生产和销售，所生产原料奶全部用于满足公司的生产需求。公司本身不生产生鲜乳，所需原料奶来自于向子公司和其他原料奶供应商采购。

吴忠小西牛是一家奶牛养殖企业，主营业务是生鲜乳的生产、销售。通过进行奶牛繁育和养殖，实现生鲜乳的生产；所生产的生鲜乳全部用于保障公司的自我供给，日常中不对外销售（极特殊情况下，比如遇到公司机器设备检测大修导致停产等情况才会将生鲜乳对外销售）。

吴忠小西牛在生鲜乳的生产、运输和保存等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如下：

为确保吴忠小西牛正常经营和生鲜乳的食品质量安全，吴忠小西牛建立和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并在牧场建设、奶牛养殖和生鲜乳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和执行。此外，吴忠小西牛注重和加强专业人员技术培训，在生鲜乳挤奶技术操作、奶牛养殖环境卫生、饲料营养配方等多方面对员工进行了培训和指导。

首先从奶牛养殖环节方面对产品质量进行控制。奶牛养殖环节主要有饲料、水质以及疾病防范等几个主要因素。吴忠小西牛在奶牛的饲料选取上有自己的配方，同时严密关注饲料质量，防止饲料发生霉变。在疾病防范方面，实施了定期和不定期对奶牛健康状况进行检查，每天都要仔细观察和留意奶牛的状态。一旦出现异常，马上采取相应的治疗措施。

其次，吴忠小西牛在生鲜乳生产过程中采用了机械化挤奶设备，并在挤奶操作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保障了相关环节的消毒和卫生处理，严防奶品被污染。整个挤奶过程控制实现了严格的卫生管理。挤奶流程大致可分为七步：赶牛—药浴—挤三把奶—检测—擦拭套杯—出奶—封签核对。通过挤奶前的消毒，

结合迅速降温的技术，有效地抑制了细菌与微生物的繁殖。牧场执行严格的原奶保存与运输标准，挤奶后将原奶降温至4度以下，并做运输消毒，打封签，做记录，并做到每日监测以保证原奶质量。

第三，为确保生鲜乳在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实现对整个运输过程的全程监测，吴忠小西牛在运奶车安装了监控系统和GPS定位系统，通过监控系统可以实时观察和监测运奶车的状态、工作人员的行为等；通过GPS定位可以随时监测运输车辆的行驶路线和行驶时间。吴忠小西牛在运奶车上装有铅封，防止运输途中奶罐被打开；通过对原料奶运输过程的全程监控可以有效防止运输途中对原料奶实施投毒和掺假行为。一旦出现异常，吴忠小西牛会对配送司机发出警告，若是由人为原因造成的，吴忠小西牛可以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提出赔偿或者采取其他惩罚性措施。

六、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以及原料奶的销售，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008.28	99.32%	18,809.86	99.27%	18,960.66	99.88%
液态奶	2,593.02	42.86%	7,661.57	40.43%	6,631.76	34.94%
酸奶	搅拌型酸奶	1,582.69	26.16%	5,385.66	28.42%	5,648.85
	凝固型酸奶	1,717.57	28.39%	5,617.80	29.65%	6,413.11
	小计	3,300.26	54.55%	11,003.45	58.07%	12,061.96
含乳饮料	1.22	0.02%	90.33	0.48%	186.79	0.98%
原料奶	113.77	1.88%	54.52	0.29%	80.15	0.42%
其他业务收入	41.35	0.68%	138.77	0.73%	22.03	0.12%
合 计	6,049.63	100%	18,948.63	100%	18,982.69	100%

根据销售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西北地区	5,717.47	94.51%	18,201.03	96.05%	18,614.53	98.06%
其中：青海省	5,071.20	83.83%	16,530.05	87.24%	17,312.86	91.20%
青海省外	646.27	10.68%	1,670.98	8.82%	1,301.67	6.86%
华北地区	102.73	1.70%	113.74	0.60%	4.18	0.02%
华东地区	67.92	1.12%	80.07	0.42%	70.15	0.37%
华中地区	61.54	1.02%	155.74	0.82%	47.64	0.25%
华南地区	8.15	0.13%	24.79	0.13%	3.34	0.02%
西南地区	91.82	1.52%	373.25	1.97%	242.85	1.28%
合计	6,049.63	100%	18,948.63	100%	18,982.69	100%

根据销售模式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直销模式	2,656.43	43.91%	9,183.62	48.47%	9,557.88	50.35%
经销模式	3,393.20	56.09%	9,765.01	51.53%	9,424.81	49.65%
合计	6,049.63	100%	18,948.63	100%	18,982.69	1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按销售金额累计计算，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份向前三名客户销售情况分别如下：

2015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湟中县李辉军	2,888,075.50	4.77
2	乐都县三利烟酒文具批发部	2,522,743.70	4.17
3	平安县小唐小超市	2,299,031.65	3.80
4	青海互助县刘生璞	1,827,249.26	3.02
5	民和县林茂商行	1,747,508.74	2.89

合计	11,284,608.85	18.65
----	---------------	-------

2014 年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湟中县李辉军	7,135,425.06	3.77
2	平安县小唐小超市	6,926,037.35	3.66
3	乐都县苏永禄	6,134,988.70	3.24
4	民和县林茂商行	5,491,853.74	2.90
5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5,455,062.20	2.88
合计		31,143,367.05	16.44

2013 年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乐都县苏永禄	8,163,624.05	4.31
2	大通县建青食品配送商行	7,957,678.50	4.20
3	平安县小唐小超市	6,681,808.37	3.52
4	湟中县李辉军	6,245,767.75	3.29
5	民和县林茂商行	5,233,869.85	2.76
合计		34,282,748.52	18.08

2、主要经销商情况

(1) 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家数	比例	家数	比例	家数	比例
西北地区	74	67.89%	98	72.59%	76	75.25%
其中：青海省內	40	36.70%	49	36.30%	39	38.61%
青海省外	34	31.19%	49	36.30%	37	36.63%
华北地区	10	9.17%	8	5.93%	4	3.96%
华东地区	9	8.26%	8	5.93%	8	7.92%
华南地区	6	5.50%	10	7.41%	7	6.93%
华中地区	2	1.83%	3	2.22%	3	2.97%
西南地区	8	7.34%	8	5.93%	3	2.97%
合计	109	100%	135	100%	101	100%

(2)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 20 名经销商的销售情况

①2015年1-3月前20名经销商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内容
1	青海省湟中县李辉军	288.81	4.77%	液态奶、酸奶
2	乐都县三利烟酒文具批发部	252.27	4.17%	液态奶、酸奶
3	小唐小超市	229.90	3.8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4	青海省互助县刘生璞	182.72	3.02%	液态奶、酸奶
5	青海省民和林茂商行	174.75	2.89%	液态奶、酸奶
6	青海省大通县王孝军	124.95	2.07%	液态奶、酸奶
7	青海省大通县王孝文	112.46	1.86%	液态奶、酸奶
8	家家乐批发超市	106.38	1.76%	液态奶、酸奶
9	大通县建青食品配送商行	105.34	1.74%	液态奶、酸奶
10	贵德县源丰配送中心	101.64	1.68%	液态奶、酸奶
11	化隆县德运青稞酒配送	87.01	1.44%	液态奶、酸奶
12	临夏副食品批零店	80.45	1.33%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3	德令哈诚启商贸有限公司	79.72	1.32%	液态奶、酸奶
14	甘肃省临夏族自治州段正明	79.28	1.31%	液态奶、酸奶
15	甘肃省民乐县张财	74.58	1.23%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6	甘肃省武威市刘小林	73.03	1.21%	液态奶、酸奶
17	金昌祥有道商贸有限公司	69.19	1.14%	液态奶、酸奶
18	格尔木小西牛乳品销售部	66.33	1.1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9	青海省湟源县包生军	58.42	0.97%	液态奶、酸奶
20	门源县浩门恒通牛奶配送中心	56.24	0.93%	液态奶、酸奶
合计		2,403.48	39.73%	

②2014年前20名经销商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内容
1	青海省湟中县李辉军	713.54	3.77%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2	小唐小超市	692.60	3.66%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3	青海省乐都县苏永禄	613.50	3.24%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4	民和林茂商行	549.19	2.9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5	大通县建青食品配送商行	463.08	2.44%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6	青海省大通县王孝军	383.37	2.02%	液态奶、酸奶
7	青海省互助县刘生璞	378.09	2.0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8	德令哈诚启商贸有限公司	361.25	1.91%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9	家家乐批发超市	323.31	1.71%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0	临夏副食品批零店	301.88	1.59%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1	西藏益泉商贸有限公司	283.69	1.50%	酸奶
12	贵德县源丰配送中心	266.76	1.41%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3	格尔木小西牛乳品销售部	257.40	1.36%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4	青海省湟源县包生军	233.42	1.23%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5	化隆县德运青稞酒配送	231.21	1.22%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6	甘肃省临夏自治州段正明	203.67	1.07%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7	金昌祥有道商贸有限公司	187.74	0.99%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8	甘肃省武威市刘小林	176.11	0.93%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9	玛沁县羚羊配送中心	152.53	0.8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20	甘肃省民乐县张财	147.07	0.78%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合计	6,919.43	36.52%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③2013 年前 20 名经销商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销售内容
1	青海省乐都县苏永禄	816.36	4.3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2	大通县建青食品配送商行	795.77	4.19%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3	小唐小超市	668.18	3.52%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4	青海省湟中县李辉军	624.58	3.29%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5	民和林茂商行	523.39	2.76%	液态奶、酸奶、含

				乳饮料
6	家家乐批发超市	375.29	1.98%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7	青海省互助县高飞	362.72	1.91%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8	德令哈诚启商贸有限公司	352.53	1.86%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9	青海省格尔木市徐君	308.79	1.63%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0	贵德县源丰配送中心	306.85	1.62%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1	临夏副食品批零店	291.62	1.54%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2	化隆县德运青稞酒配送	238.57	1.26%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3	西藏益泉商贸有限公司	235.22	1.24%	酸奶
14	青海省湟源县包生军	234.90	1.24%	液态奶、酸奶
15	义和商店	213.92	1.13%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6	门源县浩门恒通牛奶配送中心	180.64	0.95%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7	玛沁县羚羊配送中心	164.55	0.87%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8	青海省互助县陈泰	146.39	0.77%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19	西海镇裕丰综合超市	140.83	0.74%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20	青海州县部兴海甄发顺	132.17	0.70%	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
	合计	7,113.27	37.47%	

3、向个人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向个人客户销售的收入	2,044.06	5,999.32	4,937.78
营业收入	6,049.63	18,948.63	18,982.69
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79%	31.66%	26.01%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原因系：

青海省省内除西宁市外各县市常驻人口很少，多数是几万人的规模，经济比较落后，消费品商贸流通也较差，没有规模型快消品销售公司，因此，在青海各县市经销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的代理商基本都是个人或个体工商户，因小西牛的产品在青海省品牌知名度较强、消费者认知度很高，所以公司的个人客户基本上都是当地较大的食品代理商或小西牛产品专营经销商。

（三）主要产品原材料、能源消耗以及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能源消耗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液态奶、酸奶和含乳饮料；此外公司的子公司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生产生鲜乳(原料奶)，主要用于供给公司用做乳制品加工生产。公司液态奶、酸奶和含乳饮料等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原料奶、包装物和添加剂等直接材料，在原材料供应中，原料奶占大部分比重。

报告期原料奶、包装物和添加剂的采购情况如下表：

原材料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原料奶	25,974,637.80	51.55	96,852,618.41	58.26	88,601,063.44	56.23
包装物	12,685,988.97	25.18	35,326,643.06	21.25	35,159,447.99	22.31
添加剂	5,327,032.17	10.57	16,336,584.16	9.83	17,933,464.41	11.38
合计	43,987,658.94	87.30	148,515,845.63	89.34	141,693,975.84	89.92

注：上表中原料奶包括公司通过外购方式和向子公司直接采购获得。

报告期内能源消耗情况：

能源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1,532,710.18	3.04	5,195,630.68	3.13	3,260,292.44	2.07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按采购金额累计计算，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份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分别如下：

2015 年 1-3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西安双健包装有限公司	451.15	11.26%
2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338.58	8.45%
3	宁夏合欣养殖专业合作社	329.26	8.22%
4	吴忠市伊牛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14.00	5.34%
5	吴忠市富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90.71	4.76%
合计		1,523.7	38.03%

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吴忠市丰农饲料加工有限公司	1,380.42	9.92%
2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1,314.64	9.45%
3	西安双健包装有限公司	1,216.25	8.74%
4	吴忠市伊牛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179.00	8.48%
5	宁夏合欣养殖专业合作社	1,063.39	7.64%
合计		6,153.70	44.23%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吴忠市伊牛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388.46	19.01%
2	吴忠市富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793.09	14.27%
3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1,369.97	10.90%
4	吴忠市隆星塬养殖专业合作社	867.57	6.91%
5	西安双健包装有限公司	798.29	6.35%
合计		7,217.38	57.44%

3、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	147.23	1,114.84	924.09
采购总金额	4,006.96	13,910.16	12,564.05
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	3.67%	8.01%	7.36%

金额的比重			
-------	--	--	--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924.09 万元、1114.84 万元及 147.24 万元，主要是向奶农采购的原料奶以及向个人饲料商采购的奶牛饲料。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或该客户为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或该供应商为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合同标的金额在100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1、采购合同

序号	单位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扬州续辉饮料设备有限公司	利乐枕灌装机、杀菌机、清洗机	300	2014 年 1 月 12 日	正在履行
2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全自动预制杯罐装封切机、百级层流保护系统、外置式管装系统、卷膜 UV 杀菌装置、杯 UV 杀菌装置、输送工作平台	200	2014 年 7 月 4 日	正在履行
3	上海伯玛工业自	袋装链板输送机、	100	2014 年 7	正在履行

序号	单位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瓶装链板输送机、杯装链网输送机、人工瓶装卸笼机、杯自动装框机等		月 25 日	

2、工程合同

序号	单位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南通金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鲜奶扩建项目联合车间装饰工程	1875358.18 元	2013 年 9 月 26 日	正在履行
2	青海普兰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小西牛厂区绿化工程	1580000.00 元	2014 年 4 月 14 日	正在履行
3	西宁新力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新建办公楼、倒班楼及食堂室内外装饰工程	11004686.33 元	2013 年 2 月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公司的借款详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六) 主要负债情况”。

(六) 环保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生鲜乳的生产、销售，属于食品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已取得青海省西宁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宁环污字[2012]50号的《青海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该证书的续期工作，预计将会在到期前取得新的证书，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根据青海省环境保护厅作出的《关于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鲜奶 300 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青环发[2011]91 号)、《关于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鲜奶 300 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补充批复》(青环发[2011]141 号，同意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地点、性质、规模进行建设。公司已经取得西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青海小西牛生

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鲜奶 300 吨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宁环验[2015]16 号），该函同意小西牛日处理鲜奶 300 吨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通过验收。

（七）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西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小西牛的安全生产管理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被西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罚及发生安全事故的情形。

（八）质量控制体系建设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乳制品和生鲜乳。乳制品由公司直接研发生产；生鲜乳由子公司负责生产销售。乳制品企业直接面向广大消费者，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广大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因此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严格遵守国家标准，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截至目前为止，公司未发生产品质量事故。

公司主要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如下：

1、质量管理体系文件

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认证并严格遵守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并依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国家相关标准编写了公司质量手册和相关的程序文件，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公司定期进行内部审核，以确定质量管理体系得到有效的实施，对于内部审核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并完善质量手册和其他相关文件。

2、质量控制部门

公司始终把产品质量和卫生安全放在第一位，成立了专门的质量控制部，直属总经理领导。质量控制部下设品控部和品保部，负责组织质量检验标准及质量、计量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监督和指导工作，通过设置关键岗位如收奶岗位、CIP 清洗岗位、配料岗位、杀菌岗位、灌装岗位等对整个生产过程实行

全面质量管理、检测、跟踪，确保产品质量达到标准。

3、人员和设备

公司所有人员上岗前都经过严格的培训和考核，合格后方可入职；特殊岗位人员必须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后持证上岗。与产品接触的生产设备每批生产前后均有专门人员清洗，并由公司质监部门抽检，合格后方可开始下一批生产。其他测量设备定期进行校正，由青海省计量检定测试所督查并出具合格认证。

4、生产过程的控制和监督

公司产品的生产严格遵守公司相关的制度和操作规程，由合格的技术人员实施操作，公司对整个生产过程严格把关，品保部人员全程监督，任何一步不合格均不允许进入下一步工序。成品出厂前，对每批产品严格按抽样规则进行抽样，按国家标准进行全面检验，经出厂检验合格后开具合格检验报告方可出厂。

5、仓储质量控制

对于达到商业无菌的产品，可进行常温贮存，贮存在和周围环境温度相同的条件下，温度控制在 20 摄氏度、干燥通风、无日光直射的环境里。对于巴氏奶、酸奶以及需要保鲜的含乳饮料等，应该贮存在 2-6 摄氏度条件下，以保证合适的感官质量并抑制微生物的繁殖。成品仓库与原料、半成品仓库相互独立，不同温度要求的产品有独立的冷库和仓库。库内所有的物品有显著的标记，并随时根据库内的变化及时更新，避免差错。

6、冷链物流系统

公司在液态乳、发酵乳等产成品的运输方面，采用了冷链物流的方式。运输和冷藏是冷链物流的基础。冷链物流是指生鲜食物在一定的低温温度下保持其新鲜度，从产地或食品加工厂通过某种形式送到消费市场或消费者手中的一个物流流程。

公司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方面投入了较大人力物力，已经建立了仓储物流方面的相关制度。为保障冷链物流系统的有效运转，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物流部门，负责乳制品的配送。目前公司已自行购买配置了 6 辆专业冷藏车。冷藏车

通常装有专业制冷设备，以确保产品一直保持在恒温环境中。冷藏车采用专业的厢体面板和保温材料，具有良好的隔热保温性能；冷藏车中的制冷机组，可以自由分段设定温度，实现精确控制，确保车厢内恒温。

7、奶源（原料奶）的质量控制

奶源质量控制是公司进行产品质量控制的重要环节，是公司实现食品安全管理的重中之重。

（1）加强对奶牛养殖场的监管

公司在选择原料奶供应商时采取谨慎的原则。首先考察该养殖场是否执行和符合了奶牛养殖的国家标准和生乳食品安全的相关规定；其次到现场察看养殖场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卫生要求，是否配备相应的冷却降温、清洗消毒、储存、质量检验等设备，挤奶员是否经过相应的培训、并持有健康证；最后考察是否有运输所需的乳槽车等运输工具。在选定养殖场后，还会加强对养殖场的监管，定期进行考察，掌握奶牛的数量、健康、饲养、流动等情况，同时察看卫生消毒等记录。

（2）加强原料奶运输过程的控制

公司对于所收购的原料奶采用专业的运奶车进行运送，运奶车罐口加装铅封，以确保原料奶整个运输过程保持封闭。通过采用在运奶车上安装GPS、摄像头监控设备等手段来完成原料奶装车运送过程的质量控制。

（3）针对原料奶的理化及微生物指标进行检测

原料奶到达公司后，公司质量管理部将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生乳GB 19301—2010以及公司原料奶检验的相关制度对原料奶进行检验，包括但不限于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残留等重要指标，并填写《原料奶检验记录》。检验合格的原料奶由质量管理部向奶源科发放《原料奶合格证》，奶源科根据质量管理部出具的《原料奶合格证》收购原料奶。检验不合格的原料奶直接退回。

基于食品安全、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原因，公司于2012年在宁夏吴忠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了现代化的养殖牧场，

设立了标准化奶站，引进了国际一流的现场化全自动挤奶机和原奶质量检测系统。子公司目前生产的原料奶全部用于为公司提供奶源，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实现原料奶的质量控制，确保公司乳制品的质量安全。

公司在生鲜乳的生产、运输和保存等方面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如下：

首先从奶牛养殖环节方面对产品质量进行控制。奶牛养殖环节主要有饲料、水质以及疾病防范等几个主要因素。公司在奶牛的饲料选取上有自己的配方，同时严密关注饲料质量，防止饲料发生霉变。在疾病防范方面，实施了定期和不定期对奶牛健康状况进行检查，每天都要仔细观察和留意奶牛的状态。一旦出现异常，马上采取相应的治疗措施。

其次，公司在生鲜乳生产过程中采用了机械化挤奶设备，并在挤奶操作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保障了相关环节的消毒和卫生处理，严防奶品被污染。整个挤奶过程控制实现了严格的卫生管理。挤奶流程大致可分为七步：赶牛—药浴—挤三把奶—检测—擦拭套杯—出奶—封签核对。通过挤奶前的消毒，结合迅速降温的技术，有效地抑制了细菌与微生物的繁殖。牧场执行严格的原奶保存与运输标准，挤奶后将原奶降温至 4 度以下，并做运输消毒，打封签，做记录，并做到每日监测以保证原奶质量。

第三，为确保生鲜乳在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实现对整个运输过程的全程监测，公司在运奶车安装了监控系统和 GPS 定位系统，通过监控系统可以实时观察和监测运奶车的状态、工作人员的行为等；通过 GPS 定位可以随时监测运输车辆的行驶路线和行驶时间。公司在运奶车上装有铅封，防止运输途中奶罐被打开；通过对原料奶运输过程的全程监控可以有效防止运输途中对原料奶实施投毒和掺假行为。一旦出现异常，公司会对配送司机发出警告，若是由于人为原因造成的，公司可以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提出赔偿或者采取其他惩罚性措施。

根据小西牛合法持有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序号为：00113Q22652R1M/6300），小西牛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的认证范围为“乳制品及乳酸菌饮料的生产”。

根据青海省西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小西牛生产的产品符合现

行的产品质量及技术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被青海省西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处罚的情形。

（九）违法违规情形

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行为，亦没有收到相应的处罚。公司已取得了工商、税务等相关部门出具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司不存在相应的违法违规行为。

（十）诉讼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生鲜乳的生产、销售，一方面通过子公司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养殖奶牛生产原料奶获取原料，另一方面自行研发生产各种乳制品以满足市场上众多消费者的需求。

1、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多年来从事的液态奶、酸奶等乳制品生产、销售的业务属于食品制造业（C14）；含乳饮料产品的生产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按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液态奶、酸奶的生产销售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下的“乳制品制造（1440）”，含乳饮料的生产销售则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范畴下的“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公司有关奶牛养殖、生鲜乳生产的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所处行业属于畜牧业（A03）；按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属于畜牧业（A03）范畴下的牛的饲

养（A0311）。

我国畜牧业国家层面上的主管部门为农业部；地方层面的主管部门为地方各级农牧局。发改委、农业部负责制定整个行业的宏观政策并指导行业发展。我国食品制造业目前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共同监管。因此发改委、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共同构成了公司所处行业的监管体系。公司在日常经营中要同时接受以上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和行业指导。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是中国奶业协会和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主要负责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规范、收集和发布行业信息、对行业和市场进行研究、对行业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协调同行价格争议、维护公平竞争、实行自律管理等工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有关产业政策

序号	主要法规政策	颁布单位	主要内容	颁布时间
1	《关于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加大畜牧业结构调整力度，促进畜牧业科技进步，大力发展产业化经营，建立健全畜牧业保障体系	2007 年
2	《国务院关于促进奶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指出要大力发展以奶农为基础、基地为依托、企业为龙头的奶业产业化经营方式，形成奶业产业链各个环节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格局	2007 年
3	《奶业整顿和振兴规划纲要》	国务院	对乳品生产、收购、加工、销售等各环节进行全面整改，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奶业稳定健康发展	2008 年
4	《原料乳与乳制品中三聚氰胺检测方法》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规定了原料乳、乳制品以及含乳制品中三聚氰胺的三种测定方法	2008 年

5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	农业部	明令禁止乳制品生产企业在生鲜乳生产、收购、运输销售过程中添加任何物质	2008 年
6	《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2009 年修订）》	工信部、发改委	明确提出鼓励西北产业区，包括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6 省区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乳制品	2009 年修订
7	《全国畜牧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 年）》	农业部	畜牧业生产结构和产业布局进一步优化，综合生产能力显著增强，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畜牧业继续向资源节约型、技术密集型和环境友好型转变	2011 年
8	《全国奶业发展规划》（2009-2013 年）	农业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商务部	提出重点发展五大奶业产区，建立生产、加工、销售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鼓励包括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和西藏等 6 省（区）的西部产区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乳制品	2010 年
9	《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农业部	高度重视三农工作，把发展现代农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大任务，同步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	2011 年
10	《2014-2018 年农产品加工（农业行业）标准体系建设规划》	农业部	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标准质量水平明显提高，标准实施效果显著增强。主要是完成主要农产品采后预处理、贮藏保鲜标准、分等分级标准、商品化处理等标准的制（修）订；完成重要新型农产品加工制品标准的制（修）订；完成与原料控制、产品质量控制相关的检测方法标准的制（修）订；制定一批传统主食产品加工标准	2013 年
11	《国务院关于地方改革完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指出加快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改革、认真落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责任、确保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改革有序推进	2013 年

12	《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年）》	国务院	指出扶持奶源基地建设，强化奶业市场监管，培育乳品消费市场，加强奶业各环节衔接，推进现代奶业建设	2014 年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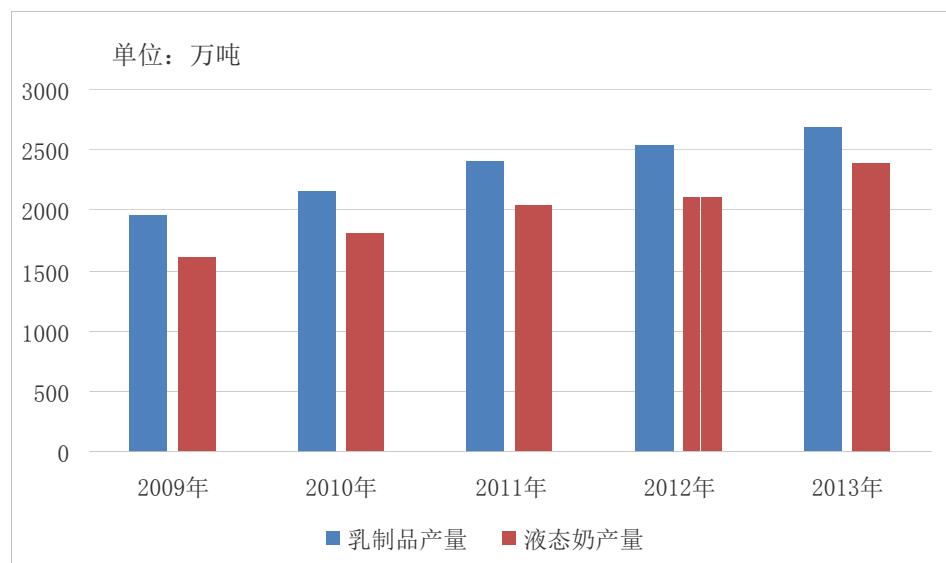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我国的乳制品工业起步晚，起点较低，但行业发展较为迅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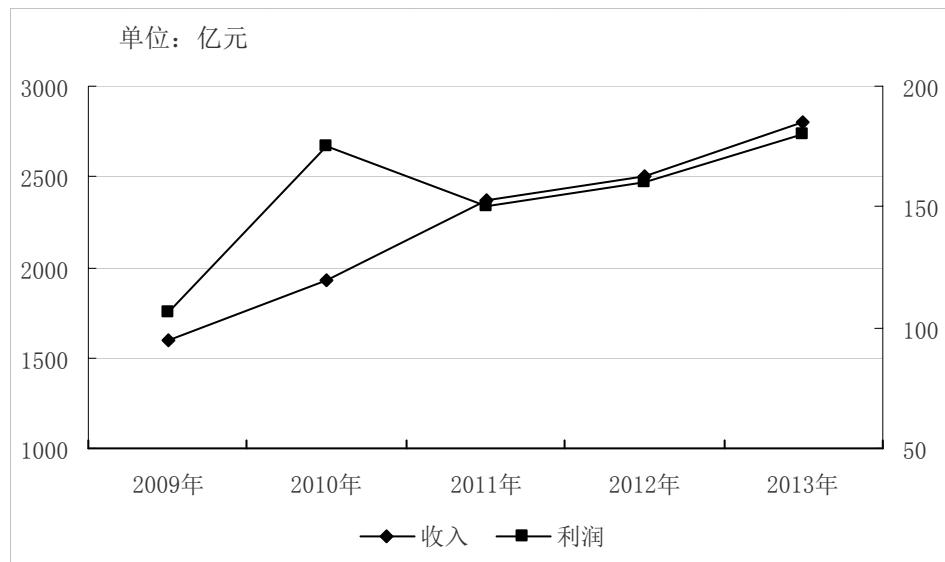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乳制品成为居民日常营养食品，乳制品行业的工业总产值不断增加，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不断提高。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乳类产品产量以每年两位数的增长幅度迅速增加，最近十年来，我国乳制品的产品结构也在发生变化，乳制品总产量更是增长了 10 倍以上，逐渐吸引了世界的眼光。尽管由于受到 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的影响，行业发展增速大幅回落，但全行业还是在 2010 年企稳回升，继续保持稳步增长的态势。

近五年，我国的乳品产量、乳品销售收入和利润都持续大幅增长，整体运行良好，行业内消费需求旺盛。尤其近两年来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乳制品行业持续快速发展的政策，从很大程度上促进了乳品行业的发展。2013 年是我国奶业转型升级的关键一年，我国奶业保持了平稳增长，呈现出了产业素质明显增强、质量安全水平明显提高、转型升级明显加快的良好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3 年底，我国年度产值在 2000 万元以上的乳品企业有 658 家，较 2012 年增加 9 家。2013 年 658 家乳品企业合计销售收入为 2831.59 亿元，比 2012 年增长 14.16%；利润总额 180.11 亿元，较 2012 年增长 12.7%。

2009-2013 年我国乳制品产量和液态奶产量图



2009-2013年我国乳制品企业产品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变化曲线



目前我国乳品加工企业主要集中在北方，因区域不同，习俗和消费习惯不同，乳品加工产业发展状况也存在较大差异。就现阶段的情况来看，乳品行业更加注重技术研发和丰富产品品种，营销理念也在逐步更新，整个行业向实现规模化发展的现代化食品制造业发展。

我国乳制品行业目前呈现以下发展趋势：

(1) 未来乳制品行业市场容量巨大

从我国农业产业结构来看，发达国家乳制品行业产值占农牧林渔业总产值的 20%，占畜牧业产值的 40%，而我国的乳制品行业产值占农牧林渔业总产值的比例仅为 3%，占畜牧业产值的 10%。与世界发达国家乳制品行业比较，我国乳制品行业发展起步晚，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和增长潜力。

根据农业部发布的《全国奶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和 2020 年远景目标规划》，综合考虑我国奶畜生产能力、饲料供应、奶业科技进步、居民消费需求等因素，预计 2020 年奶类产量将达到 6,000 万吨，人均占有奶量将达到 42 千克以上。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我国乳制品行业也将持续健康地发展。

(2) 注重自主创新，加快科技发展步伐

为保持持续性发展、长期占领市场，目前越来越多的乳品企业重视和加强

科技研发，通过外部人才引进和内部培养等方式，走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之路，注重技术创新，向世界乳品的前沿技术看齐。比如完达山乳业等知名企业已经建立起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与国内外多家研发机构和高等院校共同构建了科研开发实体，每年都有新产品投放市场。通过提升自身研发能力，从而调整产品结构，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是未来乳品企业保持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保障。

（3）以科学化管理为准则，重视奶源基地建设

推进奶牛规模化养殖，发展奶源基地建设，是确保乳制品生产质量的重要环节。通过发展自己的奶源基地，这包括区域布局、奶牛品种、饲料、饲养管理、疫病防治、机械挤奶、冷链运输等多个方面。为确保奶源质量，很多乳品企业投资建立了自己的养殖基地，并实行了与奶牛农户合作的经营模式。在基地建设过程中，越来越多的乳品制造企业采用科学化管理模式，提高管理效率，发展产业化经营，并不断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在奶牛基地建设中要注重提高奶牛主要疫病早期预报防治技术以及常见病的快速诊断技术，奶牛主要疫病的新型环保型基因工程疫苗的开发也是未来发展的重要内容。

（4）未来高端奶需求呈现增长化的趋势。

高端奶市场目前还是一个增长率高且没有强大主导公司的细分领域。为满足这种消费趋势，国内主要乳品企业已陆续推出了一些高端产品，如伊利股份的“金典”牛奶和“营养舒化奶”、蒙牛乳业的“特仑苏”纯牛奶、“奶爵六特乳”“未来星儿童牛奶”、光明乳业的“优加乳”和“优倍乳”、皇氏乳业的“摩拉菲尔”水牛奶等。本公司的小西牛“青海老酸奶”、小西牛“青稞黑米”谷物酸奶和青藏人家系列酸奶等，也以其独特的口感和风味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青睐，并实现了优质优价。

（5）酸奶市场逐渐成熟，产品更加多样化

当前国内乳制品市场主要以液态奶和奶粉为主，酸奶仅占整个乳制品市场份额的 15%左右。而在国外成熟的乳制品市场，酸奶的比例一般会达到 40%左右。未来国内酸奶的市场潜力巨大，还有将近两倍左右的上升空间。同时，针对儿童、孕妇、老人、年轻白领等不同消费群体，未来酸奶产品将更加多样化。

和人性化，功能也逐渐细化。

3、行业市场规模分析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13 年我国乳制品总产量为 2698.03 万吨，其中液态奶产量为 2335.97 万吨。经过 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后，我国乳制品行业加强了行业治理和整顿，实施了严格的乳品行业标准和审核制度。较大规模的乳制品企业数量也由 2008 年的 1000 多家减少至了 600 多家，截至 2013 年底，我国年产值在 2000 万元以上的乳品企业共有 658 家，产品销售收入超过 2831 亿元，利润总额超过 180 亿元，我国乳制品加工企业保持了持续健康的发展。

乳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也是国家优先发展的重要产业。国家陆续出台了相关产业政策扶持乳品行业的发展，补贴总额已超过 18 亿元。目前我国人均乳制品消费水平较低，约为整个亚洲平均水平的 1/2，世界平均水平的 1/3。乳制品作为世界公认的理想蛋白类食品，未来消费将存在巨大的市场空间。根据《中国食物与营养纲要》，2020 年我国人均乳制品消费达到 36 千克，消费需求将增长 10%，而要达到亚洲乃至整个世界的人均消费水平，我国的消费需求还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目前我国每年新增人口约 600 万，按照当前消费水平，乳制品消费需求约增长 5%。尤其是伴随单独二胎政策的逐步实施，预计每年多出生婴儿约 200 万，相应乳制品的消费需求每年将会增长约 2%。

从全球情况来看，2012 年世界人口已经超过 70 亿，全球乳品人均消费量约为 109.1 千克，同比增长 1%。相比过去 7 年增长了约 8%。亚洲是世界上重要的乳品消费区域，但是亚洲乳品人均消费约为 73 千克，低于全球其他地区。但就增长速度来看，亚洲乳品消费呈现出了较为快速的增长。2013 年全球原料奶产量达到 782 百万吨，而液态奶产量增幅较小，相比 2012 年增长了 1.3%。全球乳制品消费是根据全球全部原料奶的产量减去库存而测算出来的，2011、2012、2013 年全球原料奶库存连续降低，可见近几年全球乳制品消费需求旺盛，有持续增长的趋势。

根据联合国的预测，预计在 2050 年，世界人口将达到 90 亿，未来的几十年里人类将大大增加对于食物的需求。《中国乳业年鉴 2014》公布数据表明，根据经合组织/粮农组织 2014-2023 农业展望，2013 年至 2023 年之间全球乳制品人均消费将增长 13.7%。由于人口增加、收入水平提高、城镇化速度的加快等因素

影响，发展中国家居民对于乳制品消费的需求将有更大的增长。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畜禽疫病风险

由于乳制品行业的生产原料主要来自于生鲜乳，因此乳制品行业与其上游畜牧养殖业有密不可分的关系。动物感染疫病后，正常生理功能遭到破坏，机体处于应急状态，因此直接影响其生产功能和畜产品质量。目前，人兽共患的动物疫病已经超过 200 余种，如疯牛病、禽流感等对人类公共卫生安全造成了极大危害。此类疫病一旦爆发，势必会导致消费者产生恐惧心理而减少甚至拒绝购买相关产品，从而直接影响整个乳制品行业的销售。因此，畜禽疫病风险是可能对整个乳制品行业造成较大冲击的重要风险因素。作为乳制品的上游，畜牧行业企业必须积极预防，开展疫情监测，推行科学化养殖管理，建立完善的动物防疫管理体系，尽可能的降低疫病发作的风险。

2、食品安全风险

乳制品行业属于快速消费品行业，产品面向广大消费者，因此食品安全问题是乳品生产企业的首要关注事项。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生产经营的重中之重。未来若发生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将会对消费者的健康产生较大的影响，会直接损害公司的产品信誉度和市场形象进而影响产品的销售。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乳制品生产商，多年来已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切实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但仍然要全面预防食品安全风险，要从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成品检验入库、冷链运输和产品召回等环节严格控制公司产品的质量安全，并做好相关产品质量检验标准、计量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监督与指导工作。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乳制品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生鲜乳，生鲜乳的供给主要通过奶牛养殖企业实现。近年来我国奶牛养殖数量呈现出了波动趋势，受饲料行业价格波动、奶牛疫病爆发、牛肉价格波动、畜牧产业布局调整以及奶牛散养户加快退出

等各项因素的影响，生鲜乳的价格必然产生较大的波动。2012年9月开始直至2013年末，我国生鲜乳价格出现了较大的涨幅，总体呈现出了上涨趋势。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势必影响公司产品的营业利润。因此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必须提高管理水平和竞争能力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4、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乳制品市场的巨大利润吸引了国内各行各业的投资商进入该行业，更吸引了国外乳品企业积极参与争夺中国的乳品消费市场，这也引发了行业内的激烈竞争。由于乳制品行业市场竞争程度在不断提高，各乳品企业为占有市场、争夺利润有可能不得不选择降低产品销售价格或者提高服务质量。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的步伐，不能根据消费者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和业务模式创新而及时快速地研发出适合消费者口味和营养需求的新品，那么乳品企业将面临综合实力减弱而降低市场占有率的风险。乳品企业必须利用自身优势做大做强，提高管理水平和经营能力，扩大市场份额，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整个乳制品行业基本可以分为三个层级：国际化品牌企业、全国性品牌企业和区域性品牌企业。乳制品消费的特性决定了乳制品企业在细分市场上各有优势。全国性品牌拥有全国范围内的市场营销网络渠道、资金相对充裕、产业布局完整等优势；区域性品牌具有良好的本地客户认知与忠诚度、奶源供应充足，同时受到地方政策的支持，基于地域便利，其产品和服务能更好地满足区域内消费者的需求。国际化品牌的主要优势则在于除了资金雄厚之外，拥有先进的管理水平和研发实力，能够引导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趋势，而且善于运用资本化手段进行行业中的兼并收购从而快速占领市场。

巨大的市场潜力，使中国的乳业近年来得到了迅速发展，并涌现出一大批乳品加工企业。全国性品牌乳品企业如伊利、蒙牛等，常年来保持了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完达山、光明乳业、北京三元等乳品企业，通过快速发展也跳出了区域

性限制，逐步迈向了全国性品牌的行列。国内其他资金雄厚的食品、房地产、饲料等企业集团，基于对乳品市场利润的青睐，也纷纷将资金投向了乳制品行业，如浙江娃哈哈集团等。乳制品行业的巨大市场空间吸引了各行各业的投资商，更吸引了国外乳品企业开始参与争夺中国的乳制品消费市场。

中国加入WTO以后，随着关税逐步下调，国外乳品企业加快了争夺中国市场的步伐，从1995年至今，目前世界排名前二十位的乳业品牌几乎全部进入了中国市场。伴随着中国乳业的激烈竞争，国内乳制品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弱点和缺陷也逐步暴露，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很多乳制品企业为了占领市场不惜打价格战，导致行业利润空间逐渐缩小，甚至出现了为追求利润而漠视产品质量安全造成的食品质量事故，如2008年的“三聚氰胺”事件。为此国家进行了专项治理整顿，一些生产经营不规范、管理混乱的中小乳品企业被依法取缔，行业秩序得到了逐步恢复，较大规模的乳制品企业数量也由2008年的1000多家减少至600多家。尽管如此，中国的乳品市场依然呈现激烈的竞争态势。

公司是一家具有青藏高原地域特色的乳制品生产企业，之前主要以青海省为主要销售区域，近年来开始了全国市场战略的布局，已取得初步成效。公司充分发挥公司品牌具有的青藏高原地域和文化优势，实施多元化和差异化的产品战略，公司核心产品“托伦宝”纯牛奶、小西牛“青海老酸奶”和小西牛青稞黑米酸奶已经被当地消费者广泛接受，培育了具有较高品牌忠诚度的消费群体，占据了较高的市场地位。“青藏人家”是公司于2012年推出的高端酸奶产品，目前主要有枸杞樱桃红润双果系列、青稞黑米系列、黄桃燕麦系列等几个系列。产品一经上市后就以其倡导的健康理念和体现高原特色的文化内涵被广大消费者认可，成为市场知名度较高的品牌。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国内乳制品市场竞争激烈，就全国范围而言，伊利股份、蒙牛乳业等全国性知名品牌与公司构成竞争。但由于产品结构、产品区域的差异性，产品区域文化底蕴以及凝固性酸奶产品在市场上的先入为主，作为一家具有青藏高原地域特色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品质和企业形象被青海省消费者普遍接受，公司在青海省拥有较高品牌忠诚度的消费群体，上述全国性乳品企业在青海省乳制品市场对公司冲击不大。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主要产品
伊利股份	目前中国规模最大、产品线最全的乳业领军者，也是唯一一家同时符合奥运及世博标准、先后为奥运会及世博会提供乳制品的中国企业。伊利集团由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和原奶五大事业部组成，全国所属分公司及子公司 130 多个，旗下拥有雪糕、冰淇淋、奶粉、奶茶粉、无菌奶、酸奶、奶酪等 1000 多个产品品种。	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奶酪
蒙牛乳业	成立于 1999 年 8 月，拥有总资产 100 多亿元，职工近 3 万人，乳制品年生产能力达 600 万吨。到目前为止，包括和林基地在内，蒙牛乳业集团已经在全国 16 个省区市建立生产基地 20 多个，拥有液态奶、酸奶、冰淇淋、奶品、奶酪五大系列 400 多个品项，产品以其优良的品质覆盖国内市场，并出口到美国、加拿大、蒙古、东南亚及港澳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液态奶、酸奶、冰淇淋、奶品、奶酪
光明乳业	由国资、外资、民营资本组成的产权多元化的股份制上市公司，主要从事乳和乳制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奶牛和公牛的饲养、培育，物流配送，营养保健食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世界一流的乳品研发中心、乳品加工设备以及先进的乳品加工工艺，形成了消毒奶、保鲜奶、酸奶、超高温灭菌奶、奶粉、黄油干酪、果汁饮料等系列产品，是目前国内最大规模的乳制品生产、销售企业之一。	鲜奶、常温奶、酸奶、奶酪、奶粉、果汁
三元股份	产品涵盖屋型包装鲜奶系列、超高温灭菌奶系列、酸奶系列、袋装鲜奶系列、奶粉系列、干酪系列及各种乳饮料、冷食、宫廷乳制品等百余品种，日处理鲜奶达 1000 余吨，在内蒙古海拉尔市、河北迁安、河北石家庄、天津静海、广西柳州等建立了十六大生产基地，拥有“三元”、“燕山”等著名商标；销售网络覆盖北京各城区、郊县及全国 50 多个省、市及地区。	常温奶、低温奶、奶粉、干酪、奶茶及其他产品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

目前公司在青海省实现的销售收入约占产品总收入的 80%以上,由于主要销售区域分布在青海省以及周边地区,因此公司竞争对手中除上述国内几家较为知名的乳品企业外,青海省内的竞争对手主要是青海天露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主要产品	技术差别	2013 年销售收入统计
青海天露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省较大的高产荷斯坦良种奶牛繁育基地和乳制品加工生产基地	巴氏奶、UHT 奶、酸奶、含乳饮料	成熟的行业工艺技术, 在菌种、配方上各有特色	13070.4 万元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省规模较大、技术含量较高的现代化乳品加工企业	巴氏奶、UHT 奶、酸奶、含乳饮料	成熟的行业工艺技术, 在菌种、配方上各有特色	11657.2 万元

资料来源: 各公司网站、《中国奶业年鉴 2014》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高原酸奶文化造就的品牌内涵

酸奶制造工艺在青藏高原已有上千年历史,早在公元 641 年唐朝文成公主经过青海湖畔的日月山、倒淌河等地的民间故事中,就有关于酸奶的记述;在可称之为古代藏族社会百科全书的史诗《格萨尔》当中,也有许多关于酸奶的记载。青海人都会自制酸奶,传统的酸奶发酵是在瓷碗中进行的,但传统加工方法没有无菌生产环境,易滋生杂菌,导致产品保质期短,不便于储存和运输,从而这一高营养价值的乳制品无法普及全国。

为传承、发扬青海高原特色酸奶文化,公司在传统凝固型酸奶制作方法的基础上,结合现代生产工艺,于 2008 年 5 月首次推出小西牛“青海老酸奶”。该产品组织状态均匀,持水性强,乳清析出较少,口感细腻,营养丰富,状如玉脂,富有弹性,体现了青海高原酸奶的特殊工艺和文化内涵。在小西牛“青海老酸奶”的带动下,公司酸奶产品迅速在青海省及西北地区市场占据了较高的市场地位。

(2) 区域市场优势突出

凭借口感独特、质量稳定、包装独具特色的产品特点、良好的品质管理以及

经营团队的高效运作，近年来公司核心产品”青海老酸奶”、“青藏人家”鲜酪乳系列酸奶的市场影响力在不断扩大，尤其在青海省国内市场一直保持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为。根据《中国奶业年鉴 2013》、《中国奶业年鉴 2014》的统计数据，公司 2012 年、2013 年销售收入连续两年在青海省统计的乳制品生产企业中排名第一。公司酸奶产品的独特口感和多年形成的企业产品形象已经被当地消费者广泛接受，培育了具有较高品牌忠诚度的消费群体，随着公司在青海省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在青海省较高的市场地位进一步稳固，其他乳制品品牌酸奶产品很难大规模进入该区域市场。

（3）严格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乳制品生产商，一直本着为广大消费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公司多年来已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高度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在 2008 年轰动全国的“三聚氰胺事件”中，公司产品在经过各级政府部门严格检验后，证明不含有任何违规成分。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认证并严格遵守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同时依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国家相关标准编写的公司质量手册和相关的程序文件，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公司从原料奶和包装物的质量控制、生产的质量控制、半成品的质量控制、不合格品的质量控制、产品的召回、冷链运输和三聚氰胺的检测等方面严格控制乳制品的安全。

（4）集传统方法与现代工艺于一体的创新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稳定，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公司持续创新能力较强，不断试制、开发新的产品。201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青海老酸奶”产品由青海传统酸奶制作方法和现代化设备及工艺流程结合生产而成。其添加一次性保加利亚乳杆菌 *L.bulgaricus*、嗜热链球菌 *S.thermophilus* 等技术配方难以被其他企业模仿。小西牛青稞黑米酸奶添加青藏高原特有的藏青稞等配料，具有营养健康的功能。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研发的产品还有沙棘酸奶、功能型酸奶、虫草菌丝牦牛奶、酸乳酪、干酪等。

（5）突出的资源优势和政策优势

公司位于西北地区的青海省西宁市，一方面广袤的青藏高原和牧场为公司提供了丰富的牧草、优质的奶源。西北产业区内奶源资源丰富，青海省是全国四大

牧区之一。公司所处青藏高原是我国著名的高原牧场，全世界 93% 的牦牛生长在中国青藏高原及其周围海拔 3,000m 以上的高寒地区，牦牛资源优势十分突出。我国《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2009 年修订）》提出“鼓励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乳制品”。2010 年 4 月，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研究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重点任务，部署了下一阶段包括民生、“三农”、基础设施、重点生态区、特色优势产业、重点区域开发、体制改革与开发等七大重点领域工作。2010 年 5 月 28 日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西部地区具有特殊重要的战略地位，应该给予特殊的政策支持。在这一政策背景下，公司在乳制品生产、奶牛养殖、品牌建设等方面具有天然优势。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规模较小

截至到 2014 年末，公司总资产约为 3.65 亿元，营业收入约为 1.9 亿元。与行业中较为知名的乳制品企业品牌伊利股份、蒙牛乳业、光明乳业等相比，营业收入和资产规模等各项指标都差距较大。较小的企业规模也使得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较弱，品牌知名度也相对较低，这也成为公司发展过程中的瓶颈。公司经过多年努力，目前已经具备了良好的管理能力和人才扩充基础，未来将通过不断引进优秀人才、提高技术研发水平来推动公司发展和扩大企业规模。

（2）融资渠道限制

随公司市场覆盖范围的扩大、客户的增多以及服务内容和环节的日趋完善，公司业务的开展对资金的要求也逐渐提高。由于公司的轻资产特性，融资渠道相对不够丰富，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高速成长。如果公司增加融资渠道，将可以顺利突破资金实力制约瓶颈，迅速扩大企业规模，做大做强主业。

（3）辐射全国的销售网络有待完善

公司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在青海省內已经建立起了相对成熟的销售渠道。主要采用在西宁市区向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和各类终端门店进行直销、在青海省內其他区域采取经销商销售的模式。公司在青海省外市场也主要通过经销商模式进行销售，目前已经覆盖北京、上海、天津等 16 个省市自治区。公司在各主要目标城市设立了城市经理，通过城市经理实现对经销商以及商超客户的服务和管

理。2014 年公司产品青海省内的销售额约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80%。由于公司之前的销售区域主要局限在青海省，省内，在省外其他地区宣传和推广有限，销售网络也是近几年刚刚建立，市场开发渠道还不成熟，因此短期内会增加较大的销售费用从而影响公司利润。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对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但由于公司股东较少、规模偏小，治理结构相对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足之处。

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其中，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构成、董事会由 9 名董事构成(包括 3 名独立董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3 次股东大会、17 次董事会、13 次监事会，依法审议和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选举或聘任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决定了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历次会议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历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

公司管理层接受了主办券商、律师等机构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了深入学习，并承诺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情况的评估

2015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充分讨论了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经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

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载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适用于公司的财务、采购（含奶源）、仓储、行政、人力资源、设备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管理、清真食品生产经营管理等制度、流程，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制定了《保密制度》、《环境卫生控制流程》、《产品追溯流程》、《设备管理流程》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

目前，公司已经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海关、税务等国家机构的处罚。

四、公司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生鲜乳的生产、销售。公司已形成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清晰的资产结构。公司具备与经营相关的全部研发系统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房屋、设备、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经营场所进行经营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副总经

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或者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均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内部会计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财务部门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形成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各机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相对独立的内部管理部门，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与现有股东及股东控制的企业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或股东控制的企业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办公场所和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维生、张玉琴夫妇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投资或持有其他公司的股份或权益，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

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以后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鉴于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西牛”）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小西牛股东王维生、张玉琴、陈蓉、陈荣、杨虹仙、深圳市鼎恒瑞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杉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海宁达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君翼博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小西牛董事王维生、李康林、赵侠、毛利军、周莹珠、刘桂英、独立董事张建祺、陈晓筠、程友海、小西牛监事张海龙、程丽、刘飚、小西牛高级管理人员毛利军、周莹珠、刘桂英、王鹏、张玉琴（以下简称“承诺人”）就小西牛所涉同业竞争事项做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声明：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

二、在承诺人持有小西牛股份期间及全部减持小西牛股份后五年内或担任小西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任小西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后两年内，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与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从事任何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资金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数量
1	王维生	董事长	23,509,372	-	23,509,372
2	张玉琴	副总经理	3,375,000	-	3,375,000
合计			26,884,372		26,884,37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关联关系如下：王维生与张玉琴是夫妻关系，其中王维生持股 55.97%，张玉琴持股 8.04%。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前文“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以及未决诉讼、仲裁、行政处罚事宜的承诺函》、《关于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公司与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函》、《关于公司不存在违规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形的承诺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关于股份权利限制的承诺》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兼职的承诺函》。

除前述已披露的协议和承诺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没有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其他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公司高管在子公司的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和职务	兼职单位和公司关系（不含本人兼职）
1	王维生	董事长	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2	李康林	董事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公司股东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和职务	兼职单位和公司关系(不含本人兼职)
3	赵侠	董事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天津海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4	陈晓筠	独立董事	青海民族大学法学院, 教授; 青海弘川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5	张建祺	独立董事	青海华硅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6	程友海	独立董事	青海夏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
7	刘飚	监事	上海众和创业投资管理公司(鼎鑫国际资本), 投资管理总监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情形，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人员	变动原因
2014年1月16日	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陈晓筠、张建祺、程友海为独立董事，选举王维生、赵侠、周莹珠、李康林、毛利军、刘桂英为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莫国荣、陈荣、王维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朱良工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适应公司股权变化和经营管理状况，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人员	变动原因
2014年1月16日	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程丽、刘飚为非职工监事，张海龙为职工监事。	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状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2014年1月27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王维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毛利军为总经理；聘任刘桂英为财务总监；聘任周莹珠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王鹏、张玉琴为副总经理。	适应公司股权变化和经营管理状况，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九、子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

（一）子公司的治理机制

吴忠小西牛《公司章程》规定了子公司的治理机制，《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是公司的决策者，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任命和审核执行董事、监事，审议批准执行董事、监事的报告，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等；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任命，执行董事制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提名公司经理人选，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公司设经理一名，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提请聘任或解聘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公司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任命，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执行董事、经理等行为进行监督等。

根据上述内容，吴忠小西牛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王维生为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刘凯为总经理，丁磊为监事。

（二）子公司的内部规章制度

吴忠小西牛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度了《公司章程》、《财务管理流程》、《采购管理流程》、《行政管理流程》、《生产管理流程》等规章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在风险控制方面，制定了《财务管理标准》、《犊牛饲养管理流程》、《奶牛产后护理及治疗方案》、《技术标准》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

（三）子公司的独立性

报告期内，吴忠小西牛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四) 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吴忠小西牛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

(五) 公司对子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控制措施

1、股权结构方面

吴忠小西牛系小西牛全资子公司，小西牛对吴忠小西牛具有 100%的股东权利。小西牛可通过股权投资关系决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财务方案；委派和变更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监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制定管理制度，设置业务部门（包括人事、财务部门）等方式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2、决策机制方面

根据吴忠小西牛《公司章程》，吴忠小西牛不设股东会，子公司唯一股东（小西牛）是吴忠小西牛的决策者。小西牛依照《公司法》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吴忠小西牛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子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同时，小西牛董事长王维生担任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负责制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提名并聘任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小西牛能够通过权力机构对子公司进行有效控制。

3、管理制度方面

小西牛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子公司的控制主要有《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在制度层面上，能够保证对吴忠小西牛的控制。

4、利润分配方面

吴忠小西牛的财务管理由小西牛的财务总监统一管理。同时，小西牛系吴忠小西牛的唯一股东，小西牛按照《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及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反映了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未经特别注明，以下财务数据摘自或者来源于审计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文件，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准审字[2015]16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

允价值计量。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5、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情况如下：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吴忠小西牛	吴忠小西牛	吴忠小西牛

2012年5月，公司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出资额500万元，持股比例100%。

3、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24,886.59	23,555,677.86	19,564,909.09
应收账款	6,058,350.67	5,181,683.74	4,036,033.53
预付款项	8,656,935.48	8,565,005.31	108,247,923.00
其他应收款	1,052,715.48	902,372.12	1,624,938.87
存货	30,163,085.03	30,575,174.20	19,790,648.18
其他流动资产	4,694,199.34	7,039,399.10	646,010.07
流动资产合计	80,750,172.59	75,819,312.33	153,910,462.7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56,059,510.58	257,943,830.35	38,967,277.33
在建工程	390,877.00	650,773.60	64,322,34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266,024.84	15,117,387.31	14,816,197.55
无形资产	12,482,483.90	12,571,133.08	12,444,26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4,561.62	1,320,978.76	1,105,675.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503,457.94	287,604,103.10	131,655,761.07
资产总计	366,253,630.53	363,423,415.43	285,566,223.8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1,478,542.77	51,827,483.39	22,689,223.20
预收款项	1,326,158.06	673,551.90	555,310.85
应付职工薪酬	1,284,661.33	1,199,863.53	1,315,380.32

应交税费	-2,059,938.92	-2,093,278.35	3,601,824.39
应付利息	119,272.22	124,444.44	167,111.13
其他应付款	4,860,543.79	5,167,288.47	1,177,454.35
流动负债合计	57,009,239.25	56,774,908.94	29,339,19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8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526,473.75	13,735,561.25	11,881,911.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526,473.75	83,735,561.25	91,881,911.25
负债合计	140,535,713.00	140,510,470.19	121,221,104.36
股东权益：			
股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37,500,000.00
资本公积	92,235,559.85	92,235,559.85	51,735,559.85
盈余公积	8,194,427.16	8,194,427.16	7,313,200.21
未分配利润	83,287,930.52	80,482,958.23	67,796,359.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5,717,917.53	222,912,945.24	164,345,119.45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25,717,917.53	222,912,945.24	164,345,119.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66,253,630.53	363,423,415.43	285,566,223.81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496,300.03	189,486,305.53	189,826,868.11
其中：营业收入	60,496,300.03	189,486,305.53	189,826,868.11
二、营业总成本	57,479,316.44	175,256,669.46	173,028,431.55
其中：营业成本	44,853,941.21	130,329,671.63	134,541,997.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18,785.91	918,521.38
销售费用	6,522,354.55	23,133,945.18	13,451,116.21
管理费用	4,951,958.75	21,677,929.53	24,678,800.46
财务费用	1,096,257.17	-869,222.94	-179,095.20
资产减值损失	54,804.76	565,560.15	-382,908.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6,983.59	14,229,636.07	16,798,436.56
加：营业外收入	375,862.70	1,566,842.00	5,548,949.16
减：营业外支出	305,320.64	1,347,260.99	700,752.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7,525.65	14,449,217.08	21,646,633.13
减：所得税费用	282,553.36	881,391.29	1,128,108.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4,972.29	13,567,825.79	20,518,524.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4,972.29	13,567,825.79	20,518,524.49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33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33	0.55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04,972.29	13,567,825.79	20,518,524.4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09,711.87	223,001,110.06	217,783,37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2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271.52	8,679,040.61	12,556,38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14,983.39	231,680,150.67	230,340,38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27,893.04	156,653,856.01	185,260,82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34,183.42	19,969,891.01	16,026,04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154.81	8,573,055.96	7,496,38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8,338.25	9,506,030.17	5,582,27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47,569.52	194,702,833.15	214,365,51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7,413.87	36,977,317.52	15,974,86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7,105.00	2,757,847.00	377,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105.00	2,757,847.00	377,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1,199.04	65,601,284.61	120,539,27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1,199.04	65,601,284.61	120,539,27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094.04	-62,843,437.61	-120,161,97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4,111.10	5,143,111.14	1,847,52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11.10	15,143,111.14	1,847,52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11.10	29,856,888.86	78,152,47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9,208.73	3,990,768.77	-26,034,637.2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5,677.86	19,564,909.09	45,599,54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24,886.59	23,555,677.86	19,564,909.09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①2015年1-3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80,482,958.23	-	222,912,945.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80,482,958.23	-	222,912,945.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804,972.29	-	2,804,972.29
(一)净利润	-	-	-	2,804,972.29	-	2,804,972.2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804,972.29	-	2,804,972.2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83,287,930.52			225,717,917.53

②201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7,313,200.21	67,796,359.39	-	164,345,11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7,313,200.21	67,796,359.39	-	164,345,11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40,500,000.00	881,226.95	12,686,598.84	-	58,567,825.79
(一)净利润	-	-	-	13,567,825.79	-	13,567,825.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3,567,825.79	-	13,567,825.7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40,500,000.00	-	-	-	4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500,000.00	40,500,000.00	-	-	-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881,226.95	-881,226.95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881,226.95	-881,226.95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80,482,958.23			222,912,945.24

(3)2013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5,496,254.09	49,094,781.02		143,826,59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5,496,254.09	49,094,781.02		143,826,59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16,946.12	18,701,578.37		20,518,524.49
(一)净利润	-	-	-	20,518,524.49		20,518,524.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0,518,524.49		20,518,524.4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1,816,946.12	-1,816,946.12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816,946.12	-1,816,946.12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7,313,200.21	67,796,359.39			164,345,119.45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21,679.26	23,158,682.82	19,065,208.73
应收账款	4,741,899.33	4,735,970.59	3,718,121.73
预付款项	3,710,818.80	4,721,074.01	107,239,804.60
其他应收款	37,419,031.19	37,169,979.90	34,544,289.90
存货	16,990,916.73	15,519,235.33	10,892,222.88
其他流动资产	4,694,199.34	7,039,399.10	646,010.07
流动资产合计	97,478,544.65	92,344,341.75	176,105,657.9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固定资产	235,119,991.20	236,658,469.11	21,489,345.31
在建工程	-	285,896.60	64,322,345.40
无形资产	12,452,033.90	12,538,508.08	12,414,34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541.48	615,778.25	567,303.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183,566.58	255,223,096.48	103,960,445.62
资产总计	351,355,131.37	348,148,194.30	280,437,364.4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3,721,948.99	43,984,886.06	20,144,643.59
预收账款	1,326,158.06	673,551.90	555,310.85
应付职工薪酬	1,129,660.88	1,040,797.88	1,177,592.86
应交税费	-2,062,059.95	-2,095,616.88	3,600,595.39
应付利息	119,272.22	124,444.44	167,111.13
其他应付款	4,693,943.79	5,000,688.47	1,081,254.35
流动负债合计	48,928,923.99	48,728,751.87	26,726,50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8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526,473.75	13,735,561.25	11,881,911.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526,473.75	83,735,561.25	91,881,911.25
负债合计	132,455,397.74	132,464,313.12	118,608,419.42
股东权益:			
股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37,500,000.00
资本公积	92,235,559.85	92,235,559.85	51,735,559.85
盈余公积	8,194,427.16	8,194,427.16	7,313,200.21
未分配利润	75,776,726.48	72,673,138.10	64,908,924.05
股东权益合计	218,206,713.49	215,103,125.11	161,457,684.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0,662,111.23	347,567,438.23	280,066,103.53

(6)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977,170.63	187,635,646.23	189,025,339.60
减：营业成本	44,539,460.69	137,882,330.70	137,718,596.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18,785.91	918,521.38
销售费用	5,680,384.95	21,409,175.38	13,451,116.21
管理费用	4,511,384.81	19,165,145.80	23,376,442.71
财务费用	1,097,060.80	-866,163.28	-178,981.78
资产减值损失	26,674.71	538,612.32	-445,151.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2,204.67	9,087,759.40	14,184,796.44
加：营业外收入	251,756.70	623,650.00	5,114,749.16
减：营业外支出	-	17,748.61	1,975.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73,961.37	9,693,660.79	19,297,569.80
减：所得税费用	270,372.99	1,048,219.79	1,666,480.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3,588.38	8,645,441.00	17,631,089.15
五、综合收益总额	3,103,588.38	8,645,441.00	17,631,089.15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15,395.67	217,167,687.76	217,383,765.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2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260.72	3,355,778.80	12,121,19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94,656.39	220,523,466.56	229,505,58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94,450.78	142,627,963.56	181,599,939.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6,791.28	17,941,736.57	14,831,79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154.81	8,573,055.96	7,496,38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1,752.38	24,360,004.44	23,043,51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00,149.25	193,502,760.53	226,971,63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4,507.14	27,020,706.03	2,533,954.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6,000.00	2,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000.00	2,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7,399.60	52,810,120.80	107,117,682.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7,399.60	52,810,120.80	107,117,68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7,399.60	-52,784,120.80	-107,115,28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4,111.10	5,143,111.14	1,847,52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11.10	15,143,111.14	1,847,52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11.10	29,856,888.86	78,152,47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62,996.44	4,093,474.09	-26,428,855.1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58,682.82	19,065,208.73	45,494,06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21,679.26	23,158,682.82	19,065,208.73

(8) 母公司权益变动表

①2015年1-3月母公司权益变动表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73,378,338.61	215,808,32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73,378,338.61	215,808,32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091,408.01	3,091,408.01
（一）净利润	-	-	-	3,091,408.01	3,091,408.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76,469,746.62	218,899,733.63

②2014 年母公司权益变动表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7,313,200.21	65,686,628.88	162,235,38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7,313,200.21	65,686,628.88	162,235,38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40,500,000.00	881,226.95	7,931,042.55	53,812,269.50
(一) 净利润				8,812,269.50	8,812,269.5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8,812,269.50	8,812,269.5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40,500,000.00	-	-	45,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4,500,000.00	40,500,000.00	-	-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881,226.95	-881,226.95	-
1.提取盈余公积	-	-	881,226.95	-881,226.9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92,235,559.85	8,194,427.16	73,617,671.43	216,047,658.44

(3)2013年度母公司权益变动表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5,496,254.09	49,095,301.07	143,827,11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5,496,254.09	49,095,301.07	143,827,11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16,946.12	16,591,327.81	18,408,273.93

(一) 净利润	-	-	-	18,408,273.93	18,408,273.9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841,927.20	-3,841,927.2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1,816,946.12	-1,816,946.1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816,946.12	-1,816,946.1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500,000.00	51,735,559.85	7,313,200.21	65,686,628.88	162,235,388.94

二、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的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条件

（1）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②不再保留通常与商品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对西宁市市区终端门店销售

终端门店向公司销售部门提交订货单，经审核批准后，将货款全额划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公司根据终端门店的订货数量和金额开具发货通知单，终端门店的物流配送商签字确认后提货；公司每月末汇总本月开具的发货通知单金额确认收入。

②对西宁市市区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销售

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向公司销售部门提交订货单，经审核批准后，公司开具发货通知单；公司的配送人员送货上门，交付货物并取得对方的商品验收单；根据合同约定的账期，双方核对商品验收单以确认送货数量和金额，由对方出具经确认的销售清单，公司据此开具发票；公司每月末汇总本月开具的发票金额确认收入；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将货款划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③对青海省内外经销商销售

经销商根据当地的市场情况向公司销售部门提交订货单，经审核批准后，经销商将货款全额划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公司根据经销商的订货数量和金额开具发货通知单，经销商的物流配送商签字确认后提货，同时公司根据发货通知单开具发票；公司每月末汇总本月开具的发票（或发货通知单）金额确认收入。

2、对外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

（1）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时选用下列方法：

- ①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条件

公司预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应收款项的核算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3、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5%	15%
2—3 年（含 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其他计提法说明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押金、备用金、员工借款、关联方往来款项、企业间拆借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四）存货的核算方法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1、存货确认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2、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的特点和风险管理的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几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2）持有至到期投资；（3）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5）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对其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①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债权通常按从购买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进行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除下列情况外，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A、持有至到期投资，按摊余成本计

量；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C、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③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C、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⑤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依据如下：A、持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B、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但是，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引起的金融资产出售除外；C、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

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D、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E、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使公司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F、其他表明公司没有能力将尚未到期的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标准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A、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公司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B、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C、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公司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公司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2）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

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对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最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则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

重大的金融资产，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一并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则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公司对原确认的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公司对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六）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初始计量投资成本确定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初始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

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七）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

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 用 年 限 (年)	残 值 率 (%)	年 折 旧 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10-20	5.00	4.75—9.5
办公设备	5	5.00	19
运输设备	5	5.00	19
其他设备	5	5.00	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八）生物性资产的核算方法

1、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公司将持有的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从会计核算角度，公司生物资产主要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两类。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是一次性消耗并终止其服务能力或未来经济利益，在一定程度上具有存货的特征，作为存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公司列示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公牛。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具有能够在生产经营中长期、反复使用，从而不断产出农产品或者是长期役用的特征。在一定程度上具有固定资产的特征，并计提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分为未成熟和成熟两类。成熟是指青年牛生下牛犊开始产奶的奶牛。之前则为未成熟。

2、公司对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后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对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折旧。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乳牛	5年	20%	16.00

4、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公司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影响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因素已经消失时，公司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同时将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司对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九)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更新改造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

包括自营的在建工程和发包的在建工程；

2、在建工程的计价

在建工程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

3、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公司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结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具体方法如下：

（1）购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且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但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3）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

2、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计量原则和会计处理如下：

（1）公司将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

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而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而发生的支出。

(2) 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不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公司对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情况如下：

公司对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认定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即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公司对已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计算应摊销金额时，还需扣除该无形资产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不对其进行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对该部分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仍不能确定，则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 (1)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3)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 (4)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5) 同期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 (7) 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对其他无形资产，期末进行检查，当存在下述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 (1)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公司对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如单项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5、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测试时，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除对资产进行处置、出售、对外投资等情况外，公司对前期已确认的资产减

值损失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计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开始

公司对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固定资产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资本化期间

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4、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暂停和停止

公司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使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公司对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 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十四) 股份支付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公司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

(2)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如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十五）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七) 生产成本(费用)的归集和计算方法

公司每月发生的生产费用由财务部汇总，并按成本项目对公司生产产品进行归集并分配。具体程序如下：

1、根据各种业务凭证设置生产费用明细帐，汇总各项生产费用。生产费用分为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直接构成产品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包装材料、辅助材料归集在生产成本科目；生产用水、电、汽设备折旧、维修、备件等间接构成产品成本的项目归集在制造费用科目。

2、根据财务部归集的生产费用明细表的内容，按成本项目进行分析整理。

成本项目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包装材料、辅助材料、制造费用。

3、各种费用归集后，在产成品之间根据实际消耗和产量进行分配具体方法如下：

直接材料（牛奶）由车间根据生产领料单统计各产品应消耗的原奶量，财务部根据上月牛奶库存数量金额及当月入库牛奶数量金额使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出当月牛奶的单价，再按各产品应消耗的原奶量，核算到各产品成本中。

包装物及辅助材料在每天的生产领料单中已将具体的成本对象指出，待月末使用加权平均法计算出本月各物料的单价，核算到各产品成本中。

直接人工工资为车间生产人员工资，生产车间工人工资在所有产品中按产量划分最小单位公斤数分配，其次老酸奶包装工工资在月底汇总老酸奶产量后按产量分配老酸奶应负担的人工工资。

4、制造费用，车间生产产品品种多，因此，间接费用要在各品种间将各品种划为最小单位公斤按产量进行分配，为正确反映成本水平，成本核算应划清下列界限，不得相互混淆，影响成本准确性。

5、本期成本和下期成本的界限。应由本期负担的成本费用必须全部计入，不得延期结算；不应由本期负担的成本费用，也不得提前计入。在正常生产的情况下，无在产品，全部生产费用转入当期完工产品中。

6、生产部门的大、中修费用要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分期计入产品成本，摊销原则上不得跨年度。可以预提计入产品成本的预提费用，提取额大于发生额时，要在年内从原预提项目中冲回。

（十八）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

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十九）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二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按产品分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008.28	99.32%	18,809.86	99.27%	18,960.66	99.88%
液态奶	2,593.02	42.86%	7,661.57	40.43%	6,631.76	34.94%
酸奶	搅拌型酸奶	1,582.69	26.16%	5,385.66	28.42%	5,648.85
	凝固型酸奶	1,717.57	28.39%	5,617.80	29.65%	6,413.11
	小计	3,300.26	54.55%	11,003.45	58.07%	12,061.96
含乳饮料	1.22	0.02%	90.33	0.48%	186.79	0.98%
原料奶	113.77	1.88%	54.52	0.29%	80.15	0.42%
其他业务收入	41.35	0.68%	138.77	0.73%	22.03	0.12%
合 计	6,049.63	100%	18,948.63	100%	18,982.69	1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生鲜乳的生产、销售，主营产品包括液态奶、酸奶、含乳饮料以及原料奶。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8%、99.27% 和 99.32%，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来源稳定。

(2)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如下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西北地区	5,717.47	94.51%	18,201.03	96.05%	18,614.53	98.06%
其中：青海省	5,071.20	83.83%	16,530.05	87.24%	17,312.86	91.20%
青海省外	646.27	10.68%	1,670.98	8.82%	1,301.67	6.86%
华北地区	102.73	1.70%	113.74	0.60%	4.18	0.02%
华东地区	67.92	1.12%	80.07	0.42%	70.15	0.37%
华中地区	61.54	1.02%	155.74	0.82%	47.64	0.25%
华南地区	8.15	0.13%	24.79	0.13%	3.34	0.02%
西南地区	91.82	1.52%	373.25	1.97%	242.85	1.28%
合计	6,049.63	100%	18,948.63	100%	18,982.69	100%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西北地区，随着公司青海省外市场的逐步开拓，公司西北地区的销售占比逐年下降。

(3) 营业收入按销售模式分部

2、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成本按产品分部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435.11	98.88%	12,924.49	99.17%	13,454.20	100.00%
液态奶		2,151.41	47.96%	5,891.86	45.21%	5,518.01	41.01%
酸奶	搅拌型酸奶	971.07	21.65%	3,156.85	24.22%	3,459.55	25.71%
	凝固型酸奶	1,201.80	26.79%	3,736.29	28.67%	4,202.03	31.23%
	小计	2,172.87	48.44%	6,893.14	52.89%	7,661.57	56.95%
含乳饮料		1.12	0.02%	94.47	0.72%	214.43	1.59%
原料奶		109.72	2.45%	45.02	0.35%	60.19	0.45%
其他业务成本		50.29	1.12%	108.48	0.83%	0.00	0.00%
合计		4,485.39	100%	13,032.97	100%	13,454.20	100%

从分产品成本看，液态奶、酸奶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最高，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液态奶、酸奶成本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7.96%、98.10%、96.40%。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原料奶	2,286.13	51.55%	7,530.41	58.26%	7,564.75	56.23%
	包装物	1,116.55	25.18%	2,746.69	21.25%	3,001.91	22.31%
	辅助材料	468.85	10.57%	1,270.19	9.83%	1,531.16	11.38%
	小计	3,871.53	87.29%	11,547.29	89.34%	12,097.82	89.92%
直接人工	209.00	4.71%	616.40	4.77%	603.00	4.48%	
制造费用	折旧	147.73	3.33%	202.07	1.56%	215.84	1.60%
	动力	134.90	3.04%	403.97	3.13%	278.36	2.07%
	其他	71.94	1.62%	154.76	1.20%	259.17	1.93%
	小计	563.57	12.71%	1,377.20	10.66%	1,356.37	10.08%
合计	4,435.11	100%	12,924.49	100%	13,454.20	100%	

3、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6.18%	31.29%	29.04%

液态奶		17.03%	23.10%	16.79%
酸奶	搅拌型酸奶	38.64%	41.38%	38.76%
	凝固型酸奶	30.03%	33.49%	34.48%
含乳饮料		8.63%	-4.59%	-14.80%
其他业务毛利率		-21.60%	21.83%	100.00%
综合毛利率		25.86%	31.22%	29.12%

现对公司主要产品液态奶、搅拌型酸奶、凝固型酸奶报告期内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液态奶

项目	2015年1-3月	增长率	2014年度	增长率	2013年度
单位价格（万元/吨）	5,669.18	-10.64%	6,343.89	12.69%	5,629.61
单位成本（万元/吨）	4,703.67	-3.58%	4,878.54	4.15%	4,684.16
毛利率（%）	17.03%	-6.07%	23.10%	6.30%	16.79%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搅拌型酸奶毛利率分别为16.79%、23.10%和17.03%。

2014年液态奶毛利率较2013年上升较大的原因系：公司自2013年12月起将液态奶主要产品百利包的包装规格进行了调整，由原来每件220ml*18包调整为每件200ml*16包，单位售价略有下调，转换为吨单位售价上升比例较大；同时，包装规格的调整也会使得吨单位耗用的包装物有所增加，故单位成本有所上升，但远小于售价的上升幅度，综合导致2014年公司液态奶产品毛利率上升6.30%。

2015年1-3月液态奶毛利率较2014年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系：①单位价格下降较大：2015年公司改变了促销模式，由原来搭赠并视同销售方式变更为直接确认为商业折扣的销售方式，而2015年液态奶的促销力度较大，故平均售价下降较大。②单位成本略有下降：2015年，原料奶平均采购单价有所下降，原料奶占液态奶成本的比重约为60%，单位成本也相应下降；另外，公司新厂房及生产线于2014年12月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2015年起公司产品单位成本中的折旧有所增加，以上两方面使得2015年液态奶成本略有下降，但远小于单位价

格的下降幅度，故毛利率有所下降。

（2）搅拌型酸奶

项目	2015年1-3月	增长率	2014年度	增长率	2013年度
单位价格（万元/吨）	14,621.49	3.65%	14,106.69	13.13%	12,469.74
单位成本（万元/吨）	8,971.09	8.49%	8,268.76	8.27%	7,636.90
毛利率（%）	38.64%	-2.74%	41.38%	2.63%	38.76%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搅拌型酸奶毛利率分别为38.76%、41.38%和38.64%。

2014年公司搅拌型酸奶毛利率较2013年略有上升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自2014年4月起将搅拌型酸奶中的小西牛青稞黑米酸奶的包装规格进行了调整，由原来每件210g*12杯调整为每件170g*12杯，每件单位售价未做调整，转换为吨单位售价上升较大；同时，包装规格的调整也会使得吨单位耗用的包装物有所增加，故单位成本有所上升，但远于售价的上升幅度，综合导致2014年公司搅拌型酸奶产品毛利率上升2.63%。

2015年1-3月公司搅拌型酸奶毛利率较2014年略有下降的原因主要系：①公司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寻求新的盈利增长点，于2014年第四季度开始向市场推出高档搅拌型酸奶“青藏人家”枸杞樱桃酸奶、黄桃燕麦酸奶，该酸奶口感好、营养价值高，销售价格较高，该产品在2015年的销售比例有所上升，使得搅拌型酸奶整体销售单价略有上升；②公司新产品“青藏人家”枸杞樱桃酸奶、黄桃燕麦酸奶的单位成本较高；另外，公司新厂房及生产线于2014年12月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2015年起公司产品单位成本中的折旧增加较大。故2015年搅拌型酸奶单位成本上升较大，且高于单位价格的上升幅度，使得毛利率略有下降。

（3）凝固型酸奶

项目	2015年1-3月	增长率	2014年度	增长率	2013年度
单位价格（万元/吨）	11,429.82	-3.10%	11,795.87	9.17%	10,805.53
单位成本（万元/吨）	7,997.54	1.94%	7,845.22	10.81%	7,080.05
毛利率（%）	30.03%	-3.46%	33.49%	-0.99%	34.48%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凝固型酸奶毛利率分别为 34.48%、33.49% 和 30.03%。

2014 年凝固型酸奶毛利率与 2013 年基本持平：①单价价格上升较大：公司自 2014 年 4 月起将凝固型酸奶中的青海老酸奶的包装规格进行了调整，由原来每件 170g*12 杯调整为每件 150g*12 杯，单位售价未做调整，转换为吨单位售价上升较大；②单位成本上升较大：包装规格的调整会使得吨单位耗用的包装物有所增加，故单位成本有所上升；公司 2015 年为进一步改善凝固型酸奶的口感，调整了产品配方，使得单位成本也有所上升。以上两方面因素综合导致凝固型酸奶毛利率与 2013 年基本持平。

2015 年凝固型酸奶毛利率较 2014 年略有下降的主要原因系：①2015 年公司改变了促销模式，由原来搭赠并视同销售方式变更为直接确认为商业折扣的销售方式，导致 2015 年公司凝固型酸奶产品单位价格有所下降；②公司新建厂房及生产线建设于 2014 年 12 月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2015 年起公司产品单位成本中的折旧有所增加。

3、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6,049.63	18,948.63	-0.18%	18,982.69
营业成本	4,485.39	13,032.97	-3.13%	13,454.20
营业毛利	1,564.24	5,915.66	7.00%	5,528.49
期间费用汇总	1,257.06	4,394.27	15.79%	3,795.08
营业利润	301.70	1,422.96	-15.29%	1,679.84
利润总额	308.75	1,444.92	-33.25%	2,164.66
净利润	280.50	1,356.78	-33.88%	2,051.85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总额为 1,356.78 万元，较 2013 年下降 33.88%，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为开拓青海省外市场，加大了各项促销、赠品的费用支出，销售费用上升 968.28 万元。

(二) 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652.24	2,313.39	71.99%	1,345.11
管理费用	495.20	2,167.79	-12.16%	2,467.88
财务费用	109.63	-86.92	385.34%	-17.91
期间费用合计	1,257.06	4,394.27	15.79%	3,795.08
营业收入	6,049.63	18,948.63	-0.18%	18,982.69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比率	比率	增长的百分点	比率
销售费用率	10.78%	12.21%	5.12%	7.09%
管理费用率	8.19%	11.44%	-1.56%	13.00%
财务费用率	1.81%	-0.46%	-0.36%	-0.09%
期间费用率	20.78%	23.19%	3.20%	19.99%

注：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管理费用率=管理费用/营业收入；财务费用率=财务费用/营业收入；期间费用率=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是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的金额较小。2013 年，随着公司研发能力的增强、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期间费用相应增长且幅度较大，同时期间费用率同比亦有所增长，主要是销售费用率上升所致。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93.37	29.65%	509.62	22.03%	506.40	37.65%
办公费	2.89	0.44%	16.61	0.72%	13.88	1.03%
差旅费	8.35	1.28%	76.47	3.31%	38.77	2.88%
业务招待费	8.02	1.23%	5.44	0.24%	5.91	0.44%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赠品	5.42	0.83%	637.82	27.57%	121.72	9.05%
促销服务费	125.17	19.19%	218.80	9.46%	113.51	8.44%
销售返利	116.03	17.79%	284.27	12.29%	283.37	21.07%
广告宣传费	41.50	6.36%	167.69	7.25%	182.60	13.57%
外包装费用	6.02	0.92%	34.33	1.48%	29.78	2.21%
运费	126.85	19.45%	237.00	10.24%	3.00	0.22%
汽车费用	8.35	1.28%	92.93	4.02%	28.69	2.13%
折旧	7.95	1.22%	16.13	0.70%	7.22	0.54%
其他	2.31	0.35%	16.27	0.70%	10.28	0.76%
合 计	652.24	100%	2,313.39	100%	1,345.11	1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赠品、促销费、销售返利、广告费、运费等费用。

公司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 71.99%，主要是由于：（1）公司为开拓了青海省外市场，加大了各项促销、赠品的费用支出；（2）公司向宁夏吴忠子公司采购的原料奶比例有所上升，运输价格相比之前在青海省采购更高，该运费由子公司承担，合并后体现在销售费用中。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61.17	32.55%	535.01	24.68%	516.55	20.93%
研发支出	113.34	22.89%	922.18	42.54%	811.86	32.90%
办公费	3.20	0.65%	34.43	1.59%	39.17	1.59%
差旅费	2.03	0.41%	45.35	2.09%	20.03	0.81%
业务招待费	2.61	0.53%	17.68	0.82%	25.71	1.04%
折旧费	116.44	23.51%	80.70	3.72%	72.79	2.95%
摊销费	2.55	0.51%	35.74	1.65%	31.66	1.28%
赠品	32.95	6.65%	133.60	6.16%	158.81	6.44%
汽车费用	22.82	4.61%	81.62	3.76%	88.07	3.57%

水电费	5.26	1.06%	11.94	0.55%	0.31	0.01%
招聘费	6.72	1.36%	35.53	1.64%	4.40	0.18%
会议费	-	0.00%	49.79	2.30%	-	0.00%
咨询费	-	0.00%	33.36	1.54%	7.00	0.28%
税费	13.28	2.68%	60.78	2.80%	68.32	2.77%
上市费用	-	0.00%	-	0.00%	533.25	21.61%
其他	12.85	2.59%	90.08	4.16%	89.93	3.64%
合计	495.20	100%	2,167.79	100%	2,467.88	100%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人员工资、研发支出、折旧及摊销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各项支出较为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19.34	-	-
减：利息收入	10.20	88.32	19.28
加：手续费	0.48	1.39	1.37
合计	109.63	-86.92	-17.91

2013年，公司借入了8,000.00万元长期借款用于“日处理300吨鲜奶扩建项目”建设，并于2014年归还了1,000.00万元，2013年、2014年发生的相关借款费用公司进行了资本化处理。该项目于2014年12月完工并投入使用，故自2015年1月起上述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

（三）重大投资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37	-133.23	-69.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7.74	63.16	148.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1	140.18	55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51	15.00	3.14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24.80	85.12	633.7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6	3.29	72.72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74	81.82	561.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72	1,340.10	1,99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57.98	1,258.28	1,437.00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8.43%	6.11%	28.08%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490.84 万元、1,274.96 万元和 256.7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437.00 万元、1,258.28 万元和 257.98 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8.08%、6.11% 和 8.43%，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

①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7	-	0.18
政府补助	20.91	140.18	551.57

接受捐赠	-	-	3.14
其他	12.51	16.50	-
合计	37.59	156.68	554.89

2013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较大的主要原因系，根据青海省财政厅青财地金字 (2013) 2452 号文件《关于拨付企业上市费用补贴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青海省财政厅拨付的上市费用补贴资金 449.50 万元。

②营业外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53	133.23	70.08
其他	-	1.50	-
合计	30.53	134.73	70.0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吴忠小西牛处置生产上淘汰的不良品种奶牛所发生的处置损失，该处置行为系奶牛养殖行业为优化生物资产、提高日产奶量的日常经营行为，不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

3、主要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相关规定计缴	母公司 17% 或 13% [1]； 子公司 0%
营业税	按照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按照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相关规定计缴	母公司 9%； 子公司 0%

[1]报告期内，母公司酸奶产品按 17% 的税率缴纳增值税，纯牛奶产品按 13% 的税率缴纳增值税。

(2) 税收优惠政策

①公司享受以下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属于青海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10月31日取得青海省科技厅、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国家税务局、青海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363000004，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青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试行）》（青办政[2010]066号）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之日起，除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享受优惠税率外，自取得第一笔收入的纳税年度起6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公司2013年至2017年减按9%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子公司享受以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吴忠小西牛属于畜牧业行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子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国家税务局于2013年2月27日、2014年3月12日，2015年3月10日分别出具《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对吴忠小西牛报送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资料完成登记备案，确认吴忠小西牛可按规定享受农、林、牧、渔业项目所得减免政策。

（四）主要资产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012.49	8.24%	2,355.57	6.49%	1,956.49	6.86%
应收账款	605.84	1.66%	518.17	1.43%	403.60	1.42%
预付款项	865.69	2.37%	856.50	2.36%	10,824.79	37.96%
其他应收款	105.27	0.29%	90.24	0.25%	162.49	0.57%
存货	3,016.31	8.25%	3,057.52	8.43%	1,979.06	6.94%
其他流动资产	469.42	1.28%	703.94	1.94%	64.60	0.23%

流动资产合计	8,075.02	22.09%	7,581.93	20.90%	15,391.05	53.97%
固定资产	25,605.95	70.05%	25,806.83	71.12%	3,896.73	13.66%
在建工程	39.09	0.11%	65.08	0.18%	6,448.95	22.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26.60	4.18%	1,511.74	4.17%	1,481.62	5.20%
无形资产	1,248.25	3.41%	1,257.11	3.46%	1,244.43	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5	0.17%	61.58	0.17%	56.73	0.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81.04	77.91%	28,702.33	79.10%	13,128.45	46.03%
资产总额	36,556.06	100.00%	36,284.27	100.00%	28,519.50	100.00%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21	0.04%	2.10	0.09%	0.24	0.01%
银行存款	3,011.28	99.96%	2,353.47	99.91%	1,956.26	99.99%
合计	3,012.49	100%	2,355.57	100%	1,956.49	100%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逐年有所增加。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余额按种类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0.00%	-	0.00%	-	0.00%
按照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8.79	99.55%	547.34	100.00%	425.18	100.00%
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2.91	0.45%	-	0.00%	-	0.00%
合计	641.71	100%	547.34	100%	425.18	1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正常增长。公司对西宁市

市区终端门店及对青海省省内和省外经销商销售，均采取款到发货方式，不产生应收账款。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公司对西宁市市区商超、酒店及其他单位销售，由于这些单位与公司一般隔月结算货款，因而会产生应收账款，但余额较小。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按照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28.61	98.41%	31.43	533.56	97.48%	26.67	422.06	99.27%	21.10
1-2 年	10.18	1.59%	1.53	10.86	1.98%	1.63	3.10	0.73%	0.47
2-3 年	-	0.00%	-	2.91	0.53%	0.87	0.02	0.00%	0.01
合 计	638.79	100.00%	32.96	547.34	100.00%	29.17	425.18	100.00%	21.5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很小。

②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在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严生存	2.37	2.37	3 年以上	100%	无法收回
汇通旅游酒店	0.55	0.55	3 年以上	100%	无法收回
合 计	2.91	2.91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青海惠客家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62	8.67%	1 年以内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3	7.72%	1年以内
青海宁食(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52	7.56%	1年以内
西宁日升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2	6.88%	1年以内
西宁家乐购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2	5.25%	1年以内
合计		231.50	36.08%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7.94	19.72%	1年以内
惠客家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89	14.78%	1年以内
青海西宁华联长江店	非关联方	52.97	9.68%	1年以内
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71	4.51%	1年以内
青海西宁华联花园店	非关联方	12.37	2.26%	1年以内
合计		278.88	50.95%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青海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8.19	13.69%	1年以内
青海宁食(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5	13.11%	1年以内
西宁大十字百货商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5	6.88%	1年以内
西宁家乐购有限公司家家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57	6.72%	1年以内
西宁好邻居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0	5.55%	1年以内
合计		195.37	45.9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65.69	100.00%	856.50	100.00%	10,595.47	97.88%
1 至 2 年	-	0.00%	-	0.00%	229.32	2.12%
合计	865.69	100%	856.50	100%	10,824.79	100%

2013 年，由于公司正进行“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预付款支出较大，故当年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2014 年末，公司“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建设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发生的预付账款全部转入固定资产科目，故 2014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下降很大。

(2)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西宁市公物拍卖中心	非关联方	193.50	22.35%	1 年以内
西宁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7.49	14.73%	1 年以内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5	2.74%	1 年以内
广东粤东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3	2.41%	1 年以内
北京京港盛元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	2.19%	1 年以内
合计		384.57	44.42%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西宁市公物拍卖中心	非关联方	193.50	22.59%	1 年以内
西宁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1.12	9.47%	1 年以内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5	2.77%	1 年以内
广东粤东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3	2.43%	1 年以内
北京京港盛元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	2.22%	1 年以内
合 计		338.21	39.49%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付账款余额 (万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扬州续辉饮料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6.16	19.55%	1 年以内
杭州中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4.75	17.04%	1 年以内
甘肃二安冰川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0.29	13.95%	1 年以内
重庆兄弟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8.00	9.22%	1 年以内
江都区续辉饮料机械厂	非关联方	822.00	7.59%	1 年以内
合 计		7,291.21	67.36%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预付持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98	44.77%	2.65	27.18	26.00%	2.07	151.20	86.47%	7.51
1-2 年	61.43	51.91%	9.21	73.42	70.23%	11.01	23.48	13.43%	4.80

2-3 年	3.77	3.18%	1.13	3.77	3.60%	1.13	0.10	0.06%	0.03
3 年以上	0.17	0.14%	0.09	0.17	0.16%	0.09	0.07	0.04%	0.02
合 计	118.35	100%	13.08	104.54	100%	14.30	174.85	100%	12.36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西宁供电公司 ^{注1}	非关联方	56.52	55.54%	1-2 年	电费押金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 ^{注2}	非关联方	30.00	29.48%	1 年以内	押金
杭州阿里巴巴股份有限公司 ^{注3}	非关联方	8.00	7.86%	1 年以内	保证金
张玉琴	公司股东	4.12	4.05%	1 年以内	出差暂借款
王鹏	公司高管	3.13	3.07%	1 年以内	出差暂借款
合 计		101.77	100.00%		

注：1、应收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西宁供电公司 56.52 万元款项系公司向其缴纳的“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用电押金；2、应收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 30 万元，系公司因取得五里坡万头奶牛养殖基地（吴利农地承包权【2011】第叁号）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而向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缴纳的押金；3、应收杭州阿里巴巴股份有限公司 8 万元，系公司 2015 年 2 月开始运作电商销售渠道，因入驻成本管理及核算制度杭州阿里巴巴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天猫网上商城而向其缴纳的保证金 8 万元。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西宁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0.52	29.20%	1-2 年	电费押金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30.00	28.70%	1 年以内	押金
田焕章	非关联方	11.99	11.47%	1-2 年	办公暂借款

王鹏	公司高管	4.84	4.63%	1 年以内	办公暂借款
李先东	非关联方	3.48	3.33%	1 年以内	办公暂借款
合 计		80.83	77.32%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饶宁	非关联方	34.53	19.75%	1 年以内	办公暂借款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西宁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0.52	17.45%	1 年以内	电费押金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30.00	17.16%	1 年以内	押金
青海省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革新办公室	非关联方	19.71	11.27%	1-2 年	押金
徐虎虎	非关联方	14.50	8.29%	1 年以内	办公暂借款
合 计		129.26	73.93%		

5、存货

单位: 万元

账 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比重	账面价值	比重	账面价值	比重
原材料	1,638.21	54.31%	1,762.22	57.64%	1,051.27	53.12%
包装物	548.05	18.17%	502.08	16.42%	253.02	12.78%
库存商品	114.50	3.80%	177.24	5.80%	129.24	6.53%
发出商品	599.73	19.88%	465.53	15.23%	414.62	20.95%
消耗性生物资产	109.45	3.63%	144.09	4.71%	124.55	6.29%
低值易耗品	6.36	0.21%	6.36	0.21%	6.36	0.32%
合 计	3,016.31	100%	3,057.52	100%	1,979.06	100%

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幅较大, 主要原因是: 2014 年下半年, 公司新推出了“青藏人家”系列产品, 导致原材料及包装物余额增加较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存栏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公牛犊	43.46	25.70	51.84
公牛	65.99	118.39	72.72
合计	109.45	144.09	124.55

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公牛主要为公牛和公牛犊。犊牛的初始价值是按照母牛怀孕第三个月后，所需的物料消耗成本比较当时市场小牛犊的卖价，暂估为刚出生牛犊的初始入账价值，牛犊按照成长期间所领取的原材料平均分摊到每头牛的成本中，直至成为成熟牛。公司目前成牛期间为548天，548天所生物资产所消耗的原材料等全部计入生物资产成本中，成熟后的牛所消耗的原材料等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生物资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占比较小，不是公司的主营业务项目，公司将出售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全部计入其他业务收入中。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	47.02	10.02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	59.65	59.65	12.63

报告期内，公司对库存原材料中时间较长且已不适用于未来产品生产需要的个别添加剂全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上海一煊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	-	50.00
青海声媒试听节目制作有限责任公司	-	6.00	6.67
青海博大商贸公司（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	3.23	12.92	7.93
西宁鸣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9	5.14	-
西宁三田世纪广场有限公司	2.50	5.00	-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上海骏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0.46	-
上海驰茂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33.58	36.83	-
固定资产暂估进项税金	428.82	637.58	-
合计	469.42	703.94	64.6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用于核算摊销的广告费及固定资产暂估进项税金。

7、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797.91	27,682.60	5,337.0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577.21	14,577.21	2,391.20
机器设备	12,697.69	12,577.62	2,568.47
办公设备	126.38	114.48	68.12
运输设备	396.63	413.29	309.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91.96	1,875.78	1,440.30
其中：房屋建筑物	561.35	444.87	304.76
机器设备	1,391.80	1,196.74	932.24
办公设备	53.04	48.82	38.11
运输设备	185.78	185.35	165.1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办公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5,605.95	25,806.83	3,896.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015.86	14,132.34	2,086.45
机器设备	11,305.89	11,380.89	1,636.24
办公设备	73.35	65.66	30.00
运输设备	210.86	227.94	144.0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运输设备。

2014 年末，公司“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全

部转入固定资产，故固定资产余额增加较大。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27,797.91 万元，累计折旧为 2,191.96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25,605.95 万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	39.09	-	6,448.95
吴忠市利通区千头奶牛养殖规模牧场建设项目	-	36.49	-
平安县 1600 头高产奶牛现代化养殖厂建设项目	-	28.59	-
百利包设备大修项目	-	-	-
合计	39.09	65.08	6,448.95

2014 年末，“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全部转入固定资产，故在建工程余额减少较大。

9、生产性生物资产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55.22	1,700.16	1,529.85
成乳牛	1,172.23	1,121.14	1,010.06
未成熟乳牛	582.99	579.02	519.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8.61	188.42	48.23
成乳牛	228.61	188.42	48.23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成乳牛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26.60	1,511.74	1,481.62
成乳牛	943.61	932.72	961.83
未成熟乳牛	582.99	579.02	519.79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分为成熟牛和未成熟牛，未成熟牛不存在成新率，成熟牛各期的成新率分别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成乳牛	943.61	75.43%	932.72	78.70%	961.83	93.37%
未成熟乳牛	582.99		579.02		519.79	
合计	1,526.60		1,511.74		1,481.62	

10、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3-12-31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79.49	1,379.49	1,330.33
1、土地使用权	1,326.60	1,326.60	1,290.00
2、管理软件	41.71	41.71	29.15
3、专利技术	11.18	11.18	11.1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1.25	122.38	85.91
1、土地使用权	105.53	98.90	70.60
2、管理软件	22.40	20.48	13.59
3、专利技术	3.32	3.00	1.72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1、土地使用权	-	-	-
2、管理软件	-	-	-
3、专利技术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48.25	1,257.11	1,244.43
1、土地使用权	1,221.07	1,227.70	1,219.40
2、管理软件	19.31	21.23	15.56
3、专利技术	7.87	8.19	9.47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减值准备	8.72	8.48	3.63
递延收益	52.44	53.10	53.10
合计	61.15	61.58	56.73

(五) 主要负债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5,147.85	36.63%	5,182.75	36.85%	2,268.92	18.69%
预收款项	132.62	0.94%	67.36	0.48%	55.53	0.46%
应付职工薪酬	128.47	0.91%	119.99	0.85%	131.54	1.08%
应交税费	-205.99	-1.47%	-209.33	-1.49%	360.18	2.97%
应付利息	11.93	0.08%	12.44	0.09%	16.71	0.14%
其他应付款	486.05	3.46%	516.73	3.67%	117.75	0.97%
流动负债合计	5,700.92	40.57%	5,689.94	40.46%	2,950.63	24.31%
长期借款	7,000.00	49.81%	7,000.00	49.77%	8,000.00	65.90%
递延收益	1,352.65	9.62%	1,373.56	9.77%	1,188.19	9.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52.65	59.43%	8,373.56	59.54%	9,188.19	75.69%
负债合计	14,053.57	100%	14,063.49	100%	12,138.82	100%

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32.79	99.71%	5,145.66	99.28%	2,237.14	98.60%
1 至 2 年	5.34	0.10%	22.36	0.43%	24.98	1.10%
2 至 3 年	3.23	0.06%	8.23	0.16%	6.81	0.30%
3 年以上	6.50	0.13%	6.50	0.13%	-	0.00%
合计	5,147.85	100%	5,182.75	100%	2,268.92	100%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268.92万元、5,182.75万元和5,147.85万元，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包装物随之增长，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也呈上升趋势。应付账款属于随着公司经营活动扩张而自动增长的自发性负债，有效地降低了公司的筹资成本。

(2)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付账款余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51	11.00%	1年以内
西安双健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78	8.95%	1年以内
大连荣华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16	3.56%	1年以内
宁夏合欣养殖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27.83	2.48%	1年以内
西安卓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29	2.34%	1年以内
合计		1,458.56	28.33%	

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付账款余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吴忠市丰农饲料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72	10.78%	1年以内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88	10.24%	1年以内
西安双健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6.69	8.04%	1年以内
扬州续辉饮料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60	5.20%	1年以内
宁夏合欣养殖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222.39	4.29%	1年以内
合计		1,998.29	38.56%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付账款余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12	14.46%	1 年以内
吴忠市富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299.98	13.22%	1 年以内
西安双健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79	8.28%	1 年以内
徐彩云	非关联方	182.95	8.06%	1 年以内
西宁宏大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29	7.20%	1 年以内
合计		1,162.13	51.2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9.67	97.78%	63.30	93.97%	53.09	95.60%
1 至 2 年	0.51	0.38%	0.52	0.77%	0.39	0.71%
2 至 3 年	0.37	0.28%	1.48	2.20%	2.05	3.69%
3 年以上	2.06	1.55%	2.06	3.06%	-	0.00%
合计	132.62	100%	67.36	100%	55.53	100%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5.53 万元、67.36 万元和 132.62 万元，主要为预收的客户提货款，集中在一年以内。

(2)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收账款余额 (万元)	占预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	-------	----------------	---------------	----

西藏益泉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7	30.97%	1年以内
西宁大十字百货商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1	13.81%	1年以内
马玉峰	非关联方	4.42	3.34%	1年以内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6	3.21%	1年以内
刘运启	非关联方	3.45	2.60%	1年以内
合计		71.51	53.92%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收账款余额 (万元)	占预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西藏益泉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4	21.44%	1年以内
浙江华美冰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	7.42%	1年以内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6	6.32%	1年以内
天津紫源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	4.72%	1年以内
深圳市心之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	4.56%	1年以内
合计		29.95	44.47%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收账款余额 (万元)	占预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闫明福	非关联方	15.93	28.69%	1年以内
刘彦吉	非关联方	7.70	13.86%	1年以内
李玉成	非关联方	5.81	10.45%	1年以内
西藏益泉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	7.81%	1年以内
阿怀宏	非关联方	4.09	7.36%	1年以内
合计		37.86	68.17%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7.94	81.87%	442.13	85.56%	75.35	63.99%
1 至 2 年	33.14	6.82%	32.69	6.33%	10.80	9.17%
2 至 3 年	22.57	4.64%	10.30	1.99%	7.10	6.03%
3 年以上	32.40	6.67%	31.60	6.12%	24.50	20.81%
合计	486.05	100.00%	516.73	100.00%	117.75	100.00%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17.75 万元、516.73 万元和 486.05 万元，主要为向供应商收取的质保金。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 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甘肃省第九建筑工程公司西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	73.04%	1 年以内	质保金
兰州金旭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12.51	2.57%	1 年以内	质保金
五里坡牧草合作社	非关联方	9.62	1.98%	1-2 年	质保金
马学峰	非关联方	5.00	1.03%	1 年以内	质保金
湖南娄底市兴盛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2.81	0.58%	1 年以内	质保金
合计		384.94	79.20%		

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	占其他应付	账龄	款项性质

		余额(万元)	款总额比例		
甘肃省第九建筑工程公司西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	77.41%	1年以内	质保金
湖南娄底市兴盛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5.00	0.97%	3年以内	质保金
上海摩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	0.39%	1年以内	质保金
深圳市心之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	0.39%	1年以内	质保金
鲁力廷	非关联方	2.00	0.39%	3年以内	质保金
合计		411.00	79.54%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余额(万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西宁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	12.74%	1年以内	质保金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西宁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2.00	10.19%	1年以内	质保金
西宁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0	6.45%	1年以内	质保金
湖南娄底市兴盛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5.00	4.25%	1年以内	质保金
张鑫	非关联方	3.00	2.55%	1年以内	质保金
合计		42.60	36.18%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97	112.89	127.41
社会保险费	4.55	3.75	-
住房公积金	0.86	0.6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2	2.62	4.13
其他	0.07	0.06	-
合 计	128.47	119.99	131.54

5、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248.33	-268.62	47.07
城建税	-	-	28.60
教育费附加	-	-	12.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8.17
企业所得税	28.19	1.58	223.38
个人所得税	2.32	3.31	2.16
土地使用税	11.15	44.61	22.31
房产税	-	9.18	4.59
印花税	0.67	0.61	7.56
价格调节基金	-0.00	-0.00	4.09
合 计	-205.99	-209.33	360.18

6、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和保证借款	7,000.00	7,000.00	8,000.00
合 计	7,000.00	7,000.00	8,000.00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合同号	借款期限	借款余额	抵押物及担保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63999901-2013 年(营部)字 0029 号	2013 年 6 月 28 日-2018 年 6 月 27 日	7,000.00	由公司股东王维生、张玉琴担保及用公司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作为抵押

贷款单位	合同号	借款期限	借款余额	抵押物及担保人
合 计			7,000.00	

7、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均为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1.5 万吨活性乳酸菌发酵乳加工扩建项目	109.37	112.28	123.91
2.5 万吨活性乳酸菌发酵乳扩建项目	54.75	57.50	68.50
日处理 300 吨鲜奶加工扩建项目	1,165.25	1,180.00	980.00
新建 360 立方米/天污水治理设施	13.28	13.78	15.78
合 计	1,352.65	1,373.56	1,188.19

8、应付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分别为 16.71 万元、12.44 万元及 11.93 万元，应付利息产生的原因为：公司财务报表截止日分别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贷款的利息结账日为 2015 年 3 月 21 日、2014 年 12 月 21 日、201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报表截止日与银行贷款利息结账日相差 10 天，会计师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审计调整，将 10 天的利息差异计入“应付利息”科目。

(六)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	4,200.00	4,200.00	3,750.00
资本公积	9,223.56	9,223.56	5,173.56
盈余公积	819.44	819.44	731.32
未分配利润	8,328.79	8,048.30	6,779.64
股东权益合计	22,571.79	22,291.29	16,434.51

(七)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1) 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049.63	18,948.63	18,982.69
毛利率	25.86%	31.22%	29.12%
营业利润(万元)	301.70	1,422.96	1,679.84
利润总额(万元)	308.75	1,444.92	2,164.66
净利润(万元)	281.72	1,340.10	1,998.02
每股收益(元/股)	0.07	0.32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6.33%	12.99%

①营业收入、毛利率及净利润变动分析

参见本节“三、(一)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情况”。

②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分析

2014年公司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2013年相比下降较大主要原因系：1)公司净利润有所下降。2014年公司为开拓了青海省外市场，加大了各项促销、赠品的费用支出，销售费用上升968.28万元，直接导致净利润有较大幅度下滑。2)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较大。2014年，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直接导致股本增加450.00万元，净资产增加4,500.00万元。因此，上述指标的下降系公司拓宽业务方向及调整资本结构所致，并非盈利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2) 同行业挂牌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比较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南达农业	10,399.79	15,140.23
	本公司	18,948.63	18,982.69
净利润	南达农业	203.42	874.34
	本公司	1,340.10	1,998.02
毛利率	南达农业	27.99%	23.73%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公司	31.22%	29.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南达农业	1.14%	5.34%
	本公司	6.33%	12.99%

通过上表对比可知，公司各项盈利能力指标均明显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公司盈利能力水平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更高。

2、偿债能力分析

(1) 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1.42	1.33	5.22
速动比率	0.81	0.67	4.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77%	38.11%	42.3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44%	38.76%	42.56%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科学、合理，具有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2014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2013年末相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①2014年末，公司将流动资产中与“日处理300吨鲜奶扩建项目”相关的预付账款转入固定资产，导致流动资产下降50.74%；②公司采购应付款的规模增加较大，导致流动负债增加92.84%。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的降低系公司充分利用自发性负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筹资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总体财务风险较小。

(2) 同行业挂牌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流动比率	南达农业	2.70	1.58
	本公司	1.33	5.22
速动比率	南达农业	1.29	0.81
	本公司	0.67	4.52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南达农业	42.52%	40.49%
	本公司	38.76%	42.56%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 2013 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要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2014 年，由于公司扩大产能、增加自发性负债，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要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 2013 年、2014 年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接近。

3、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18	38.97	56.36
存货周转率	1.45	5.10	7.5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处于较高水平。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为进一步提高青海省内的市场占有率，给予了客户相对宽松的信用政策，使得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需要，加大了原材料和包装物的仓储量；同时，公司产品在各个终端直销商超的销量逐年提升，各大商超增加了对公司产品的订货量，这使得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金额也逐年增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这是公司销售增长趋势的合理反映，也表明公司存货销售管理水平日渐成熟。未来，公司将加大拓展省外市场力度，大力发展省外优质经销商，在保证正常生产、销售增长的基础上，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将有所加快，存货周转率将逐步上升。

（2）同行业挂牌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比较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南达农业	20.41	18.27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公司	38.97	56.36
存货周转率	南达农业	2.50	3.92
	本公司	5.10	7.57

通过上表对比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两项营运能力指标均明显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公司资产运营水平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更高。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74	3,697.73	1,59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1	-6,284.34	-12,01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	2,985.69	7,815.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92	399.08	-2,603.4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2.49	2,355.57	1,956.49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1.50	23,168.02	23,03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4.76	19,470.28	21,43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74	3,697.73	1,597.49
净利润	280.50	1,356.78	2,051.8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	6,800.97	22,300.11	21,778.34
营业收入	6,049.63	18,948.63	18,982.69
收现比	112.42%	117.69%	114.73%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分别为21,778.34万元、22,300.11万元和6,800.97万元，同期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8,982.69万元、18,948.63万元和6,049.63万元，现金收入与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14.73%、117.69%和112.42%，表明公司销售收入回款情况良好。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97.49 万元、3,697.73 万元和 1,246.74 万元，同期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051.85 万元、1,356.78 万元和 280.5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远高于净利润，显示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质量较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充沛。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以现金收取的运费金额	3.21	7.71	3.24
销售乳制品以现金收取的金额	7.78	16.96	36.25
销售公牛以现金收取的金额	0.80	2.19	1.09
现金收款合计	11.80	26.86	40.5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0.97	22,300.11	21,778.34
现金收款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重	0.17%	0.12%	0.19%

由于公司产品及市场特点，公司销售渠道较为广泛，小超市、小商铺、酒店等会有零星购入并通过现金结算的情况。2010 年 9 月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及相关财务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资金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不断降低现金收款的比例，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重很低。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1	275.78	37.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12	6,560.13	12,05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1	-6,284.34	-12,016.20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系公司支付现金购建厂房、办公楼、机器设备等长期资产。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00.00	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	1,514.31	18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	2,985.69	7,815.25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银行借款以及增资扩股收到的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支付的利息。

（八）公司财务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会计核算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在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的执行。

公司财务人员配置符合目前公司的业务规模，能够完成公司财务核算、财务管理等日常工作，会计核算规范。

（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以自身情况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进行了逐条比对评估，认为在财务方面，公司不存在无法偿还的到期债务、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大额逾期未缴税金、经营性亏损及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形；在经营方面，公司不存在关键管理人员离职且无人替代、主导产品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失去主要市场、人力资源短缺的情形；此外，公司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异常原因停工停产、经营期限即将到期且无意继续经营的情形。

公司确认自身不存在影响未来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有能力在未来继续发展，扩大市场占比。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关联关系
----	----------	------

1	王维生	持有公司 55.97% 的股份；董事长
2	苏州天图兴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3.90% 的股份
3	张玉琴	持有公司 8.04% 的股份；副总经理
4	毛利军、周莹珠、李康林、李康林、刘桂英、赵侠、陈晓筠、张建祺、程友海、程丽、刘飚、张海龙、王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等的交易行为；除经常性关联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由关联方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 6 月，公司由股东王维生、张玉琴担保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取得短期借款 8,000 万元，并于 2014 年归还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28 日至 2018 年 6 月 27 日。

（2）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为与关联方个人的往来，且全部为个人备用金借款或代垫办公费用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往来款项账面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报表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性质和内容
张玉琴	其他应收款	4.12	-	-	暂借款
王维生	其他应收款	1.21	-	-	暂借款
刘桂英	其他应收款	0.50	-	-	暂借款
张海龙	其他应收款	1.16	-	8.00	暂借款
王鹏	其他应收款	3.13	4.84	3.45	暂借款
程丽	其他应收款	0.38	0.59	-	暂借款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未规定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具体内容参见“（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四）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和内容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制度，未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等事项做出了详细规定。

1、关联交易的原则

（1）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除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外，还需《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3) 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能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1) 股东大会决策权限

①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在 12 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下同）以上，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 5%，下同）的关联交易；（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②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③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

④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表决以后可以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内分批次签订关联交易合同。

(2) 董事会决策权限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单次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次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②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董事会也可组织专家、专业人士进行评审。

(3) 董事长决策权限

①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下(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的关联交易；

②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下(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的关联交易。

3、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公司关联人在与公司签署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时,有关关联人应进行回避:

(1)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并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 应保障独立董事及监事参加并发表公允性意见。应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先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

4、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1) 关联交易的定价顺序适用国家定价、市场定价和协商定价的原则; (2) 国家有统一价格收费标准的, 执行国家统一规定; (3) 国家没有统一价格收费标准的, 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4) 没有上述两项价格或标准的产品或劳务按照成本加成定价, 根据交易的产品或劳务的实际完全成本加合理利润率确定收费标准; (5) 关联交易的价格应当公允, 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 难以确认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 应通过合同明确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的披露。 (6) 在任何情况下, 任何一方收取的产品或劳务费用标准不得高于其同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相同的产品或劳务费用标准。

5、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函》，内容包括：

(1) 承诺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小西牛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小西牛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 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在小西牛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承诺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小西牛违规提供担保；(4) 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小西牛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改制设立时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一）评估报告名称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0]第 P066 号

（二）评估机构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三）评估目的

为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拟由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四）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整体资产价值，具体范围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及净资产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六）主要评估方法

流动资产及负债主要采用历史成本法评估；固定资产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七）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整体资产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条件下的评估价值为：

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5,749.71 万元，清查调整后账面值为人民币 5,749.73 万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6,305.14 万元，增值 555.41 万元，增值率为 9.66%；

负债账面值为人民币 1,555.82 万元, 清查调整后账面值为人民币 1,555.82 万元, 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555.82 万元;

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4,193.89 万元, 清查调整后账面值为人民币 4,193.91 万元, 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749.32 万元, 增值 555.41 万元, 增值率为 13.24%。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支付股东股利。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 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 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二) 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无无普通股股利分配情况。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全称	吴忠市小西牛养殖有限公司
取得方式	新设方式取得
取得时间	2012 年 5 月 22 日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注册号	640300000002205

住所	吴忠市五里坡万头奶牛养殖基地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2日
子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维生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100%股份
经营范围	奶牛的收购、饲养与销售；饲草种植、收购与销售。

（二）子公司合并核算方法

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并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三）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6,301.10	6,487.55	4,654.60
负债总额	5,119.28	5,277.09	3,919.69
所有者权益	1,181.82	1,210.46	734.91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480.65	4,582.32	1,597.16
营业成本	1,253.75	3,641.99	1,199.35
营业利润	-10.52	514.19	261.36
净利润	-28.64	475.56	234.91

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股权变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九、风险因素

（一）产品质量管理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产品面向最终消费者，且属于日常消费品，因此有效的质量管理是企业的生命线。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生产经营的

重中之重。未来若任何质量管理发生问题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质量问题，将对消费者的健康产生较大的影响，不但会使公司产生赔偿风险，而且将直接损害公司的产品信誉度和市场形象进而影响产品的销售。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乳制品生产商，一直本着为广大消费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公司多年来已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切实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在 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中，公司产品在经过各级政府部门严格检验后，证明不含有任何违规成分。公司已获得 ISO9001 等资质认证，在企业硬件和软件方面均达到了乳制品行业安全生产的要求。公司质量控制部门负责组织质量检验标准和质量、计量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监督与指导工作。公司从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成品检验入库、冷链运输和产品召回等环节严格控制公司产品的质量安全。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出现过质量安全事故。尽管如此，公司仍存在由于产品质量管理出现失误或其他原因而带来的风险。

（二）动物疫病风险

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在国际、国内养殖业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如果爆发大规模的动物疫病，将会对公司及养殖户的奶牛养殖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自产及外购原料奶等业务。

中国内地若大规模爆发任何牛类疫病，消费者可能会担心乳制品的质量问题，并直接影响到对乳制品的购买量。从历史上来看，中国部分地区曾经发生过该类疾病案例。有关该类事件的负面报道，不论其是否属实，都会影响消费者对于乳制品的购买，对公司甚至整个乳制品行业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由于出现疫病而带来的潜在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区域性的乳品企业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结构、奶源控制、营销网络、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展望未来乳制品行业的发展趋势，高品质、特色鲜明的乳制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青睐。此趋势将给公司进一步快速发展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但是公司可能因生产规模偏小、融资渠道单一、缺乏增能扩产的资本等原因未能充分把握此机遇。如果本公司未能在竞争中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提高市场

地位，从长期来看可能将会给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存在市场竞争风险。

（四）原料奶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为原料奶、白砂糖及包装物，其中原料奶所占比例较高。2013 年以前，公司通过采用“公司+基地+农户”和“奶牛养殖合作社”的模式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原料奶供应来源，但原料奶采购价格随行就市。2012 年 5 月，为应对原料价格波动风险、进一步提高原料奶质量，公司设立了以奶牛养殖、原料奶生产为主营业务的子公司吴忠小西牛，在原料奶价格大幅上涨、供不应求的情况下，子公司能保证保值保量地满足公司生产需求。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已能满足公司 50% 以上的原料奶需求，仍有少量需要通过外购途径来解决，如果公司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原料奶价格波动风险，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的利润下滑风险

2014 年末，公司“日处理 300 吨鲜奶扩建项目”建设完工投入使用，并全部转入固定资产，使得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增加较大。如果该项目不能较快产生效益以抵消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带来的折旧增加的影响，则未来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六）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乳制品作为基础农产品，能带动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民及广大消费者的利益密切相关，是关系国民身体健康的重要产业，全行业的生产企业均受到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倾斜支持。公司从事的乳制品行业属于国家鼓励行业，作为青海省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因近年来项目投资和技术创新而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助。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在营业外收入确认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551.57 万元、140.18 万元和 20.91 万元，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27.61%、10.46% 和 7.42%。随着公司销售业绩的增长、盈利水平的提高，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逐年呈走低趋势。若未来因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调整，导致获得补助收入金额发生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净利润发生波动。虽然公司盈利增长并不依赖于补助收入，但公司存在因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影响盈利增长水平的风险。

（七）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作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公司可一直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西宁月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通过201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青科发高新字[2014]15号）规定，公司复审通过，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63000004），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15%。同时，根据青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试行）》（青办政[2010]066号）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之日起，除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享受优惠税率外，自取得第一笔收入的纳税年度起6年内免征6%属于地方部分的企业所得税，即公司2013年至2017年减按9%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2013年-2015年1-3月实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若未来几年内，上述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王维生

王维生

毛利军

毛利军

周莹珠

周莹珠

赵侠

赵侠

李康林

李康林

刘桂英

刘桂英

陈晓筠

陈晓筠

张建祺

张建祺

程方海

程方海

监事：

程丽

程丽

刘飚

刘飚

张海龙

张海龙

高级管理人员：

毛利军

毛利军

周莹珠

周莹珠

张玉琴

张玉琴

王鹏

王鹏

刘桂英

刘桂英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

王学春

王学春

万晓乐

万晓乐

王岩磊

王岩磊

李凯

李凯

贾雪

贾雪

项目负责人：

王学春

王学春

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负责人：

郝群

郝群

投资银行业务负责人：

杨卫东

杨卫东

法定代表人：

余政

余政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定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丁永宁
丁永宁

钟承兵
钟承兵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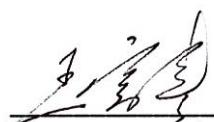
陈岩
陈 岩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定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富贵



翟鹏展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田 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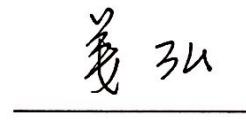
2015年8月24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已阅读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定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华科评报字[2010]第 P066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建和


姜 弘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曹 宇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4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